# 百喻经

## 题解

自譬喻这一门看去,其中构设的精妙,几可独步于世界,《百喻经》即是其内最具代表的一种。此书全名《百句譬喻经》,《丽藏》作四卷,《资福藏》(宋)、《普宁藏》(元)、《嘉兴藏》(明)俱为二卷,梁·僧佑《出三藏记集》说是五卷,今以《丽藏》为底本,参校以其他诸本,择善而从,间或出以校记。《丽藏》偶有殊胜之处,如第八十六则〈父取儿耳珰喻〉,其他诸本均作:「为名利故,造作戏论:言无二世,有二世:无中阴,有中阴:无心数法,有心数法:无种种妄想,不得法实。」(鲁迅如此断句,金陵刻经处一九一四年刊印)《丽藏》作:「为名利故,造作戏论,言二世有二世无,中阴有中阴无,心数法有心数法无,种种妄想,不得法实。」各本衍了一个「无」字。

《百喻经》是为新学佛道的人撰集的,佛教的主要意旨大都含纳于其中了,诸如空、无我、泥洹、缘起、无常、中道、禁戒、布施、反苦行、反恣情极意之类,为了便于让新学者入门,便和合了一连串好笑的痴人故事,编撰者僧伽斯那以为这些故事对正义实义的宣说是有益还是有损,要看它与正义实义是相应还是不相应,这实在涉及到了譬喻的著意之处:相似性。《百喻经》的卓异在于它建立起相似性来,并且使读者领悟这种相似性,那么,通行的做法,常是将教诫除去,独留寓言,实在破坏了这种相似性。

我们可以截然地说,一切寓言故事都是意义的表达形式,或可进一步说,正是意义引发了寓言故事,所以,私意以为教诚与寓言其实处于譬喻的循环之中,也就是说两者互为譬喻,寓言自然使教诚变得明晰可感,而教诚所特具的智慧之光也反射到了寓言体上,使其笼罩在原先并不一定蕴含的意味与魅力之下。这样一种交互庄严,使得新意义的进入呈涡漩状,彼此含纳、包卷。而两者出人意表的结合,甚或是硬性的嫁接,忽如电光霍闪,显豁之此将玄奥之彼登时照彻,无复遁形,不可游移,实在也给人以快感。依天竺人论艺的衡准,可如是说:这是味(rasa)。得味者欢喜。

《百喻经》由僧伽斯那撰集,萧齐中天竺三藏求那毘地译出,卷末署尊者僧伽斯那造作《痴华鬘》竟,故原名《痴华鬘》,意为以痴人故事来庄严、修饰,以事喻道。又,华鬘常是行列结之,以为条贯,这儿用来譬喻一连串的故事贯集起来,因而《痴华鬘》可以今译为《痴人痴事喻道故事集》,目下就将此名用作本书的副题。

求那毘地,梵名Gunaviddhi, 意思是安进, 据梁·慧皎《高僧传》卷三记载, 他本是中天竺人, 弱年就开始修道, 师事天竺大乘法师僧伽斯那, 聪慧、强于记忆, 勤于讽诵, 谙熟通究了大小乘经典二十万言, 兼学佛经之外的典籍, 精于阴阳术数, 占验时事, 许多徵兆都应验了。

齐建元初年来到京师: (今南京),居止在毘耶离寺中,威仪端肃,徒从众多。僧伽斯那先前在

天竺国曾从修多罗藏(即契经藏,系佛灭后阿难所结集)中抄出精要贴切的譬喻,撰集为一部,凡有百事,即卷首引子、卷尾偈颂及九十八则事喻,用来教授新学佛道的人。求那毘地当时就全部熟诵,而且还明瞭了它的意旨,永明十年(公元四九二年)的秋天就把它译成了汉文,一共有十卷,就叫做《百喻经》。后来又译出了《十二因缘经》及《须达长者经》各一卷。译文受到当时人的称美。求那毘地为人弘厚,所以万里之外都有人来师从,南海商人也都宗事他,为他在建业秦淮河畔造了正观寺。中兴二年(公元五0二年)冬,终于此寺。

本书采取以各则独立的源流、解说点出故事的重点,但限于资料不全及个人所学有限,每则故事无法源流、解说兼有,在此向读者说明和致歉。

## 引言

#### 译文

以下这些是我亲耳从佛听闻的:那时,佛居住在王舍城,在迦兰陀竹园和众多大比丘、大菩萨及 天龙等八部众神总共三万六千人聚集在一起。

这时法会中有五百学习《吠陀》的青年婆罗门,都从座席上站起来,对佛说道:「我们听说佛道洪大玄深,其他诸说没有能及得上的,所以来这儿请教几个问题,深切希望佛为我们宣说。」

佛说:「很好。|

青年婆罗门便问:「世界是存在的还是虚无的?」

佛答道:「也是存在的,也是虚无的。|

婆罗门问道:「如果世界现今是存在著的,却为何说是虚无的?如果世界现今是虚无的,则为何说是存在著的?」

佛答道:「生者说是存在著的,死者说是虚无的,所以说成也是存在的,也是虚无的。」

婆罗门问道:「人是从什么东西中产生出来的?」

佛答道:「人是从五谷中产生出来的。|

婆罗门问道:「五谷是从什么东西中产生出来的?」

佛答道:「五谷是从地、水、火、风中产生出来的。」

婆罗门问:「地、水、火、风从什么东西中产生出来的?」

佛答道:「是从空而生。」

婆罗门问:「空从什么东西中产生出来?」

佛答道:「从本无自性的因缘而生。」

婆罗门问:「本无自性的因缘从何而生?」

佛答道:「从自然而然的状态而生。|

婆罗门问道:「自然而然的状态从何而生?」

佛答道:「从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无为状态而生。|

婆罗门问道「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无为状态从何而生? |

佛答道:「你们今日问的事情为何这般深入呢?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无为状态是不生不死之道。|

婆罗门问:「佛进入这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无为状态没有?」

佛答道:「我还没有进入。|

「若是这样,怎么能知道那无为的状态是常乐的呢?」 佛说道:「现在我反问你们,天下众生是苦还是乐?」

婆罗门答道:「众生很苦。」 佛问道:「为何说众生苦呢?」

婆罗门答道:「我们见众生死时,苦痛难忍,所以知道死苦。」

佛说道:「你们眼下还未死,也知道死苦。而我见到十方诸佛不生不死,所以知晓这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无为状态是常乐的。|

五百青年婆罗门心开意解,求佛让他们受持五戒,进而悟得须陀洹果,便又坐回原席,听讲如故

佛说:「你们好生听著,而今我为你们广说种种譬喻。」

# 原典

闻如是①:一时,佛在王舍城②,在鹊封竹园③,与诸大比丘、菩萨摩诃萨及诸八部④三万六千人俱。

是时,会中有异学梵志五百人,俱从座而起白佛言:「吾闻佛道洪深,无能及者,故来归问,唯愿说之。」

佛言: 「甚善! |

问曰: 「天下为有为无? |

答曰:「亦有亦无。」

梵志曰:「如今有者,云何言无?如今无者,云何言有?」

答曰:「生者言有,死者言无,故说或有或无。」

问曰:「人从何而生?」

答曰:「人从谷而生。」

问曰:「五谷从何而生?」

答曰: 「五谷从四大⑤火风而生。|

问曰: 「四大火风从何而生?」

答曰:「四大火风从空而生。」

问曰: 「空从何生?」

答曰:「从无所有生。」

问曰: 「无所有从何而生?」

答曰:「从自然生。」

问曰:「自然从何而生?」

答曰:「从泥洹⑥而生。|

问曰: 「泥洹从何而生?」

佛言:「汝今问事何以尔深?泥洹者,是不生不死法。」

问曰:「佛泥洹未?」

答曰:「我未泥洹。」

「若未泥洹,云何得知泥洹常乐?」

佛言: 「我今问汝, 天下众生为苦为乐? |

答曰:「众生甚苦。」佛言:「云何名苦?」

答曰:「我见众生死时,苦痛难忍,故知死苦。」

佛言:「汝今不死,亦知死苦。我见十方诸佛不生不死,故知泥洹常乐。」

五百梵志心开意解,求受五戒⑦,悟须陀洹果⑧,复坐如故。

佛言:「汝等善听,今为汝广说众喻。|⑨

注释

①闻如是:释典多作如是我闻。如是,指结集之时这经是这样的;我闻,表示亲自从佛处听闻而得。又,如是还有表示信顺的意思,信,那么所说的道理就顺,也才能进入佛法的大海,从而有大收获。

②王舍城:即《大唐西域记》卷九所称的曷罗闍姞利呬城(Rajagriha),这座城在频婆沙罗王时已经奠基,阿闍世王时进行扩建,并迁都于此。繁华异常。佛教徒的第一次结集就在此城举行,佛陀也常住在此地,因而是佛教的一个圣地。此城故址在今印度东北部比哈尔城(Bihar)西南约十五哩处的腊季吉尔(Rajgir)。

③鹊封竹园:即迦兰陀竹园 (Kalanda-

venuvana)。迦兰陀是王舍城的长者,曾将一座大竹园施给外道,后来改信佛法,便驱逐了外道,以园奉佛。这是天竺僧园的嚆矢。

④八部:一天,二龙,三夜叉,四乾闼婆(此神身体凭嗅香而长养),五阿修罗(此神常与天帝释战闘),六迦楼罗(金翅鸟神,以龙为食),七紧那罗(歌神),八摩睺罗伽(大蟒神)。

⑤四大:指地水火风这四大元素。本质为坚性,而有保持作用者,称为地大;本质为湿性,而有摄集作用者,称为水大;本质为暖性,而有成熟作用者,称为火大;本质为动性,而有生长作用者,称为风大。

⑥泥洹:即涅盘。意译作灭、无生。原指吹灭,或表吹灭之状态;其后转指燃烧烦恼之火灭尽,完成悟智(即菩提)之境地。此乃超越生死(迷界)之悟界,亦为佛教终极之实践目的。

- ⑦五戒: 不杀生、不偷盗、不邪淫、不妄语、不饮酒。
- ⑧须陀洹果: 脱去凡夫的意识, 初步进入圣道的法流, 所以也叫预流果。
- ⑨这段引言《丽藏》阙, 今据宋、元、明三藏补入。

## 解说

这则引言涉及到世界的本质、人的源起、四大元素、空、泥洹之类的问题,问题的提法和内涵具有浓厚的婆罗门思想色彩,即寻求著宇宙之所以形成的一个根本的原因,也就是说,竭力面对现实。试图了解现实。问题环环相扣. 渐次进入佛教教义的核心——

泥洹,从而显示了要寻求的并不是事物的源起和本质,因为一切都是互为因果、互为条件的,没有什么根本的原因,这样,事物就没有自性,没有质的规定性。人执著于其中的某一端,都必然是一种妄见,诸种烦恼也由各类妄见而生。认识到这一点,便烦恼消散,欲望湮灭,入和平宁静之境,出离了生死轮回,处于不死不生之道。佛陀的学说战胜了与他同时代的其他各派学说,这是由于他不去追究事物的原因,而是致力于给烦恼的心带来安宁。

引言借助于问答,正面阐述了佛陀的观念,含摄了《百喻经》的要义,此后的一连串譬喻则自反

面去破各种妄见。引言中对诸类问题的回答型式,可参见本经第五十八则〈二子分财喻〉说及的四种论门。

# 经典一

# 1愚人食盐喻

译文

从前的时候,有一个愚人,到别人家去作客。主人端出食物来,他嫌淡而无味。主人听罢,便另外为他添了点盐进去。愚人尝到了盐的美味,心内便想:味道所以这么美,是有盐的缘故。少少一撮,尚且如此,满满一把,岂不更妙?这愚人不懂其中的道理,便单单吃那盐。吃罢,口颤舌抖,反而得了苦楚。

这就譬如那些外道,听说节制饮食可以得道,即便断绝了饮食。或是断七日,或是断十五日,空佬佬地使自己遭一番困饿,却对修道毫无益处,活像那个愚人,因为盐可调出美味来,就单是吃它,致使口颤舌抖,外道的断食也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,至于他家。主人与食,嫌淡无味。主人闻已,更为益①盐。既得盐美,便自念言:所以美者,缘有盐故。少有尚尔,况复多也。愚人无智,便空食盐。食已口爽②,反为其患。

譬彼外道,闻节饮食可以得道,即便断食③,或经七日,或十五日,徒自困饿,无益于道,如彼愚人,以盐美故,而空食之,致令口爽,此亦复尔。 注释

- ①益:添。
- ②爽: 伤、败。
- ③断贪:即为祈愿或成就修行,而于特定期间内断绝饮食。本为瑜伽派或其他苦行外道行法之一。后为佛教采用。 源流

与此譬喻相类似的,有《大智度论》卷十八所载的田舍人食盐:「譬如田舍人初不识盐,见人以盐著种种肉菜中而食,问言:『何以故尔?』语言:『此盐能令诸物味美故。』此人便念:此盐能令诸物美,自味必多。便空抄盐满口食之,咸苦伤口,而问言:『汝何以言盐能作美?』人言:『痴人!此当筹量多少,和之令美,云何纯食盐?』」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一九四页)《大智度论》卷五十九:「譬如愚人不识饮食种具,闻酱是众味主,便纯饮酱,失味致患。」(同上第四八0页)《大智度论》卷六十四:「譬如食虽香美,过噉则病。」(同上第五0九页)解说

此则譬喻可与本集<见他人涂含喻>、<尝庵婆罗果喻>并读,都是喻示过犹不及、并且招致伤败的道理。

# 2愚人集牛乳喻

译文

往昔有一个愚人,将要宴请宾客,便想积集牛乳,准备设宴时供用,因而想道:我如今若是预先 天天挤取牛乳,牛乳渐渐多起来,终究无处安放,或许还会变酸败坏呢,不如就让它盛在牛腹裏 ,待临到宴会时,便可一下子全部挤出来。想罢,就捉牢母牛和小牛,各各系在不同的地方。过 了一个月之后,他方才设置宴会,将宾客迎入,安顿好,方牵过牛来,想挤取牛乳,而母牛的乳 房瘪塌塌的.一点奶也没有了。这时宾客们或是瞪著他.或是嗤笑他。

其他的愚人也是这样,想要修行布施,只是说待我大有财物之时,然后才一下子布施掉。还没来得及积聚起来,或是被贪官、水灾、火灾、盗贼侵夺掉了,或是猝然命终了,赶不及布施,那些愚人也如集牛乳的愚人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,将会宾客,欲集牛乳,以拟供设,而作是念:我今若预于日日中(上殼+下牛)取①牛乳,牛孔渐多,卒无安处,或复酢败。不如即就牛腹盛之,待临会时,当顿(上殼+下牛)取。作是念已,便捉牸牛②母子,各系异处。却后一月,尔乃设会,迎置宾客,方牵牛来,欲(上殼+下牛)取乳,而此牛孔即乾无有。时为宾客或瞋或笑。

愚人亦尔, 欲修布施, 方③言待我大有之时, 然后顿施, 未及聚顷, 或为县官、水火、盗贼之所侵夺, 或卒④命终, 不及时施, 彼亦如是。

注释

- ① (上殼+下牛) 取: 挤取, (上殼+下牛) 音勾。
- ②悖牛: 母牛。
- ③方: 仅、只。
- 4)卒: 同猝。

#### 源流

《众经撰杂譬喻经》卷上载: 昔有一婆罗门, 居家贫穷, 正(止、只、仅)有一悖牛, (上殼+下牛)乳日得一斗, 以自供活。闻说十五日饭诸众僧沙门得大福德, 便止不复(上殼+下牛)牛, 停至一月并取, 望得三斛, 持用供养诸沙门。至满月, 便大请诸沙门至舍皆坐。时婆罗门即入(上殼+下牛)牛乳, 正(止)得一斗。虽久不(上殼+下牛)乳而不多。诸人呵骂言: 汝痴人! 云何日日不(上殼+下牛)乃至一月也, 而望得多?

今世人亦如是,有财物时,不能随多少布施,停积久后,须多乃作。无常水火及以身命,须臾难保。若当不遇,一朝荡尽,虚无所获。(比丘道略集、鸠摩罗什译,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三二页)

#### 解说

生命飘忽,身外之物,更是聚散不定,因而布施之举,当时时实行,多少无论,毋须等待什么时机。

## 3以梨打头破喻

#### 译文

早先有一个愚人,头上光秃无发。当时有一个人用梨打他的头,一下,二下,三下,头全都被打得受伤破裂了。此时这个愚人默然忍受著,不知躲避离去。傍人见了这般情景,就对他说:「为什么不避去呢?竟然一动不动地受打,致使头都破了。」愚人答道:「像他那种人么,骄横侮慢,凭借力气而已,其实是愚痴的,缺少智慧。见我头上没有发毛,便以为是石头,用梨来打我,头就破成这个样子。」傍人说道:「你自己愚痴,为何反说他愚痴呢?你若是不愚痴,怎么会被他打得头破,却不知逃避!」

某些出家人也是如此,无能力具有澄净之心、清凉之行,也无能力修习教法,更无能力思惟教法之理而生慧解,仅仅是整饬出家人的容仪法度而已,用以招来利养,恰如那个愚人,被别人打了头,却不知躲避离去,直至破伤了,反而说别人愚痴。这样的出家人也像那愚人一般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,头上无毛。时有一人,以梨打头,乃至二三,悉皆伤破。时此愚人,默然忍受,不知避去。傍人见已,而语之言:「何不避去,乃住受打,致使头破?」愚人答言:「如彼人者,憍慢恃力,痴无智慧,见我头上无有发毛,谓为是石,以梨打我,头破乃尔。」傍人语言:「汝自愚痴,云何名彼以为痴也?汝若不痴,为他所打,乃至头破,不知逃避。」

比丘亦尔,不能具修信戒闻慧,但整威仪①,以招利养②,如彼愚人,被他 打头,不知避去,乃至伤破,反谓他痴。此比丘者,亦复如是。 注释

①威仪:谓起居动作皆有威德有仪则,即习称之行、住、坐、卧四威仪。佛门中,出家之比丘、比丘尼,戒律甚多,且异于在家众,而有「三千威仪、八万律仪」等之说。

②利养:亦即供养,以衣、食、卧具、汤药等为主。本文指以他人的种种布施来养色身。

#### 解说

此则譬喻指责了某些出家人徒守威仪,以此来求得利养,那么,这种利养就如打愚人光头的梨,伤害了出家人的功德根本,而出家人依然只是固著于威仪,不知转而具修信戒定慧,则利养带来的损害亦愈益扩大。

## 4妇诈称死喻

译文

过去有位愚人,他的妻子生得端正,愚人心内很是爱重她。女人却没有贞洁忠信之情,中途与他人有了私通。邪淫的心意炽盛起来,欲追随情夫而去,舍离自己的丈夫。于是就对一个老太婆密语道:「我离去之后,你可携来一具死女人的尸体,安著于屋中,对我丈夫说我已死。」老太婆此后瞅准那丈夫不在家的时机,将一具死尸放置在他家中。待到那丈夫回家来了,老太婆告诉他道:「你妻子已经死了。」那丈夫即便前去查看,以为真是自己的妻子,便哀哭著,心情很是难受,积集了许多木柴和油,将死尸烧了,拾取了骨灰,用囊盛了,昼夜挟在怀中。女人后来对情夫起了厌倦之心,便回家来了,对她丈夫说:「我是你的妻子。」丈夫答道:「我妻子已死多时了,你是谁呢?乱说是我的妻子。」女人一而再、再而三地说,丈夫依然如故,不肯相信。

就如那些外道,听闻了其他的邪说,心内产生了迷惑,就执著在这点上了,以为是真理,这种心念便永远无法改转过来,虽然后来听闻了佛法正教,也不肯信而受持奉行。 原典

昔有愚人,其妇端正,情甚爱重。妇无贞信,后于中间,共他交往。邪淫心盛,欲逐傍夫,舍离已婿。于是密语一老母言:「我去之后,汝可贵①一死妇女尸安著屋中,语我夫言,云我已死。」老母于后伺其夫主不在之时,以一死尸置其家中。及其夫还,老母语言:「汝妇已死。」夫即往视,信是已妇,哀哭懊恼,大积薪油,烧取其骨,以囊盛之,昼夜怀挟。妇于后时心厌傍夫,便还归家,语其夫言:「我是汝妻。」夫答之言:「我妇久死,汝是阿谁?妄言我妇。」乃至二三.犹故不信。

如彼外道, 闻他邪说, 心生惑著, 谓为真实, 永不可改, 虽闻正教, 不信受持。

注释

①赍: 携。

源流

《鸯崛摩罗经》卷二:譬如有愚夫,见雹生妄想,谓是琉璃珠,取已执持归,置之瓶器中,守护如真宝。不久悉融消,空想默然住,于余真琉璃,亦复作空想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二十三册第五十七页)

解说

假作真时真亦假。

## 5渴见水喻

译文

过去有一个人,愚痴无智慧,渴极了须要饮水,见炎热时远处野地裹腾升的水气,以为是水,即便追寻而去,直逐至印度河边。既已到了河边,却定定地看著不饮。傍人说道:「你这么渴,望著水气而奔逐,如今到了水边,为何不饮呢?」愚人答道:「倘若可以饮尽的话,我便饮了。而今这水极多,完全不可饮尽,所以就不饮了。」众人当时听了这话,都哄然地嗤笑他。

这就好比那些外道,执著于事理的某一端,认为自己不能完全受持佛法的戒律,于是便索性一戒也不受持了,致使将来毫无得道的缘分,流转于生死苦海之中,不得出离。就如那个愚人见了水,却不饮,为当时人所笑,道理正是一致的。

# 原典

过去有人, 痴无智慧, 极渴须水, 见热时焰, 谓为是水, 即便逐走, 至辛头河①。既至河所, 封视不饮。傍人语言: 「汝患渴逐水, 今至水所, 何故不饮?」愚人答言: 「若②可饮尽, 我当饮之。此水极多, 俱不可尽, 是故不饮。」尔时众人闻其此语, 皆大嗤笑。

譬如外道,僻取于③理,以己不能具持佛戒,遂便不受,致使将来无得道分,流转生死。若彼愚人见水不饮,为时所笑,亦复如是。

- 注释
  - ①辛头河:即印度河,系俗语Simdhu的音译,玄奘《大唐西域记》作信度河,系梵文Sindhu的音译。
  - ②「若」, 《丽藏》作「君」, 形似有误, 今从宋、元、明三藏改。
  - ③「于」,《丽藏》作「其」,今从宋、元、明三藏改。

#### 源流

《中阿含经》卷三十二:譬如有人以渴入池而反渴还。(见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一册第六八四页)

解说

佛经中多有受持一戒而得道的记载。世间众生于浩瀚之法海,取其一瓢而饮,受持而行,也可祛除生死烦恼。《法句譬喻经》卷二载:有位大商贾,名叫波利,与五百估客入海求宝。当时海神掬著一捧水问波利道:「海水多呢,还是这一掬水多?」他答道:「这一掬水为多。海水虽多,无益于应急时用,不能救那饥渴之人:这一掬水虽少,恰碰上渴者,便可持用与他,以救性命。」(可参见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八五页)

# 6子死欲停置家中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位愚人,养育了七个儿子,其中一个先死掉了。愚人这时见儿子已经死了,便想将他停置在家中,自己弃家到别处去。傍人见了,就对他说:「生与死的境地不同,应当速速入殓了,运至远处去埋葬吧.怎么能停放在家裏.自己却欲弃家而去?|愚人当时听了这话.便想:倘若不可

停放,定要葬掉的话,还须再杀掉一个儿子,担子两头,各放一个,这样才可稳顺地担到那儿去。于是便再杀了一个儿子,挑著,到远处的林野之地葬掉了。当时人们见了,不禁愕然,竟有这般闻所未闻的事情,大大地嗤笑了他。

就譬如比丘私底下违犯了一条戒律,心内害怕改悔,便默然覆藏住了,自己骗说自己是清净的。 或有知情者对他说:「出家人守持禁戒,就如守护明珠一样,不使它们有所缺漏。你现在违犯了 所受的戒律,为什么不想忏悔?」犯戒者答道:「倘若须忏悔的话,要再犯一戒,然后才表出罪过 ,以求改悔。」

于是便继续破戒,多作不善的事情,这样才一下子发露自己的罪过。如那愚人一样,一子已死了,又杀一子。如今这比丘也是如此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,养育七子,一子先死。时此愚人见于既死,便欲停置于其家中,自欲弃去。傍人见已,而语之言:「生死道异,当速庄严,致于远处而殡葬之。云何得留,自欲弃去?」尔时愚人闻此语已,即自思念:若不得留,要当葬者,须更杀一子,停担两头,乃可胜致。于是便更杀其一子而担负之,远葬林野。时人见之、深生嗤笑、怪未曾有。

譬如比丘私犯一戒,情惮改悔,默然覆藏,自说清净。或有知者,即语之言:「出家之人,守持禁戒,如护明珠,不使缺落。汝今云何违犯所受,欲不忏悔?」犯戒者言:「苟须忏者,更就犯之,然后当出。」

遂便破戒,多作不善,尔乃顿出。如彼愚人,一子既死,又杀一子。今此比丘,亦复如是。

## 解说

不善的事, 不可一不做, 二不休。

#### 7认人为兄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容颜端正,具有种种智慧,又多钱财,世人没有不称赞叹美的。这时有一个愚人,见他这般情景,便说他是我哥哥。为什么这样称呼呢?因他有钱财,需要的话,即可以用,所以叫他为哥哥:而见到他还债,则说不是我哥哥。傍人说道:「你这愚人,为何需钱财的时候,称他为哥哥,待到他负债之际,又说不是哥哥呢?」愚人答道:「我因为想得到他的钱财,方认他为哥哥,其实不是我的哥哥。若是他负债了,就称不是我的哥哥。」人们听了这话,无不哈哈大笑

这犹如那些外道,听到佛陀说法的善巧,就盗窃得来,用在自己的学说中,便当作是自身本来就有的。等到傍人要他实际修行这些学说了,便不肯修行,说道:「为了获得供养的缘故,取用了佛陀的语句来教化引导众生,实际都是虚幌子,怎么谈得上修行呢?」就好比方才那个愚人,为了得到钱财,说是我哥哥:待到他负债时,又说不是我哥哥。这些外道也是如此。

## 原典

昔有一人,形容端正,智慧具足,复多钱财,举世人间,无不称叹。时有愚人,见其如此,便言我兄。所以尔者,彼有钱财,须者则用之,是故为兄;见其还债,言非我兄。傍人语言:「汝是愚人,云何须财,名他为兄,及其债时,复言非兄?」愚人答言:「我以欲得彼之钱财,认之为兄,实非是兄。若其债时,则称非兄。」人闻此语,无不笑之。

犹彼外道,闻佛善语,盗窃而用,以为已有。乃至傍人教使修行,不肯修行,而作是言:「为利养故,取彼佛语化导众生,而无实事,云何修行?」犹向①愚人,为得财故,言是我兄;及其债时,复言非兄。此亦如是。

①向:方才。

解说

义净在他翻译的《根本说一切有部百一羯磨》卷九中作了一条夹注,说印度到处都有提婆达多派的教徒,所具有的轨仪,也多与佛法相同,至于五道轮回,生天解脱之类的教理,所修习的三藏,也与佛法大致相同。(参见《大正藏》第二十四册第四百九十五页)

8山羗偷官库衣喻

#### 译文

过去,有一个山羗族人,偷了国王库藏中的衣物,逃得远远的。当时国王派人四处推问追寻,捕捉到了那个山羗族人,将他带至国王面前,国王就责问他衣物是从那儿来的。山羗答道:「我这些衣物都是祖父辈留传下来的。」国王命他穿上这些衣裳。确实不是他原本所有,因而不知道怎样穿,应该套进手中的,却穿到脚上去了,应该系在腰间的,反却戴到头上去了。王见罢这番情景,便招集众臣共同商量此事,而后对那山羗族人说:「若是你的祖父辈以来就有的衣服,便应当懂得如何穿著,却为何会上下颠倒呢?这是不懂穿著的缘故,因此可断定你这些衣服必是偷得的,不是你旧时就有的。」

借这来譬喻: 国王好比是佛, 宝藏好比是佛法, 愚痴的山羗人好比是外道, 窃听了佛法, 便把它放到自己的学说中去, 当作是自己所有的, 然而由于不懂佛法的缘故, 使用佛法的时候, 便迷乱了上下, 不明瞭诸法的种种殊别之相。一如那位山羗人, 偷得国王的宝衣, 却不识穿戴的上下次第, 颠倒而穿, 外道也是如此。

## 原典

过去之世,有一山羗①,伦王库物而远逃走。尔时国王遣人四出推寻,捕得,将至王边,王即责其所得衣处。山羗答言:「我衣乃是祖父之物。」王遗著衣。实非山羗本所有故,不知著之,应在手者著于脚上,应在腰者返著头上。王见贼已,集诸臣等共详此事,而语之言:「若是汝之祖父已来所有衣者,应当解著,云何颠倒用上为下?以不解故,定知汝衣必是偷得,非汝旧物。」

借以为譬:王者如佛,宝藏如法,愚痴羞者犹如外道,窃听佛法②,著已法中,以为自有,然不解故,布置佛法,迷乱上下,不知法相③。如彼山羗,得王宝衣,不识次第,颠倒而著,亦复如是。

注释

- ①山羗:西北古族名。
- ②法:此处指道、理、义、轨则。

③法相:诸法(宇宙万有)一性殊相,种种殊别之相,从外观即可见出,所以叫做法相。这儿是指外道不懂得佛理,无法借此来分析种种殊别之相,以见出那根本的一体的性来。 解说

各教各派的学说,相互之间有著吸纳、融合,自是不可免的,然而需以我为主,有条件地利用, 否则便像机关木人一般,虽能有模有样地动作,而裏面却没有自身的主意。

#### 9叹父德行喻

#### 译文

过去有一个人,在众人中赞叹自己父亲的德行,说:「我的父亲为人仁慈,不伤害他人,不偷盗,不说谎,而且还施行布施。」这时有个愚人听了这番话,便说:「我父亲的德行,还要超过你的父亲。」众人问道:「有什么德行,请说说他的事迹。」愚人答道:「我父亲从小以来,就断绝了淫欲,一直都没接触女人。」众人说道:「若是断绝了淫欲,却如何生出你来?」大受当时人的嗤笑。

好比世间的无智之徒,想称赞某人的德行,不懂得恰如其分,反而招致诋毁。如那个愚人,存心想赞叹父亲,却言过其实,世间无智之徒也是如此。

# 原典

昔时有人于众人中叹己父德,而作是言:「我父慈仁,不害不盗,直作实语,兼行布施。」时有愚人,闻其此语,便作是①言:「我父德行复过汝父。」诸人问言:「有何德行,请道其事。」愚人答曰:「我父小来断绝淫欲,初无染污。」众人语言:「若断淫欲,云何生汝?」深为时人之所怪笑。

犹如世间无智之流,欲赞人德,不识其实,反致毁呰②,如彼愚者,意存③叹父,言成过失,此亦如是。

注释

- ①「是」字后, 《丽藏》有「念」字, 衍, 今据宋、元、明三藏删。
- ②些: 音此, 诋毁。
- ③「存」,《丽藏》作「好」,形似有讹,今从宋、元、明三藏改。

## 解说

名实相当, 方能完美地达到目的。

## 10三重楼喻

#### 译文

过去有一个富愚人,不通事理。他到别的富人家去,见及一座三层楼,高畅广大,端严华丽,轩阁清敝疏朗,心内很是羡仰,想道:我的钱财并不亚于他,为何从前不造一座这样的楼屋呢?即便唤来木匠,问道:「你会造那家一般的好看楼屋吗?」木匠答道:「那就是我造的。」富愚人即便说道:「如今可替我造一幢那样的楼屋。」

这时,木匠就开始丈量地面,砌垒砖坯,造起楼屋来。愚人见他垒坯砌砖,造作楼舍,心内怀著疑惑,不甚明白,便问道:「你想作什么?」木匠答道:「作三层楼。」愚人道:「我不想作下面二层,先可为我作最上层。」木匠道:「哪有这等事!哪有不作最下层屋,而能造那第二层的?不造第二层,怎能造第三层。」愚人固执地说:「我如今不要下二层屋,定要替我造最上层。」当时人听了,都不免笑他,异口同声地说:「哪有不造下面第一层而能造二层、三层的?

就譬如佛的四众弟子,有些不能精勤地修持、恭敬佛法僧三宝,懒惰懈怠,却想求得道果,说: 「我如今不要须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这三果,唯求修得阿罗汉最上果。」也被当时的人所嗤笑 ,与那愚人一模一样。

# 原典

往昔之世,有富愚人,痴无所知。到余富家,见三重楼,高广严丽,轩敞疏朗,心生渴仰,即作是念:我有财钱,不灭于彼,云何顷来而不造作如是之楼?即唤木匠而问其曰:「解作彼家端正舍不?」木匠答言:「是我所作。」即便语言:「今可为我造楼如彼。」

是时,木匠即便经①地全墼②作楼。愚人见其垒墼作舍,犹怀疑惑,不能了知,而问之言:「欲作何等?」木匠答言:「作三重屋。」愚人复言:「我不欲作下二重之屋,先可为我作最上屋。」木匠答言:「无有是事!何有不作最下重屋,而得造彼第二之屋?不造第二,云何得造第三重屋?」愚人固言:「我今不用下二重屋,必可为我作最上者。」时人闻已,便生怪笑,咸作

此言:「何有不造下第一屋而得上者?

譬如世尊四辈弟子③,不能精勤修敬三宝,懒惰懈怠,欲求道果,而作是言:「我今不用余下三果,唯求得彼阿罗汉果。」亦为时人之所嗤笑,如彼愚者、等无有异。

注释

①经:量。

②墼: 音几, 砖坯。

③四辈弟子:指构成佛教教团之四种弟子众,即比丘、比丘尼、优婆塞、优婆夷四众弟子。或指出家的比丘、比丘尼、沙弥、沙弥尼等四众弟子。

源流

《菩萨善戒经》载:譬如重楼四级次第,不由初级至二级者,无有是处,不由二级至于三级,不由三级至四级者,亦无是处。(《大正藏》第三十册第一0一三至一0一四页)解说

大抵有基方筑室,未闻无址忽成岑。 此则可与第四十四则<欲食半饼喻>比看。

## 11婆罗门杀子喻

译文

以前有一位婆罗门,自以为知识宏博,对星象、占术及种种技艺,无不精通。凭恃自己这般能耐,想要显露一下他的才干,便跑到别的国家,抱儿而哭。有人问婆罗门:「汝为何哭啊?」婆罗门答道:「眼前我这个小儿,七日后会死去,我怜惜他的夭殇,所以哭呀!」这时人们说道:「人的寿命很难推知,计卜算卦也容易出错。倘若到了第七日或许不死呢,何必预先哀哭?」婆罗门道:「日月可闇沈,星宿可坠落,我的推解,终究是不会有违失的。」为了名利的缘故,到了第七日,婆罗门亲手把儿子杀了,用以证实自己的预说。当时一些人听说他的儿子在七日后果然死了,都啧啧叹道:「真是一位智者.所言一点都不错。」心内产生了信服之情.都来向他致敬。

这好比佛的四众弟子,为了利养的缘故,自称得道了,用愚弄他人的方法,杀善男子,诈伪地现出慈德来,因而使自己的将来受苦无穷。就如婆罗门为了验证自己的预言,杀死儿子,来迷惑世人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婆罗门,自谓多知,于诸星术种种技艺无不明达。恃己如此,欲显其德,遂至他国,抱儿而哭。有人问婆罗门言:「汝何故哭?」婆罗门言:「今此小儿,七日当死,愍其夭殇,是以哭耳!」时人语言:「人命难知,计算喜错。设七日头或能不死,何为预哭?」婆罗门言:「日月可闇,星宿可落,我之所记,终无违失。」为名利故,至七日头,自杀其子,以证己说。时

诸世人,却后七日,闻其子死,咸皆叹言:「真是智者,所言不错。」心生信服,悉来致敬。

犹如佛之四辈弟子,为利养故,自称得道,有①愚人法,杀善男子,诈现慈德,故使将来受苦无穷。如婆罗门为验己言,杀子惑世。

注释 (1)

①有: 为、行、用。

解说

四众弟子为了贪得供养,自称得道,以欺世盗名,最终必将遭到倾覆。为理解此意,可抄出《杂譬喻经》(比丘道略集、鸠摩罗什译)的一则譬喻,以供并读,亦属以喻解喻的方法。

昔有一比丘被摈(驱逐走),懊恼悲叹,涕哭而行,道逢一鬼。此鬼犯法,亦为毘沙门天王(即四大金刚之一)所摈。

时鬼问比丘言:「汝有何事,涕哭而行?」比丘答曰:「我犯僧事,众僧所摈,一切檀越供养尽失:又恶名声流布远近,是故愁叹涕泣耳。」鬼语比丘言:「我能令汝灭恶名声、大得供养,汝可便立我左肩上,我当担汝虚空中行,人但见汝而不见我身。汝若大得供养,当先与我。」彼鬼即时担此比丘,于先被摈聚落上虚空中行。时聚落人见皆惊怪,谓其得道,转相谓言:「众僧无状,枉摈得道之人。」

时聚落人皆诣此寺呵责众僧,即迎此比丘住于寺内,遂大得供养。此比丘随所得衣食诸物辄先与鬼,不违本要(约)。此鬼异日复担此比丘游行空中,正值(遇)毘沙门天王官属,鬼见司官,甚大惊怖,捐弃比丘,绝力而走。此比丘遂堕地而死,身首碎烂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二三页)

# 12煮黑石蜜浆喻

译文

从前一个愚人在煮黑石蜜,有一位富人来到了他家。当时这愚人便这样想:如今我应取黑石蜜浆招待这位富人。即在石蜜中放入些水,搁在火上,同时又急急地在火上用扇扇石蜜浆,希望它冷得快些。傍人说道:「下面不熄掉火,上面扇个不停,如何会冷呢?」当时众人都嗤笑他。

这就好像外道,不去熄灭炽燃著的烦恼之火,而是稍稍修点苦行,卧在荆棘的刺上,用火来烤炙自己的身体,却祈望求得清凉寂静的大道,终究是办不到的,徒然遭受智者的嗤笑。于现在受苦,还殃及将来的解脱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煮黑石蜜①,有一富人来至其家。时此愚人便作是想:我今当取黑石蜜浆与此富人。即著少水用置火上,即于火上,以扇扇之,望得使冷。傍

人语言:「下不止火,扇之不已,云何得冷?」尔时众人悉皆嗤笑。

其犹外道,不灭烦恼炽燃之火,少作苦行,卧棘刺上,五热炙身②,而望清凉寂静之道,终无是处。徒为智者之所怪笑。受苦现在,殃流来劫。 注释

①黑石蜜: 梵文是pataiasarkara, 作黑石蜜时, 要加入乳、油、面粉、焦土、炱煤之类, 和合了, 放在铛中煎煮, 于竹甑内盛了, 投入水中, 水即刻冒出烟来, 嗞嗞作响, 犹若将热铁放入了水中。冷却凝固后, 呈褐色, 且坚硬如石, 故名黑石蜜。

②五热炙身:将五体在火上烤炙,是赴火外道的苦行方法。

#### 解说

佛陀初先出家修道时,也曾作苦行,翘一足至二更方休,五热炙身至二更方休,但后来意识到苦行的结果依然出离不了轮回,便认为苦行是邪道,不是清净道。关于外道的苦行,《杂阿含经》卷三十五的记载较详:「常执须发,或举手立,不在床坐,或复蹲坐,以之为业。或复坐卧于荆棘之上,或边缘坐卧,或坐卧灰土,或牛尿涂地,于其中坐卧,或翘一足,随日而转。盛夏之日,五热炙身,或食菜,或食舍楼枷,或食油滓,或食牛粪。或日事三火,或于冬节冻冰亲体,有如是等无量苦身法。」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三册第五十八页)

# 13说人喜瞋喻

#### 译文

过去,有一个人与大家坐于屋中闲聊,赞叹某人德行极好,唯有两个缺陷:一是喜欢发怒,二是作事仓促。此时那人恰好在门外走过,听了这话,勃然大怒,即刻走入屋中,擒住那说自己过恶的人,挥拳就打。傍人问道:「为何打人啊?」这人答道:「我哪时喜欢发怒,作事仓促?这人却说我总是喜欢发怒,作事仓促,所以打他。」傍人说道:「如今已经明摆在眼前了,你这易怒莽撞的形相,为何还要忌讳呢?」人家说他的缺陷,反而愤愤不平,大家都对他的愚惑大为惊讶!

就譬如世间好饮酒的人,沈溺于杯盏之间,作出种种放逸的事情来,见有人诃责他们,反而产生痛恨的心情,竭力引用一些名贤作佐证,来为自身辩护。好像这位愚人,忌讳听人说他过错,一旦见人在说.反而要打人家。

# 原典

过去有人,共多人众坐于屋中,叹一外人德行极好,唯有二过:一者喜瞋,二者作事仓卒。尔时此人过在门外,闻作是语,更生瞋恚,即入其屋,擒彼道已过恶之人,以手打扑。傍人问言:「何故打也?」其人答言:「我曾何时喜瞋、仓卒?而此人者,道我恒喜瞋恚、作事仓卒,是故打之。」傍人语言:「汝今喜瞋、仓卒之相即时现验,云何讳之?」人说过恶,而起怨责,深为众人怪其愚惑。

譬如世间饮酒之夫, 耽荒沈酒, 作诸放逸, 见人呵责, 反生尤嫉, 苦引证佐, 用自明白。若此愚人, 讳闻已过, 见他道说, 反欲打扑之。解说

当场展演自己的毛病来证明自己没有毛病. 常常是闻过则怒的人的做法。

# 14杀商主祀天喻

译文

过去,有一群商人,想入大海去采宝。入大海的首要条件,是需要一个向导,然后方可去。于是就纷纷觅求,找到了一位向导。既已得了向导,便一起出发,至一处旷野中,前有一座天祠,须用活人作祭祀,然后才能通过。这群商人便聚在一起商量起来:「我们这班伙伴,大家都是亲属,如何可杀?只有这位向导,可用来祭祀天神。」于是杀了向导,用以祭祀。祀天完毕之后,却迷失了道路,不知往哪儿走,穷途末路,都困死了。

世上人也是这样,想入佛法的大海中去采取珍宝,便应当把修善法行作为向导。倘若毁坏了善行,那么,就陷入在生死轮回的旷远之路中了,永远没有摆脱出来的希望,就会经历入地狱受猛火烧、成畜生而互相噉食、做饿鬼遭刀剑逼迫这样的三涂,长远地受苦,就如那班商人将入大海而杀了向导,便迷失了津路,终致困死。

# 原典

昔有贾客,欲入大海。入大海之法,要须导师,然后可去。即共求觅,得一导师。既得之已,相将发引,至旷野中,有一天祠,当须人祀,然后得过。于是众贾共思量言:「我等伴党,尽是亲属,如何可杀?唯此导师,中用祀天。」即杀导师,以用祭祀。祀天已竟,迷失道路,不知所趣,穷困死尽。

一切世人,亦复如是,欲入法海,取其珍宝,当修善法行①以为导师。毁破善行,生死旷路,永无出期。经历三涂,受苦长远。如彼商贾,将入大海,杀其导者,迷失津济,终致困死。

注释

①善法行: 是修习利他的十行之一。指四无碍陀罗尼门等法, 成就种种化他之善法, 以守护正法, 令佛种不断。

# 15医与王女药令卒长大喻

译文

从前有位国王,生了一个女儿,便唤来医生,道:「替我弄药给她,立刻使她长大。」医生答道:「我给她一种好药,能使她即刻长大。可是如今仓促之间无法觅得,须去求索才行。在得了药之前,请陛下莫要见您女儿,等给了她药之后,才让陛下见她。」于是便即刻前往远方采药去了。过了十二年,采得了药回来了,给公主服了药,把她带到国王面前。国王见了,心裏想道:确

实是良医,给我女儿服了药,能令她猝然长大。便命令左右赏赐珍宝给他。当时众人都笑国王无知,不晓得算算出生以来的年月,见她长大了,以为是药力的作用。

世上人也是如此,到能引入菩提之途的人那儿启求道:「我想求道,望您传授一下,使我立刻得道。」能引入菩提之途的导师出于权巧方便的原由,教他坐禅,专注地观察一切有生命之物流转于过去现在未来三世的十二种条件。这人的种种德行渐渐积聚了起来,终于修得了阿罗汉果,便异常地欢喜,心情踊跃,道:「真快啊!大师能使我迅速证得阿罗汉果这最妙法。」

# 原典

昔有国王,产生一女,唤医语言:「为我与药,立使长大。」医师答言:「我与良药,能使即大。但今卒无,方须求索。比①得药顷,王要莫看。待与药已,然后示王。」于是即便远方取药。经十二年,得药来还,与女令服,将示于王。王见欢喜,即自念言:实是良医,与我女药,即令卒长。便勅左右,赐以珍宝。时诸人等笑王无智,不晓筹量生来年月,见其长大,谓是药方。

世人亦尔, 诣善知识②, 而启之言: 「我欲求道, 愿见教授, 使我立得。」善知识师以方便故, 教令坐禅, 观十二缘起③, 渐积众德, 获阿罗汉位④, 踊跃欢喜, 而作是言: 「快战!大师速能令我证最妙法。」

- -.. ①比:及、到。
  - ②善知识: 指正直而有德行, 能引人入菩提正道之人。
- ③十二缘起:有生命之物在过去、现在、未来三世生存变化的十二个条件,就是:无明、行、识、名色、六入、触、受、爱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。
  - ④「位」,《丽藏》作「倍」,形似有讹,今据宋藏改。

#### 16灌甘蔗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两个人一起种甘蔗,立下誓约:「种得好的,有赏:种得不好的,定当重罚他。」这时其中一个想道:甘蔗极甜,若是压取了甘蔗汁,还用来浇灌甘蔗树,必定异常地甘美,就能胜过他。即刻压甘蔗,拿汁来灌溉,冀望滋味更加甘美,结果反而败坏了种子,所有的甘蔗都统统死光了。

世人也是如此,想要求得善福,却是凭恃自身的豪贵,运用关系,挟持势力,来胁迫老百姓,陵夺他们的财物,拿来作布施用。本来是期望求得善果,却不知将来反而因此而遭殃,就如压甘蔗汁来灌溉一样. 汁水与种子. 彼此都失掉了。

## 原典

昔有二人共种甘蔗,而作誓言:「种好者,赏;其不好者,当重罚之。」时二人中,一者念言:甘蔗极甜,若压取汁,还灌甘蔗树,甘美必甚,得胜于彼。即压甘蔗,取汁用溉,冀望滋味,反败种子。所有甘蔗一切都失。

世人亦尔,欲求善福,恃己豪贵,专①形挟势,迫胁下民,陵夺财物,以用作福。本期善果,不知将来反获其殃,如压甘蔗,彼此都失。

①专:据、用。

解说

只求目的实现, 不问手段好坏, 自是不对的。

关于两者俱失,可与第二十五则(水火喻)、第三十二则<估客偷金喻>、第七十五则<驼瓮俱失喻>、第八十八则(猕猴把豆喻)、第九十七则(为恶贼所劫失氎喻)比看。

## 17债半钱喻

译文

往昔有一位商人,借给他人半个钱,许多时日过去了,没有得到偿还,就前去讨债。途中,前面有条大河,雇船摆渡,付了两个钱,然后才渡过去。到了那儿,却没见到欠债人,回来渡河,又费去两个钱。为了半个钱的债,而用掉四个钱,加上路途往返,疲劳乏困。债很少,讨债所费却极多,结果被众人讥笑。

世人也是这样,为了要小小名利,却毁掉了根本的德行。要使自身获得暂且的安逸,就不顾礼义,现前担受了恶名,将来则得到苦痛的报应。

## 原典

往有商人, 贷他半钱, 久不得偿, 即便往债。前有大河, 雇他两钱, 然后得渡。到彼往债, 竟不得见。来还渡河, 复雇两钱。为半钱债, 而失四钱, 兼有道路疲劳乏困。所债甚少, 所失极多, 果被众人之所怪笑。

世人亦尔,要少名利,致毁大行。苟容已身,不顾礼义,现受恶名,后得苦报。

## 18就楼磨刀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 贫穷困苦, 替国王做事情, 日子久了, 身体羸瘦。国王见了, 很是怜愍, 便赐给他一头死骆驼。贫人得了, 就开始剥皮, 嫌刀钝, 寻磨刀石想磨利, 就在楼上觅得一块磨刀石。

刀磨利了,便下楼来剥。如此这般,数次往来磨刀,后来逐渐觉得劳苦起来,怕身体吃不消了, 无法这样上上下下的,于是就把骆驼悬吊到楼上去,便可以就石磨刀了。深遭众人的嗤笑。

犹如愚人毁坏禁戒,大肆积取钱财,拿这些钱来修福行善,祈望来世生于天上,就像悬吊骆驼上楼去磨刀一样,费用功夫很多,所得的益处却极少。 **原典** 

昔有一人,贫穷困苦,为王作事,日月经久,身体羸瘦。王见怜愍,赐一死 驼。贫人得已,即便剥皮,嫌刀钝故,求石欲磨,乃于楼上得一磨石。磨刀 令利,来下而剥。如是数数往来磨刀,后转劳苦,惮不能数上,悬驼上楼, 就石磨刀。深为众人之所嗤笑。

犹如愚人毁破禁戒,多取钱财,以用修福,望得生天。如悬驼上楼磨刀,用功甚多,所得甚少。

此则可与第四十三则〈磨大石喻〉比看。

## 19乘船失釪喻

译文

解说

从前有个人乘船渡海,将一双银钵舒堕入在水中,就想道:我如今把这儿的水画一下,作好标记,暂且舍之而去,以后再来捞取。船行走了两个月,到了师子国,见了一条河,便下水觅寻原先失落的鉢舒。众人问道:「你想做什么?」他答道:「我先前丢失的鉢釪,现在想寻回来。」众人问道:「在哪裏丢失的?」他答道:「船初入海的地方丢的。」众人又问道:「丢了多长时间了?」他答道:「两个月了。」众人问道:「已有两个月了,为何在这儿寻找?」他答道:「我失落鉢釪时,在水上画了一下,作了记认。原初所画的水,与这儿的水并没什么两样,因此就下去寻找了。」众人又问道:「水确实没有差别,可是你以前丢失的时候是在那边,如今却在此地寻觅,如何找得到呢?」当时众人无不大笑起来。

这也如外道一样,不修正法之行,在一些似是而非的相似善事中,以错误的知见,如绝食、炙火烧身等令身体受苦,想以此来求得解脱,就好像愚人在那儿丢失了鉢釪,却到这儿来寻找一样。 原典

昔有人乘船渡海,失一银釬①,堕于水中,即便思念:我今画水②作记,舍之而去,后当取之。行经二月,到师子诸国③,见一河水,便入其中,觅本失釪。诸人问言:「欲何所作?」答言:「我先失釪,今欲觅取。」问言:「于何处失?」答言:「初入海失。」又复问言:「失经几时?」言:「失来二月。」问言:「失来二月,云何此觅?」答言:「我失釪时,画水作记。

本所画水,与此无异,是故觅之。」又复问言:「水则不别,汝昔失时,乃在于彼,今在此觅,何由可得?|尔时众人无不大笑。

亦如外道,不修正行,相似善④中,横计苦因,以求解脱,状如愚人,失舒于彼,而于此觅。

注释

- ①釪: 同盂, 食器。
- ②画水: 随划随合, 无法作记认, 所以愚人说本所画水, 与此无异。

③师子诸国:即僧伽罗国(俗语Simghala音译),梵文Simhala,巴利文Sihala,意思是执师子国、师子国,宋以后的著作如《诸蕃志》作细兰(系译自阿拉伯语Silan)。一九七二年改名为斯里兰卡(Srilanka)。关于此国的由来,《大唐西域记》卷十一的记载很是详细,且多有滋味,现将季羡林等的今译文抄录于左,以供赏览。

此国本来就是个宝岛,珍宝很多,居住著鬼神。后来,南印度有个国王的女儿和邻国订了婚,选定良辰吉日出嫁,途中碰到狮子,侍卫们丢下公主四散逃奔,只有她在车子裹,心想这下没命了!这时狮子王就背著她走了,进入深山,把她安置在幽邃的山谷裹,捕鹿采果,按时供给她。几年后,她生下一男一女,形貌与人一样,而性情和血统却是野兽的。男的渐渐成长,力大无穷,能击毙猛兽,二十岁时,开始具有人的智慧,就向母亲说:「我算什么呢?父亲是野兽,母亲却是人,既然不是同类,怎么会成夫妻?」母亲就把过去的事情告诉了儿子。儿子回答:「人和兽是两样,应该快快离开。」母亲说:「我从前逃走过,没有成功。」

后来儿子就跟著狮子父亲,登山越岭,侦查它的行踪,以便逃离。等到父亲走远了,儿子便担负著母亲和妹妹下山,跑到有人烟的所在。母亲告诫他们说:「各人都要谨慎地严守秘密,不能讲出我们的由来。人们如果知道了,会轻视我们的。」于是,他们到了本国,可是这个国家已不属于这一家族统治了,宗祀已经灭绝,他们只好投身寄住在这裏的村邑人家。人们问道:「你们是哪一国的人?」回答说:「我本是这个国的人,因为流离在外国,现在携带子女来归故乡。」人们无不怜悯他们的遭遇,相互供应他们的生活所需。

狮子王回到山谷,一看什么也没有了,回忆过去的情景,眷恋著亲生的儿女,既痛且恨,就走出山谷,往来村邑间,咆哮震吼,凶暴地伤害人畜,残忍地祸害生灵,村邑有人外出,就被扑灭吞噬。大家只好击鼓吹贝,背负弓弩,手持长矛,成群结队地行走,才能免害。

国王害怕他的统治不能安定,就派遣猎人,希望捕获狮子。国王亲自统率数以万计的象、马、车、步四种兵卒,埋伏在森林、水泽中,跨越山谷。而狮子猛吼一声,如同晴天霹雳,人马惊退。既然擒获不到,便重新招募勇士,下令说如有人能捉到狮子为国除掉大患的,当酬重赏,并旌表他的功绩。

狮子的儿子听到国王这一命令,就对母亲说:「我们忍饥挨饿活不下去了,理当去应募,如果得到酬报,还可以孝养母亲,抚育妹妹。」母亲很不以为然,说:「这话不是你应该说的!它虽是野兽,但还是你的父亲,怎么能生活困难,而想到逆伦害父呢?」儿子道:「人和兽是异类,没存在什么礼义。既然已经与它离开了,就谈不上逆害,我们还期望什么?」他暗藏著锋利的小刀,就去应募。

这时候,千众万骑,好像云屯雾合一样,而狮子则踞在森林裹,谁也不敢接近。儿子马上向前走去,父亲就驯伏了,它只知道和儿子亲爱的倚偎,什么愤怒也都忘却了。儿子拔出小刀刺入它的腹部,它还是怀著慈爱之情,仍没有愤怒毒害之意,任他刺杀,以至于把肚皮剖开,含著悲苦而死去。

国王惊奇地说:「这是什么人呀!哪有这样奇怪的事?」(国王为了明白究竟)就对他一面以福利来诱导,一面以威祸来震慑。他只得细述事情的经过。国王说:「大逆不道啊!父亲尚能加害,何况不是亲人呢?野兽的遗种,难以驯伏,凶狠的性情,容易冲动。除民之害,他的功劳是很大的,但手及父亲,他的心胸是多么狠毒啊!现在我只好以重赏来报答他的功劳,以流放来惩罚他的逆伦,这样使国家的法律不会蒙受损害,也说明国王说了的话是算数的。

于是准备了二艘大船,储备了许多食物和乾粮,把他们的母亲留在国中,奉养起来作为赏功,子女两人则各乘一船,随波飘荡。儿子的船只泛海到了宝岛,发现许多珍宝美玉,就留下了。后来有商人因采集珍宝来到了这个岛上,他便杀死了商主,留下子女,这样就繁殖起来。日后子孙众多了,便立君臣,分别地位的高下,建筑都城,兴修村邑,据有这裏的疆土。由于他们的先祖是捕杀狮子的.所以就举(执狮子)这元功作为国名。

4)相似善: 指似是而非的善。

源流

《吕氏春秋·察今》: 楚人有涉江者, 其剑自舟中坠于水, 遽契其舟曰: 是吾剑之所从坠。舟止, 从其所契者入水求之。舟已行矣, 而剑不行。求剑若此, 不亦惑乎! 解说

关于苦因、吕澂先生有一段概述、介绍了当时各派思想的差异和背景、可作为参考。

当时学说有两个系统:一是婆罗门思想,认为宇宙是一个根本「因」转变而来,即所谓因中有果说。用以指导实践,即以修定为主。通过修定法去认识了那个根本因,便可达到解脱境界。二是非婆罗门思想,认为事物是多因积累而成,即所谓因中无果说。这一学说用以指导实践,形成了两派,一派走苦行道路,一派则寻求快乐。佛陀对以上两大系统的思想都不相信,另立缘起论,认为诸法是互相依赖、互为条件的,既非一因生多果,也非多因生一果,而是互为因果。(《印度佛学源流略讲》,上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九年,第十八页)

## 20人说王纵暴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谈说国王的过失,说:「国王太暴虐了,治国行政毫无道理。」国王听了这话,就 勃然大怒,竟不追究清楚是谁说的,偏信身傍佞人的谗言,捉来一位贤臣,下令剥开他的背脊, 取出百两肉来。有人证明他没有说这话,国王心中便后悔了,索来千两肉,用来给他补脊背。贤 臣很是苦痛,夜中呻唤不已。国王听见了,问道:「为何这般苦恼呢?取你百两,还了你千两,心 中还不满足么?为何苦恼呢?」傍人说道:「大王,譬如截掉了孩子的头,后来虽然得了一千个头 ,也不免孩子的死去。如今他虽得了十倍的肉,却免除不了苦痛。」

愚人也是如此,不畏懼后世的恶报,贪图现世的快乐,拼命压榨世人,驱遣百姓,广罗财物,而后进行施舍,祈望可以灭罪,得到福报。就譬如那位国王,剥了他人的脊背,取了肉,以其他的肉来补,想使他不痛,这是不合情理的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说王过罪,而作是言:「王甚暴虐,治政无理。」王闻是语,即大瞋恚,竟不究悉谁作此语,信傍佞人,捉一贤臣,仰①使剥脊,剥百两肉。有人证明此无是语,王心便悔,索千两肉,用为补脊。夜中呻唤,甚大苦恼。王闻其声,问言:「何以苦恼?取汝百两,十倍与汝,意不足耶?何以苦恼?」傍人答言:「大王,如截子头,虽得千头,不免子死。虽十倍得肉,不免苦痛。」

愚人亦尔,不畏后世,贪得现乐,苦切众生,调发百姓,多得财物,望得灭罪,而得福报。譬如彼王,剥人之脊,取人之肉,以余肉补,望使不痛,无有是处。

注释

①仰:命令。

解说

《长阿含经》卷十七<沙门果经>通过阿闍世王之口介绍了六师外道的学说,他们各各以为没有后世,没有业报轮回。

印度学者恰托巴底亚耶(Chattopadhyaya)在其《顺世论》一书中引述了他们的观念,其所据的是巴利文《长部经典》(南传佛教经籍,北传佛教称《长阿含经》)的英译本: 不阑迦叶的学说:

对于行为者,或促使别人行为者,对于伤害人或唆使别人伤害他人者,对于惩罚或使别人惩罚者,对于造成忧愁苦恼者,对于疑惧发抖或使别人疑惧发抖者,对于杀害生命者,不与取者,破门入室者,当强盗或拦路抢劫,或奸淫,或诳语者,对于他们这样的行为,是没有罪恶的。如果拿一只铁饼边缘磨得像剃刀一样锋利,他把世界上所有的众生杀死,成为一座血肉大山,也没有因此而生的罪恶,没有随之而来的罪恶的增长。如果他沿著恒河南岸走去,打人,杀人,伤害人,使人们残废,压迫人,使人们受苦受罪,他不会有因此而生的罪恶,也不会有随之而来的罪恶的增长。如果他沿著恒河北岸走去,一路施舍,命令布施,供奉牺牲,叫人供奉牺牲,他不会因此而有功德,不会有功德的增长。在慷慨布施上,在自我克制上,在抑制感官上,在说话诚实上,既没有功德,也没有功德的增长。

阿夷陀翅舍钦婆罗的学说:

没有像施舍牺牲或奉献那样的事情。关于善行或恶行,既没有果实,也没有报应。没有什么今生或来世那样的事情。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,也没有他们而生出的众生。世界上没有达到顶点的沙门或婆罗门,他们功行圆满,独有他们了解认识今生和来世,使他们的智慧让别人也懂得。人类是由四大元素构成的。当他死了之后,他身上的地原素又回到土地中去,液体回到水中去,热回到火中去,风回到空气中去,他的才能又变成了虚空。四个抬丧人加上棺材架上的算第五个,把他的死尸抬出去,等到到达火化场地时,人们口念颂词,但是在那裏他的骨头变白了,他的供品结果变成了灰烬。谈论什么送葬,那是愚人的教义理论。当人们说其中有什么益处,那是空洞的谎言,尽是些无聊话。愚夫与智者是一样的,当身体解散了的时候,就断灭了,死后他们就不存在了。

彼浮陀迦旃延的学说:

下面七件事既非人为的,也非命令人为的,既非创造的,也非促使创造的,它们是不生育的(所以说没有什么是从他们产生的),像山峰一样稳固,像石柱一样安稳。它们不运动,它们也不变化,它们不互相侵夺,它们不使任何东西受乐受苦或受苦乐。七者为何?四大原素——地、水、火、风——

和安乐与痛苦,以及生命为第七者。所以既无杀人者,也无唆使杀人者,既无听者,也无说者, 既无知者,也无解释者

。当一个人拿一把利剑将别人的脑壳斫为两半,没有人因此而夺去了任何人的生命,一把剑只能 穿过七种原素本质的空隙。

散若毘罗梨子的学说:

如果你问我是否有他世?---

哦,如果我认为有,我就会讲,但是我没有那么讲。我不认为它是这样或那样,我也不认为它是另外一个样子,我也不否认它,我不说有也不说没有另一个世界。如果你问我关于偶然生出的众

生,或者善恶行为有没有任何结果任何报应,或者一个获得真理的人死后继续或不继续活著——对于每一个或任何这些问题,我都给与同一的答覆。(《顺世论》,第六0八至六一0页,北京商务印书馆一九九二年版,王世安译。也可相应地参见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一册第二0九至二一0页的敍述,中华书局一九八七年版)

以上这些都是与佛陀同时代的哲学家的言论,《百喻经》对这些理论多有反对驳斥之处,为了便于理解本经,特将这些思想背景材料揭载于此。

## 21妇女欲更求子喻

#### 译文

过去有个女人,已有了一个儿子,还想要一个,就问其他女人:「谁能使我再有一个儿子?」一位老太婆对这女人道:「我能使你实现求子的愿望,需要祭祀天神。」她问道:「需用何物来祭祀呢?」老太婆说道:「杀了你的儿子,拿他的血来祭祀天神,必定能有很多儿子。」这女人当时就听从了她的话,要杀自己的儿子。傍边一位聪明人嗤笑骂詈道:「你愚痴无知到了这般地步!还没有生出来的儿子,都还不知究竟能不能得?却想杀掉眼前的儿子。」

愚人也是这样,为了那还没有产生的快乐,自愿投身到火坑中去,做种种损害身体的苦行,为了 能够生到天上去。

## 原典

往昔世时,有妇女人,始有一子,更欲求子。问余妇女:「谁有能使我重有子?」有一老母语此妇言:「我能使尔求子可得,当须祀天。」问老母言:「祀须何物?」老母语言:「杀汝之子,取血祀天,必得多子。」时此妇女,便随彼语,欲杀其子。傍有智人,嗤笑骂詈:「愚痴无智,乃至如此!未生子者,竟可得不?而杀现子。」

愚人亦尔, 为未生乐, 自投火坑, 种种害身, 为得生天。

#### 解说

此则可与第二十九则<贫人烧粗褐衣喻>并读。

## 22入海取沈水喻

#### 译文

过去有位长者的儿子,入大海去采取沈水香,历经多年,方采得一车,载回家来,拿到市场上去卖。因为昂贵的缘故,一时之间,无人来买。多日过去了,售不出去,内心很是疲厌,苦恼不堪。见人家卖炭,转眼即成交了,便生出一个念头:不如把它烧了作炭,便可以快快地卖掉了。遂即将其烧成炭,推至市上卖了,却不值半车炭的价钱。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借助于广大无量的权便的方法,孜孜不倦,专意进取,仰望著求得佛果。因为难以求得,便产生了退转的念头,以为不如发心去求听闻佛的声教即可悟道的最下根的声闻

果,可以速速出离生死轮回的苦海,成为永入涅盘的阿罗汉。

## 原典

昔有长者子,入海取沈水①,积有年载,方得一车,持来归家,诣市卖之。 以其贵故,卒无买者。经历多日,不能得售,心生疲厌,以为苦恼。见人卖 炭,时得速售,便生念言:不如烧之作炭,可得速售。即烧为炭,诣市卖之 ,不得半车炭之价值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无量方便,勤行精进,仰求佛果。以其难得,便生退心,不如发心求声闻果,速断生死,作阿罗汉。

①沈水:即沈香。欲采取沈香的话,当先将树斫断,放著地上,待时日久了,外层开始朽烂,木中的心节,坚硬且黑,置于水中,则沈了下去,所以叫做沈水,也叫水沈。

## 解说

力不足者,中道而废。此则可与第六十二则(病人食雉肉喻)并读。

## 23贼偷锦绣用裹氀褐喻

译文

过去有个贼、入富家屋中、偷得锦绣、就拿来裹破旧的粗毛布衣之类的财物、为智人所笑。

世间的愚人也是如此,既有信心进入佛法之中,去修行善法以及种种功德,因为贪图私利的缘故,破坏了断离烦恼的清净的戒行以及种种功德,为世所笑,就如以锦绣裹破衣一般。

## 原典

昔有贼人,入富家舍,偷得锦绣,即持用裹故弊氀褐种种财物,为智人所笑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既有信心入佛法中,修行善法及诸功德,以贪利故,破于清净戒及诸功德,为世所笑,亦复如是。

## 24种熬胡麻子喻

译文

从前有个愚人,生吃胡麻子,觉得味道不美,炒了吃,味美,便想:不如炒了再种,而后就能得味美的胡麻子了。于是就炒了来种,永远失掉了生长出来的因。

世人也是这样,由于菩萨过去时长期修行,专就困难之处做苦行之事,世人以为这不顺当怡乐,便想道:不如成为阿罗汉,速速断离生死之道,永入涅盘,这功效很容易达到。而后来再想求佛果,毕竟是不可能了。就如那焦了的种子,不再有生长的因了。世间的愚人,也是这样断灭了精进的因。

# 原典

昔有愚人,生食胡麻子,以为不美,熬①而食之为美,便生念言:不如熬而种之,后得美者。便熬而种之,永无生理。

世人亦尔,以菩萨旷劫修行,因难行苦行,以为不乐,便作念言:不如作阿罗汉,速断生死,其功甚易。后欲求佛果,终不可得。如彼焦种,无复生理。世间愚人,亦复如是。

注释

①熬:炒。

源流

《菩提资粮论》卷四:如被烧种子,虽置地中,水浇日暖,终不能生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二十九册第四六八页)

《法苑珠林》卷二十三:事等破瓶,义同焦种,亦如多罗(绵),既断,宁可重生。析石已离,终无还合。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四十五页)

## 25水火喻

#### 译文

往昔有一人做事, 需用火和冷水, 就取来了火, 以澡盥盛水, 放在火上。后来想取火用, 而火都灭了: 要取冷水用, 而水又烧热了。火及冷水, 两样东西都失却了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般, 归依了佛法, 出家求道, 既已出家了, 又回首怀念妻子儿女父母眷属, 以及俗世的情事、财色名食睡这五欲的恰乐, 因此而失却了他原有的功德精进的火苗、持受戒律的清净之水。念恋情欲的人, 两样都失, 也是这般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事须火用,及以冷水,即便宿①火,以澡盥盛水,置于火上。后欲取火,而火都灭;欲取冷水,而水复热。火及冷水,二事俱失。

世间之人,亦复如是。入佛法中,出家求道。既得出家,还复念其妻子眷属世间之事五欲之乐。由是之故,失其功德之火、持戒之水。念欲之人,亦复如是。

注释

①宿: 同缩, 取。

解说

进不得邯郸之步, 退又失寿陵之义, 俱是两失之境。

## 26人效王眼瞤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想讨国王的欢喜,就问他人:「如何才能得国王的欢心?」有人说道:「你想讨国王的欢喜么,他的形相,你应该仿效。」此人这就到国王那儿去,见国王眼皮眨巴眨巴,于是也仿效著眨巴眨巴。国王便问他:「你是病了?还是著了风了?怎么眼皮眨个不停?」此人答道:「我眼没病,也没著风,想要讨得大王的欢喜,见大王眼皮眨巴,所以也学著眨巴。」国王听了这话,就勃然大怒,即刻令人对他施行种种惩罚,并赶出国去。

世人也是这样,想要亲近佛陀,求得顺理益己的善法,来使自己的德行增长。既已亲近了佛陀,却不懂得如来法王为了大众的缘故,佛陀用种种善巧权便的方法来引导世人进入佛法之中,不免显出一些阙失短处来,或是听到佛法有字句不正的地方,就讥讽毁谤起来,学它的不是之处。由于这个缘故,便永远在佛法中失掉了修行的顺益,堕落于地狱、饿鬼、畜生三恶之中,如那个愚人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欲得王意,问余人言:「云何得之?」有人语言:「若欲得王意者,王之形相,汝当效之。」此人即便往至王所,见王眼瞤,便效王瞤。王问之言:「汝为病耶?为着风耶?何以眼瞤?」其人答王:「我不病眼,亦不著风,欲得王意,见王眼瞤,故效王也。」王闻是语,即大瞋恚,即便使人种种加害,摈令出国。

世人亦尔,于佛法王欲得亲近,求其善法,以自增长。既得亲近,不解如来法王为众生故,种种方便,现其阙短,或闻其法,见其字句不正,便生讥毁,效其不是。由是之故,于佛法中永失其善,堕于三恶,如彼愚人,亦复如是。

解说

此则可与第五十七则<蹋长者口喻>比看。《杂阿含经》卷十四:如卖针人,至针师门,欲求卖针,终不可售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三册第一三九页)

#### 27治鞭疮喻

译文

从前有个人被国王鞭打了,之后,便用马屎敷在伤口上,想让它快快弥合。有位愚人见了,心中大为欢喜,说道:「我一转眼就学到了这个治疮方法。」即刻归家去,对儿子说:「你鞭打我的背脊,我得了一个妙法,现今想试一下。」儿子就为他鞭打脊背,而后用马屎敷在伤口上,觉得很是巧妙有效。

世人也是这样, 听有人说修不净观即可除去五阴身疮, 便说: 「我想观女色和五欲。」没有看到不净, 反而受了女色的惑乱, 流转于生死轮回之中, 堕于地狱。世间的愚人, 也如那特意打背而治疮的人那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为王所鞭。既被鞭已,以马屎传之,欲令速差。有愚人见之,心生欢喜,便作是言:「我快得是治疮方法。」即便归家,语其儿言:「汝鞭我背,我得好法,今欲试之。」儿为鞭背,以马屎傅之,以为善巧。

世人亦尔,闻有人言,修不净观①即得除去五阴身疮②,便作是言:「我欲观于女色及以五欲③。」未见不净,反为女色之所惑乱,流转生死,堕于地狱。世间愚人,亦复如是。

注释

①不净观: 为了治贪心而观身体的不净, 一是观自身的不净, 二是观他身的不净, 人的一切, 无一净相。

②五阴身疮: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这五阴的色身,有著眼、耳、鼻、舌、口、大小便道之类洩漏不净的疮门,故名五阴身疮。

③五欲: 指财欲、色欲、饮食欲、名欲、睡眠欲。

# 28为妇贸鼻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他的妻子长得端正,只是鼻子难看。这人外出之际,见别人的妻子面貌端正,鼻子长得很好,便说:「我现今可把她的鼻截取下来安著到我妻子面孔上去,不是很好么!」随即将别人妻子的鼻子截下来,拿回家去,急急地叫妻子:「你快出来,给你好鼻。」他妻子一出来,就割了她的鼻子,旋而将他人的鼻子安著在妻子面孔上。既安不上去,又失了她原先的鼻子,空佬佬地使她受了大苦痛。

世间的愚人也是这样,听闻那些年高的沙门、婆罗门有大名德,因而受到世人的敬重,获得丰富的供养,便想:现今我与他们便是一样的了。就虚假地自称有德,既失掉了修证的功德,又损及了自身的品行。如截来他人的鼻子,徒然使自己受到损伤一般,世间的愚人,也是这般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其妇端正,唯有鼻丑。其人外出,见他妇面貌端正,其鼻甚好,便作是言:「我今宁可截取其鼻著我妇面上,不亦好乎!|即截他妇鼻,持

来归家,急唤其妇:「汝速出来,与汝好鼻。」其妇出来,即割其鼻,寻以他鼻著妇面上。既不相着,复失其鼻,唐①使其妇受大苦痛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闻他宿旧沙门、婆罗门有大名德,而为世人之所恭敬,得大利养,便作是念言:我今与彼便为不异。虚自假称,妄言有德,既失其利,复伤其行,如截他鼻,徒自伤损。世间愚人,亦复如是。

①唐:徒然、空。

# 29贫人烧粗褐衣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贫穷困乏,给人家做活,得了一件粗布衣,就穿上了。有人见了,对他说:「你是上等种姓,贵人的后代,如何穿著这般破旧的粗布衣?我现在教你一下,可以使你得到一件上乘的漂亮衣裳。应听我的话,终究是不骗你的。」贫人听了,很是欢喜,愿意遵循他的话。那人就在面前燃起火来,对贫人说:「如今可把你的粗布衣脱下,放在火中,在这焚烧之处,会使你得到一件上乘的漂亮衣服。」贫人即便脱下,扔入火中。烧完之后,在这燃火之处觅求好衣服,一无所得。

世上的人,也是这样,过去生修行种种善法,由此才得了这人身,应当保护它,进一步修行自己的德业,却受了外道及邪恶的妖女的欺诳:「你如今应当信从我的话,修习种种苦行,投入到岩崖下去,跳进火坑裹去,将这身体舍弃了,便可生到梵天上去,长远地得到快乐。」世上的人就依从了他们的话,遂即舍弃了肉体的生命。身体死去之后,就堕入到地狱裹,备受了种种痛苦。既失了人身,又空无所获,像那个贫人,也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贫穷困乏,与他客作,得粗褐衣,而被著之。有人见之,而语之言:「汝种姓端正,贵人之子,云何著此粗弊衣褐?我今教汝,当使汝得上妙衣服。当随我语,终不欺汝。」贫人欢喜,敬从其言。其人即便在前然火,语贫人言:「今可脱汝粗褐衣着于火中,于此烧处,当使汝得上妙钦服。」贫人即便脱著火中。既烧之后,于此火处求觅钦服,都无所得。

世间之人,亦复如是,从过去身修诸善法,得此人身,应当保护,进德修业,乃①为外道邪恶妖女之所欺诳:「汝今当信我语,修诸苦行,投岩赴火,舍是身已,当生梵天,长受快乐。」便用其语,即舍身命。身死之后,堕于地狱,备受诸苦。既失人身,空无所获,如彼贫人,亦复如是。

①乃: 却。

解说

关于投岩赴火可生梵天的学说, 《杂宝藏经》卷十以譬喻形式作了嘲讽性驳斥, 现今译如左:

往昔有一个婆罗门,妻子年轻壮实,姿容艳美,欲情深重,常有著淫荡的意念。因有婆婆在,不得遂意,便在心中想了一个奸诈的计策、欲除去婆婆。

自此之后,她很是孝养婆婆,朝夕供给没有一丝一毫的短乏。丈夫很欢喜,道:「你真是个孝妇。我母亲日渐老了,全靠著你了。」妻子答道:「如今我这般只是人世间的供养罢了,资养实在不多:倘若得了天的供养,我们孝顺的意愿便达到了。颇有生天的妙法么?」丈夫说道:「依婆罗门的学说,投岩赴火,五热炙身,便可以生天。」妻子忙道:「倘若有这等妙法,婆婆即可生天,受自然的供养,就不必这般孜孜地受人世的供养了。」丈夫信了她的话,便在田野中作了大火坑,积了许多柴薪,就在火坑边上设宴会,扶将老母而来,招集亲党和众婆罗门,鼓乐弦歌,竟日尽欢。待宾客散了,夫妇将老母带至火坑边,推了下去,不顾而走。

当时,火坑中有一块小石级,老母堕在石级上,最终没有跌入火中,便很快爬出坑来。见日已逼暗了,就按来时路径回家去。途经丛林,四面阴黑,老母畏惧虎、狼、罗刹鬼等,便攀上矮树。恰值贼人偷了众多财宝,群党相随,到树下来休息。老母很是害怕,不敢动一动,却自制不住,在树上咳了一下。贼听到这咳声,以为是恶鬼,便舍弃财物,四散而走。到得天明,老母无所畏惧了,便泰然下树,选取财宝,将香璎珠玑、金钏耳铛、珍奇杂物满负著,向家行去。

夫妇见了老母, 愕然惊惧, 以为是起尸鬼, 不敢走上前来。老母便说道: 「我死后生了天, 获得了很多财宝。」顺手将它们放了下来, 「喏, 香璎珠玑, 金钏耳铛, 是你父母姑姨姊妹叫我带来与你的, 我老弱了, 不能多负, 他们让我来叫你去, 便恣意与你。」

那女人听罢,早已欣喜不耐,奔去对丈夫讲:「婆婆今日因投火坑,得了财宝,却由于力弱,不能多负,倘若我去的话,必定多带些来。」丈夫便依照她的话,作了火坑,妻子容光闪烁著,纵身投入。未久,焦烂。(原文参见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四九八页)

# 30牧羊人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善于牧羊,羊越来越多,乃至于成千上万,却很是悭贪,不肯让外人沾点儿光。这时有一个人精于诡计,就找机会,去与他交朋友,对他说:「如今我与你最为要好了,已经成了一体,再没分异之处了。我知道某家有一个好姑娘,我会替你去说媒,可让她来做你的妻子。」牧羊人听了欢喜,便给了他许多羊和财物。这人又对他说:「你妻子今日生了一个儿子。」牧羊人还没见到妻子,听见已生了儿子,心中大欢喜,又给了他财物。这人后来又对他说:「你儿子生了之后,于今日死了。」牧羊人听了这话,便大哭起来,嘘欷不已。

世上的人也是如此,既修习经文了,出于名利的考虑,保守住记忆和理解的方法,不肯为众人教化演说,受了这有漏身体的迷惑,妄求世间的欢乐,譬如自己的妻子儿女之类,受了这些欢乐的欺诳,从而丧失了善法。后来就丧失了身体的生命以及财物,便悲泣起来,产生了忧苦。如那个牧羊人,也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巧于牧羊,其羊滋多,乃有千万。极大悭贪,不肯外用。时有一人,善于巧诈,便作方便,往共亲友,而语之言:「我今共汝极成亲爱,便为一体,更无有异。我知彼家有一好女,当为汝求,可用为妇。」牧羊之人,闻之欢喜,便大与羊及诸财物。其人复言:「汝妇今日已生一子。」牧羊之人,未见于妇,闻其已生,心大欢喜,重与彼物。其人后复而与之言:「汝儿已生,今死矣!」牧羊之人,闻此人语,便大啼泣,嘘欷不已。

世间之人,亦复如是,既修多闻,为其名利,秘惜其法,不肯为人教化演说,为此漏身之所诳惑,妄期世乐,如己妻息①,为其所欺,丧失善法。后失身命并及财物,便大悲泣,生其忧苦。如彼牧羊人,亦复如是。

①息:子女。

源流

燕人生于燕而长于楚,及老而还本国。过晋国,同行者诳之,指城曰:「此燕国之城。」其人愀然变容。指社曰:「此若里之社。」乃喟然而叹。指舍曰:「此若先人之庐。」乃涓然而泣。指垅曰:「此若先人之冢。」其人哭不自禁。同行哑然大笑,曰:「昔给若,此晋国耳。」其人大惭。及至燕,真见燕国之城社,真见先人之庐冢,悲心更微。(《列子·周穆王》)

# 31雇倩瓦师喻

译文

过去有位婆罗门师,想举办一场隆重的法会,对弟子说:「我需要一批瓦器,以供法会使用。你去替我雇请一位瓦师来,这可到市集上去寻觅。」那弟子即前往瓦师家去。这时有一人赶著驴负著瓦器到市场上去卖掉,那头驴才一会儿的功夫就把瓦器都打破了。此人回到家中,心裹懊恼,就啼哭起来。婆罗门弟子见了,便问:「为何这般悲叹懊恼?」此人答道:「我用了种种善巧的方法,经过许多年的勤苦,方做成了瓦器。拉到市场上想卖,这头破驴子顷刻之间都把瓦器打砸了,所以我懊恼。」弟子听了,心中欣喜,想道:「这头驴真是好东西,历经久时做成的东西,顷刻之间就能把它破掉。如今我应把这头驴买下来。」瓦师很高兴,立即就把驴卖给他。弟子乘著回家来,师父问道:「你为什么不把瓦师带来,这驴子能派上什么用场?」弟子答道:「这头驴子胜过瓦师呢!瓦师历经久时做成的瓦器,它转眼就能打破。」这时师父呵责道:「你这愚痴之人,没有智慧。这驴的确是能一下子打破的,然而即使给它一百年辰光,也不能作出一个瓦器来。」

世间的人也是这样,虽则千百年来,一直受到人家的供养,却毫无报偿,专做损害他人的事情,从来没有行过一点善。背恩的人也正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婆罗门师, 欲作大会①, 语弟子言: 「我须瓦器以供会用。汝可为我雇

倩②瓦师, 诣市觅之。」时彼弟子往瓦师家。时有一人, 驴负瓦器, 至市欲卖。须臾之间, 驴尽破之。还来家中, 啼哭懊恼。弟子见已, 而问之言:「何以悲叹懊恼如是?」其人答言:「我为方便③, 勤苦积年, 始得成器。诣市欲卖, 此弊恶驴, 须臾之顷, 尽破我器, 是故懊恼。」尔时弟子见闻是已, 欢喜而言:「此驴乃是佳物, 久时所作, 须臾能破。我今当买此驴。」瓦师欢喜, 即便卖与。乘来归家, 师问之言:「汝何以不得瓦师将来, 用是驴为?」弟子答言:「此驴胜于瓦师。瓦师久时所作瓦器, 少时能破。」时师语言:「汝大愚痴, 无有智慧。此驴今者适可能破, 假使百年, 不能成一。」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虽千百年受人供养,都无报偿,常为损害,终不为益。 背恩之人亦复如是。

注释

- ①大会:盛大的法会。
- ②倩: 请。
- ③方便: 善巧。

#### 解说

破而不能成、不能立,则只有负面的意义。

# 32估客偷金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两个商人一起做买卖。一个是卖真金,另一个是卖兜罗绵。有位顾客来买真金,放在火上烧了,来试测金子的纯度。那另一个商人就立即偷了这块试烧的金子,拿兜罗绵裹著。当时金子炽热的缘故,绵都烧尽了。事情败露,两样东西都失却了

这就好像那些外道,偷取了佛教的学说,安装进自己的学说中,谎说是自己原本就有的,并不是佛教的学说。因为不相融合的缘故,反而毁灭烧坏了外道的典籍,使它湮没于世,没有流传下来。就如那个偷金的人,事情全败露了,金绵都失却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二贾客,共行商贾。一卖真金,其第二者卖兜罗绵①。有他买真金者,烧而试之。第二估客即便偷他被烧之金,用兜罗绵裹。时金热故,烧绵都尽。情事既露,二事俱失。

如彼外道,偷取佛法,著已法中,妄称已有,非是佛法。由是之故,烧灭外典,不行于世。如彼偷金,事情都现,亦复如是。

①兜罗绵: 兜罗, 梵文Tula, 是树的名称, 绵从树果中生出来, 亦即木绵。另外野蚕茧也叫兜罗绵。 解说

外道的典籍,从现存情况来看,确是不流传于世,许多材料由于佛典对之作述评而留存著。如《 长阿含经》的引述即为一例。

## 33斫树取果喻

译文

从前有位国王,拥有一棵好树,长得高大,树冠宽广,将要结出香而甜美的好果子来。这时有一个人来到了国王居住的地方。国王对他说:「这棵树上将结美果了,你想吃吗?」这人就答道:「这棵树高大宽广,虽然想吃,怎么才能够摘得到呢?」于是就斫断了树,期望摘到果子。却一无所获,徒然地劳苦了一番。后来想栽回去,树已枯死,毫无生机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。如来法王有一棵持戒树,能结出好果子来。心内涌出了渴求满足的快乐来,想要得到那果子,那么,就应当持受戒律,修行种种功德。世上的人不会运用权便的智慧,反而破了戒,如那个伐了树还想种活的人一样,什么都得不到。破戒的人,也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国王,有一好树,高广极大,当生胜果,香而甜美。时有一人来至王所。王语之言:「此之树上将生美果,汝能食不?」即答王言:「此树高广,虽欲食之,何由能得?」即便断树,望得其果。既无所获,徒自劳苦。后还欲竖,树已枯死,都无生理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。如来法王有持戒树,能生胜果。心生愿乐,欲得果食,应当持戒,修诸功德。不解方便,反毁其禁,如彼伐树,复欲还活,都不可得。破戒之人,亦复如是。解说

持受禁戒,修行功德,都是趣向于一切真理的无上智慧的津梁,虽则不是最终的目标,却是通向最终目标不可或敏的方法,因而必须固守,且日日精进,以求获得胜果。

# 34送美水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个村落,距王城五由旬路程。村中有好美水。国王命令村裹人日日给他送美水去。村裹人疲苦不堪,全都想移居到别处去,远离这个村落。这时村长对众人说:「请大家不要离开,我会替你们去跟国王讲,把五由旬的路程改称三由旬,使距离短些,你们往来就不疲苦了。」村长即去对国王讲了。国王同意改为三由旬。众人听了,就很是欢喜。有人说道:「这依旧是原先的五由旬,一点也没有变。」村民们虽是听了这话,然而相信国王的言语的缘故,终究不肯搬走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修行著大乘正法,度过地狱、饿鬼、畜生、人、天这五道,向泯灭了生死因果的涅盘城走去,却产生了厌倦的心情,就想避开这条漫长的路途,祈望顿时凌越出生死的轮回,不想再进一步地修行正法了。如来法王就用权便的方法,把纯粹一乘的正法分开来说成声闻、缘觉、菩萨三乘。具有小乘根性的人听了,很是欢喜,以为容易实行,便继续修行善德,以求渡过生死苦海。后来又听人说没有三乘,原本就是同一条道路,就是菩萨乘这一乘。因为信奉佛说法的缘故,终究不肯舍去成见的执著。像那些村民一样,信奉国王的言语。

# 原典

昔有一聚落,去王城五由旬①。村中有好美水。王敕村人,常使日日送其美水。村人疲苦,悉欲移避,远此村去。时彼村主语诸人言:「汝等莫去,我当为汝白王,改五由旬作三由旬,使汝得近,往来不疲。」即往白王。王为改之,作三由旬。众人闻已,便大欢喜。有人语言:「此故是本五由旬,更无有异。」虽闻此语,信王语故,终不肯去。

世间之人,亦复如是,修行正法,度于五道,向涅盘城,心生厌倦,便欲舍离,顿驾生死,不能复进。如来法王有大方便,于一乘法分别说三。小乘之人,闻之欢喜,以为易行,修善进德,求度生死。后闻人说,无有三乘,故是一道。以信佛语,终不肯舍。如彼村人,亦复如是。

①由旬:印度古代计程单位,是梵文yojana的音译,此词的原初含义是套一次牛所行的路程,只是一个大致的界定而已 ,约三十里左右。

#### 源流

《庄子·齐物论》: 狙公赋(分配)茅,曰:「朝三而暮四。」众狙皆怒。曰:「然则朝四而暮三。」众狙皆悦。名实未亏而喜怒为用,亦因是也。

《列子·黄帝》:宋有狙公者,爱狙,养之成群,能解狙之意,狙亦得公之心。损其家口,充狙之欲。俄耳匮焉,将限其食,恐众狙之不驯于已也,先诳之曰:「与若茅,朝三而暮四,足乎?」众狙皆起而怒。俄而曰:「与若茅,朝四而暮三,足乎?」众狙皆伏而喜。物之以能鄙相笼,皆犹此也。圣人以智笼群愚,亦犹狙公以智笼众狙也。名实不亏,使其喜怒哉。

《妙法莲华经》卷六〈譬喻品〉: 国邑聚落,有大长者, ……财富无量, ……其家广大, 唯有一门 ……周匝俱时欻然火起, 焚烧舍宅。长者诸子, 若十二十或至三十, 在此宅中。长者见是大火从 四面起, 即大惊怖, 而作是念: 我虽能于此所烧之门安隐得出, 而诸子等于火宅内乐著嬉戏, 不觉不知, 不惊不怖, 火来逼身, 苦痛切己, 心不厌患, 无求出意。……

是长者作是思惟:我身手有力,当以衣裓,若以几案,从舍出之。复更思惟:是舍唯有一门,而复陋小,诸子幼稚,未有所识,恋著戏处,或当堕落,为火所烧。我当为说怖畏之事,此舍已烧,宜时疾出,无令为火之所烧害。作是念已,如所思惟,具告诸子:「汝等速出!」父虽怜悯,善言诱喻,而诸子等乐著嬉戏,不肯信受,不惊不畏,了无出心,亦复不知何者是火,何者为舍,云何为失,但东西走戏,视父而已。尔时长者即作是念……:我今当设方便,令诸子等得免斯害。父知诸子先心各有所好种种珍玩奇异之物,情必乐著,而告之言:「汝等所可玩好,希有难得,汝若不取,后必忧悔。如此种种羊车、鹿车、牛车,今在门外,可以游戏。汝等于此火宅宜速出来,随汝所欲,皆当与汝。」

尔时,诸子闻父所说珍玩之物,适其愿故,心各勇锐,互相推排,竟共驰走,争出火宅。是时,长者见诸子等安隐得出,皆于四衢道中露地而坐,无复障碍,其心泰然,欢喜踊跃。时,诸子等各白父言:「父先所许玩好之具,羊车、鹿车、牛车,愿时赐与。」……尔时,长者各赐诸子等一大车,其车高广,众宝庄校。……如彼长者,初以三车诱引诸子,然后但与大车,宝物庄严,安隐第一,然彼长者无虚妄之咎,如来亦复如是,无有虚妄。

初说三乘引导众生,然后但以大乘而度脱之。何以故?如来有无量智慧力无所畏诸法之藏,能与一切众生大乘之法,但不尽能受。……以是因缘,当知诸佛方便力故,于一佛乘,分别说三。(《大正藏》第九册第十二至十三页)解说

方便是相对于真实而言的,根本的旨归是真实,而借助于善巧、善权,以便进入到那真实之门去,就是方便了。从根本上来说,方便其实并不存在,只是随顺事物权且显现而已。

#### 35宝箧镜喻

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贫穷困乏,欠了人家许多债,无钱可以偿还,就逃走避债去了。到了一处空旷的地方,遇见一只箱子,内中装满了珍宝。有一面明镜,放在珍宝上,用来盖覆这些东西。贫人见了,心中异常地高兴,即刻就打开来,见到镜中有个人,不胜惊讶,且害怕起来,拱手说道:「我以为是空箧,一无所有的,不知有您在这箧中,请不要生气。」

世间的人也是这样,受著无量烦恼的穷迫困扰,又受著生死魔王债主的缠著,想要逃避生死,就进入佛法中,修行善法,作种种功德,恰如遇见宝箧一般。受到对身体持真实之我的见解这面镜

子的惑乱,错误地以为有真实的我,即刻就封闭起来,与善法无缘了。于是堕落,失掉了种种功德,心体寂静、止于一境的道法的品类,出离了烦恼的种种善法,历经三乘由菩提之道证得涅盘之果,所有这一切都失却了。像那愚人一样,弃离了宝箧,执著于真实之我的见解的人,也是这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贫穷困乏,多负人债,无以可偿,即便逃避。至空旷处,值得一箧,满中珍宝。有一明镜,著珍宝上,以盖覆之。贫人见已,心大欢喜,即便发之,见镜中人,便生惊怖,叉手语言:「我谓空箧,都无所有,不知有君在此箧中,莫见瞋也。」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为无量烦恼之所穷困,而为生死魔王债主之所缠著,欲避生死,入佛法中,修行善法,作诸功德,如值宝箧,为身见镜之所惑乱,妄见有我,即便封著,谓是真实。于是堕落,失诸功德,禅定道品,无漏诸善,三乘道果,一切都失。如彼愚人,弃于宝箧,著我见者,亦复如是。源流

《杂譬喻经》(后汉佚名译)卷下: 昔有长者子新迎(娶)妇,甚相爱敬。夫语妇言:「卿入厨中取蒲桃酒来共饮之。」妇往开瓮,自见身影在此瓮中,谓更有女人,大恚,还语夫言:「汝自有妇藏著瓮中,复迎我为?」夫自入厨视之,开瓮见己身影,逆恚其妇,谓藏男子。二人更相忿恚,各自呼为实。有一梵志与长者子素情亲厚,过与相见,夫妇闆,问其所由,复往视之,亦见身影,恚恨长者:「自有亲厚藏瓮中,而阳(佯)共闆乎?」即便舍去。复有一比丘尼,长者所奉,闻其所诤如是,便往视瓮中,有比丘尼,亦恚舍去。须臾,有道人亦往视之,知为是影耳,喟然叹曰:「世人愚惑,以空为实也。」呼妇共入视之,道人曰:「吾当为汝出瓮中人。一取一大石,打坏瓮,酒尽,了无所有。二人意解,知定身影,各怀惭愧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0九页)

《大智度论》卷八十九:如人闇中见似人物,谓是实人,而生畏怖:又如恶狗临井自吠其影,水中无狗,但有其相,而生恶心,投井而死。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六九一页)

《维摩诘所说经·观众生品》第七「菩萨云何观于众生」句下,僧肇撰《注维摩结经》卷六:「如一痴人行路,遇见遗匣,匣中有大镜,开匣视镜,自见其影,谓是匣主,稽首归谢,舍之而走。」(《大正藏》第三十八册第三八三页)

《楞严经》卷四:室罗达城演若达多忽于晨朝以镜照面,爱镜中头,眉目可见,瞋责己头,不见面目,以为魑魅,无状狂走。(《大正藏》第十九册第一二一页)

唐开元敦煌写本残卷《启颜录》: 鄠县董子尚村,村人并痴。有老父遣子将钱向市买奴,语其子曰: 「我闻长安人卖奴,多不使奴预知之,必藏奴于余处,私相平章(洽谈),论其价值,如此者是好奴也。」其子至市,于镜行(hang)中踱行,人列镜于市,顾见其影,少而且壮,谓言(以为)市人欲卖好奴,而藏著镜中,因指麾(指点)镜曰: 「此奴欲得几钱?」市人知其痴也,诳之曰: 「奴值十千。」便付钱买镜,怀之而去。至家,老父迎门问曰: 「买得奴何在?」曰: 「

在怀中。」父曰:「取看好不?」其父取镜照之,正见眉须皓白,面目黑皱,乃大瞋,欲打其子,曰:「岂有用十千钱,而贵买如此老奴?」举杖欲打其子。其子惧而告母,母乃抱一小女走至,语其夫曰:「我请自观之。」又大瞋曰:「痴老公,我儿止(只)用十千钱,买得子母两婢,仍自嫌贵?」老公欣然。释之余(把它放下之后),于处(放的地方)尚不见奴,俱谓奴藏未肯出。

时东邻有师婆,村中皆为出言甚中(中的,有效验),老父往问之。师婆曰:「翁婆老人,鬼神不得食,钱财未聚集,故奴藏未出,可以吉日多办食求请之。」老父因大设酒食请师婆。师婆至,悬镜于门,而作歌舞。村中皆共观之,来窥镜者,皆云:「此家旺相,买得好奴也。」而悬镜不牢,镜落地分为两片。师婆取照,各见其影,乃大喜曰:「神明与福,令一奴而成两婢也。」因歌曰:「合家齐拍掌,神明大歆飨(享受祭品)。买奴合(合当)婢来,一个分成两。」

同上本《启颜录》:隋初有同州人负麦饭(炒麦粉)入京粜(卖出)之。至渭水上,时冰正合,欲食麦饭,须得水和,乃穿冰作孔取水,而谓冰孔可就中和饭,倾饭于孔中。倾之总尽,随倾随散,其人但知叹惜,竟不知所以。良久,水清,照见其影,因叫曰:「偷我麦饭者只是此人。此贼犹不知足,故自仰面看我。」遂向水打之,水浊不见,因大瞋而去,云:「此贼始见在此,即向何处?」至岸,见有砂,将去便归。

《不识镜》(出《笑林》):有民妻不识镜,夫市(买)之而归。妻取照之,惊告其母曰:「某郎又索一妇归也。」其母亦照,曰:「又领亲家母来也。」(《太平广记》卷二六二,第二0五一页,北京中华书局一九六一年版)

陈继儒《晚香堂小品》卷五(赠杨姬):少妇颜如花,妬心无乃竞。忽睹镜中人,扑碎桩台镜。 解说

此则可与第六十三则(伎儿著戏罗刹服共相惊怖喻)并读。

倡导「有我」之说最力者,是婆罗门教,主张梵与我均为世界的原质,并且梵即我,我即梵,梵 我合一。《唱徒集奥义书》六之八载乌德拉克对他的儿子施伟塔克图诏示梵的密义:

其父曰:「置此盐于水中,明晨其来见我。」其子奉行。父谓之曰:「趣(去)取置于水中之盐。」子觅之不得,固已全化矣。父曰:「于水面尝之若何?」子曰:「盐。」(成)父曰:「于中间尝之,若何?」子曰:「盐。」父曰:「于水底尝之,若何?」子曰:「盐。」父曰:「弃之,再来谒(拜见)我。」子行之,然盐仍在。父乃曰:「于此身中,汝亦不能觅见实质,但彼固亦存在。彼神秘之原体,世界以之为精魂。彼乃真实,彼乃自我,彼(大梵)乃汝(自我)。」(引自汤用彤《印度哲学史略》,第二十页,北京中华书局一九八八年版)

而佛陀却以为世界上的种种现象是互相依赖、互为条件的,因而建立了诸法互为因果的缘起论, 认为我只是四大(地、火、水、风)和合的假我,没有永恒的自性,没有实在的我体,关于这点,《大智度论》卷十二有一则譬喻故事说得明白,现在将它今译如左:

从见有一个人出门远行,独自宿在空舍之中。夜半时分,有鬼背著一个死人,过来放在他面前。后面另有一鬼追逐而来,怒目而骂:「这死人,是我的物品,你怎么转瞬之间背了就走。」先前的那鬼道:「是我的物品,我自然可以拿来。」后来的这鬼道:「这死人,其实是我背来的。」二鬼便各捉住一足一手来争。先前的那鬼就说:「这儿有人,可问他。」后来的这鬼随即问道:「这死人,到底是谁背来的?」这人暗想,这两个鬼力大无比,无论是实告抑或是说谎,都不能

免于死,便说:「先前的鬼背来的。」后来的这鬼大怒,捉住这人的手,拔出,扔在地上。先前的那鬼取下死人的一只手臂,顺势一黏,便牢牢地生住了。如此这般,两臂两脚,头颅肋部,全身都改换了。于是二鬼滋滋有味地共同食下这人的身体,餍足地拭口而去。这人想道:「我父母所给的身体眼睁睁地看著二鬼食尽。如今我的身体全是别人的肉,这算是有身体呢,还是没有身体?」便走到佛塔前去请教各位比丘,详尽地诉说了上述事情。各位比丘说道:「开天辟地以来,就没有什么『我』

,只是把地、水、火、风这四大种元素和合起来, 姑且算作我身, 譬如你本来的身, 与现在的毫无差别。」(参见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一四八页)

### 36破五通仙眼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入山学道,成为得到五种神通的仙人,天眼彻视,能看见地下一切隐伏著的宝藏。 国王听闻了这事,很高兴,就对臣下说:「如何才能使这人常留在我国,不到别处去,使我的库藏中的珍宝源源不断地增加?」有一位愚臣即刻前往仙人那儿去,把他的双眼挑了,拿来对国王说:「臣已经挑了他的眼睛,就再也离不开了,常住在这国家了。」国王对大臣说:「所以渴望仙人留住在这儿,只是因为他能见地中一切隐伏著的宝藏。如今你毁了他的眼睛,还有什么用?」

世人也是这样,见头陀在山林旷野、塚间树下苦行,修习四意止和不净观,便强行拉他到家裏来,好生供养起来。结果是毁了他的善法,使道果不能成就,丧失掉他的道眼,已失掉了他的苦行所得,供养他应得的好处也就都一无所获了。就像那个愚臣,平白地毁掉仙人的眼睛。 **原典** 

昔有一人,入山学道,得五通①仙,天眼彻视,能见地中一切伏藏种种珍宝。国王闻之,心大欢喜,便语臣言:「云何得使此人常在我国,不余处去,使我藏中得多珍宝?」有一愚臣,辄便往至,挑仙人双眼,持来白王:「臣以②挑眼,更不得去,常住是国。」王语臣言:「所以贪得仙人住者,能见地中一切伏藏。汝今毁眼,何所复任?」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见他头陀苦行,山林旷野,塚间树下,修四意止③及不净观④,便强将来,种种供养。毁他善法,使道果不成,丧其道眼,已失其利,空无所获。如彼愚臣,唐毁他目也。

①五通:一般所谓五通,指修四根本静虑所得五种超自然之能力。又作五神通,即天眼通、天耳通、神足通、他心通、宿命通。

②以: 己。

③四意止: 又称四念住、四念处。即以自相、共相,观身不净、观受是苦、观心无常、观法无我,以次第对治净、乐、常、我等四颠倒之观法。

④不净观:又作不净想。为五停心观之一。即观想自他肉体之污秽,以对治贪欲,烦恼之观法。人的尸体随时间而变化为丑陋之形状等等不净之观尸法,主要对治贪欲之心。

### 37杀群牛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养著二百五十头牛,常驱逐它们至水草丰美的地方,让它们随时可吃。这时一只老虎吃掉了一头牛。牛主人便想:已经去掉了一头,破了我的整数,还要这牛作什么呢?就把牛驱赶至深坑的高岸边,都推排到坑底去杀死了。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受持如来二百五十条具足圆满的戒律,倘破了其中的一条,没有产生惭愧之情,去脱掉恶行的垢染,去真诚地忏悔,反而这样想:我已破了一戒,既已不具足完整了,还要受持下去吗?就把一切戒都破掉了,无一存留。就像那个愚人,把牛群全杀尽了,无一存留。 原典

昔有一人,有二百五十头牛,常驱逐水草,随时餧①食。时有一虎,噉食一牛。尔时牛主即作念言:已失一牛,俱不全足,用是牛为?即便驱至深坑高岸,排著坑底,尽皆杀之。

凡夫愚人,亦复如是,受持如来具足之戒,若犯一戒,不生惭愧,清净忏悔,便作念言:我已破一戎,既不具足,何用持为?一切都破,无一在者。如彼愚人,尽杀群牛,无一在者。

注释

①餧: 餵。

源流

《大庄严经论》卷六:如人耻白发,并剃其黑者。剃之未久间,白发寻还生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 第二十九册第六六0页)

《弘明集》卷六道恒法师〈释駮论〉: 无异人苦头虱,因欲并首俱焚,患在足刺,遂欲通股全解,不亦滥乎!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二册第三十五页)解说

俗语所谓要么流芳百世,要么遗臭万年,也是追求具足或全然毁坏的心理表现。

### 38饮木筩水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一路走来,口渴身乏,见木筩中有清净流水,便就著喝起来。待到喝足了,便举手指著木筩说:「我已喝够了,水你不要再流出来了。」虽然说了这话,水依然流个不止,这人

就大怒道:「我喝够了,叫你不要来了,为何依旧来?」有人见了,说:「你这大愚痴,没有智慧,你为何不离去,却说水不要再来?」随即把他拉走了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出于生死渴爱的缘故,畅饮那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这五欲咸水。五欲既已得到了满足,就如那人饮水饱足了,便疲乏厌倦起来,说:「你们这些色声香味,不要再来让我见到了。」然而这五欲相续不断,绵绵不绝。世上的人见了,便怒道:「叫你们速速灭去,不要再产生,为何依然来,让我见到呢?」这时有智人对他说:「你想要离却五欲,应当收摄你眼耳鼻舌身意这六根所产生的情识,关闭心中的思量,这样,妄想就不会出现,便可以得到解脱。何必眼不见,方可不生贪恋呢?」就像那饮水的愚人一样。

## 原典

昔有一人,行来渴乏,见木筩中有清净流水,就而饮之。饮水已足,即便举手语木筩言:「我已饮竟,水莫复来。」虽作是语,水流如故。便瞋恚言:「我已饮竟,语汝莫来,何以故来?」有人见之,言:「汝大愚痴,无有智慧。汝何以不去,语言莫来?」即为挽却,牵余处去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为生死渴爱,饮五欲①咸水。既为五欲之所疲厌,如彼饮足,便作是言:「汝色声香味莫复更来,使我见也。」然此五欲相续不断。既见之已,便复瞋恚:「语汝速灭,莫复更生,何以故来,使我见之?」时有智人而语之言:「汝欲得离者,当摄汝六情,闭其心意,妄想不生,便得解脱。何必不见,欲使不生?」如彼饮水愚人,等无有异。

①五欲:又作五妙欲、妙五欲,指染著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等五境所起的五种情欲。即色欲、声欲、香欲、味欲、触欲。 。 源流

《大正句王经》卷上: 往昔有一聚落,其中人民不识螺相,亦复未曾闻其螺声。忽有一人从外而来,到彼聚落,而便止住。是人常持一螺,以为功业,每日执螺,诣于圣像,鸣螺供养。一切人民,忽闻螺声,咸悉惊怪,共往螺处,问彼螺言:「尔从何来?可依实答。若不言实,我当破汝。」螺既无情,岂能言答?(《大正藏》第一册第八三三页)

### 39见他人涂舍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到别人家去,见那屋舍的墙壁涂治得平平正正,清净美观,便问道:「用什么和混了涂,竟然这么好?」主人答道:「将碎稻谷壳浸在水中,使它软和了,再和泥涂壁,就成这个样子了。」愚人就想:倘若纯粹用稻壳,不如与稻米和合著一起用,壁可白净,也可涂得平正好看。便用稻谷和著泥来涂壁,祈望著更平正一些,不料反而是高高低低的,墙壁都坼裂开来,白白地耗费了稻谷,一点益处都没有,还不如惠施,倒是件功德事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听圣人说法,讲修行种种善业,到这命终了,便可以生到天上去,得到解脱,于是就自杀了,祈望能生到天上,得到解脱。徒然地使自己丧失了生命,一无所获,就如那愚人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往至他舍。见他屋舍,墙壁涂治,其地平正,清净甚好,便问之言:「用何涂壁,得如是好?」主人答言:「用稻谷(麥十弋)①水浸令熟,和泥涂壁,故得如是。」愚人即便而作念言:若纯以稻(麥十弋)「不如合稻而用作之,壁可白净,泥治平好。便用稻谷和泥,用涂其壁,望得平正,反更高下,壁都坼裂,虚弃稻谷,都无利益,不如惠施,可得功德。

凡夫之人,亦复如是,闻圣人之说法,修行诸善,舍此身已,可得生天及以解脱,便自杀身,望得生天及以解脱。徒自虚丧,空无所获,如彼愚人。 注释

① (麥+弋): 音弋, 碎麦壳或稻壳。

### 40治秃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个人,头上没有毛发,冬天则大受寒冷,夏天则患晒热之苦,加上蚊叮虻咬,昼夜不得安宁,苦恼不堪。有一位医生,医道懂得很多。这秃子便到医生那儿去,说:「希望您替我治好它。」而那医生也是个秃子,这时就脱下帽来给他看,说:「我也有这个病,痛苦不堪。倘若我能医得好的话,应先把自己治好了,除去这般苦恼。」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受到了生老病死的侵害,很是苦恼,想要求得长生不死的地方,听说沙门、婆罗门等是世间的良医,善于疗治种种苦患,就跑到他们那裏,说:「希望能替我除去这生命易逝的忧患,永远处于安乐的状态,长存不变。」这时婆罗门等就回答道:「我亦遭受著无常、生老病死的痛苦,到处寻觅著安乐长存的地方,然而终究是得不到的。如今我若是能让你得到,我自己也是应先得到的,然后令你也得到。」世上的人也像那苦于秃头的人一样,徒然地自寻疲劳,却无法治愈。

### 原典

昔有一人,头上无毛,冬则大寒,夏则患热,兼为蚊虻之所唼食,昼夜受恼,甚以为苦。有一医师,多诸方术。时彼秃人往至其所,语其医言:「唯愿大师为我治之。」时彼医师亦复头秃,即便脱帽示之,而语之言:「我亦患之,以为痛苦。若令我治能得差者,应先自治,以除其患。」

世间之人,亦复如是,为生老病死之所侵恼,欲求长生不死之处,闻有沙门、婆罗门等世之良医善疗众患,便往其所而语之言:「唯愿为我除此无常生死之患,常处安乐,长存不变。」时婆罗门等即便报言:「我亦患此无常生老病死,种种求觅长存之处,终不能得。今我若能使汝得者,我亦应先自得,令汝亦得。」如彼患秃之人,徒自疲劳,不能得差。

## 41毘舍闍鬼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两个饿鬼,共有著一只小箱、一根棍杖、一双木屐。两个鬼争执起来,都想各自拥有这三样东西。吵嚷了整整一天,无法平分。这时有一个人走来,见了这般情形,便问道:「这箧、杖、屐有什么奇异,你们争执得这般怒气冲冲?」二鬼答道:「我这箧么,能产生一切东西,衣服、饮食、牀褥、卧具之类生活用品,都可从裏面得到;执了这根杖么,怨敌就降服,不敢再对抗了:穿上这屐么,能令人自在飞行,毫无阻碍。」这人听罢,便对鬼说道:「你们稍稍退后一点,我会为你们平分的。」鬼听了这话,便即刻远远地避开了。这人说时迟那时快,抱箧,捉杖,蹑屐,飞腾而去。二鬼愕然,竟然一无所得。人对鬼说道:「你俩所争的东西,我拿去了。如今让你们再没有什么好争的了。」

饿鬼譬喻众魔及外道:布施就好比是箧,人、天等五道众生的生活用具都可从这裏面产生:禅定则好比是杖,可以消灭降伏邪魔、烦恼之类的怨贼:持戒就如屐,穿上它,必可以升在人、天之类善道。众魔及外道争这个箧,譬喻在烦恼垢染中强求果报,空无所得。若是能修行善行、布施、持戒、禅定,便可以出离苦境,获得道果。

# 原典

毘舍闍者,喻于众魔及以外道;布施如箧,人天五道资用之具皆从中出;禅 定如杖,消伏魔怨烦恼之贼:持戒如屐,必升人天;诸魔外道诤箧者,喻于 有漏中强求果报,空无所得。若能修行善行及以布施、持戒、禅定,便得离

# 苦, 获得道果。

注释

①毘舍闍鬼: 梵文Pisaca, 即饿鬼, 又叫做噉精鬼, 吸噉人以及五谷的精气。也译做颠狂鬼。

### 42估客驼死喻

译文

譬如商人四处流动做买卖,恰好在路途之中,骆驼突然死了。上面所载的大多是珍宝、细软、上好的木棉布以及其他种种杂物。骆驼既然已经死了,就把皮剥了下来。商人要继续前行,就让两个徒弟留守著,吩咐道:「好生看管驼皮,不要让它受潮烂掉了。」过后天落雨了,两人愚痴如榆木脑袋,尽是用上好的木棉布覆盖在皮上,布都烂坏了。皮和布的价值,显然是很悬殊的。因为愚痴. 才拿木棉布去盖骆驼皮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。不杀生,可以譬喻于白棉布:驼皮就譬喻财货:天落雨打湿烂掉了,譬喻那由于放逸而败坏了善行。不杀生的戒律,就是修得佛的法性身的绝妙的行因,然而却不能修持,只是用财货去造塔建庙,供养众僧,舍本逐末,由于放弃了基本的修持,就漂流在人、天等五道中轮回生死,不能使自身出离生死,所以修行者应当精心持不杀戒。

## 原典

譬如估客游行商贾,会于路中而驼卒死。驼上所载多有珍宝细软①上(die)②种种杂物。驼既死已,即剥其皮。商主舍行,坐③二弟子而语之言:「好看驼皮,莫使湿烂。」其后天雨,二人顽嚚④,尽以好(die)覆此皮上,(die)尽烂坏。皮(die)之价,理自悬殊。以愚痴故,以(die)覆皮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。其不杀者,喻于白 (die):其驼皮者,即喻财货;天雨湿烂,喻于放逸败坏善行。不杀戒者,即佛法身⑤最上妙因⑥,然不能修,但以财货造诸塔庙供养众僧,舍根取末,不求其本,漂浪五道,莫能自出,是故行者应当精心持不杀戎。

注释

- ①细软:珠宝、绸帛等轻便而易于携带的贵重物品。
- ② (die):音牒, 古印度人抽撚木棉花, 纺为缕, 织作布, 就叫做 (die)。
- ③坐: 留驻、守定, 此处作使动词用。
- 4 篇: 痴、愚。

⑤法身: 法性身。佛的法身,满十方虚空,无量无边,无量光明,无量音声。常现出种种身相,种种名号,种种生死,种种方便, 救度众生。

⑥妙因: 绝妙的行因, 是菩萨的大行。释典常言: 妙因斯满, 极果顿圆。

### 43磨大石喻

#### 译文

譬如有人磨治一块大石头,花费许多气力,历经漫长岁月,磨成一只玩具小牛。用去的功夫极大,期望的目标轻微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。磨治大石块,譬喻做学问精勤劳苦;做成小牛,譬喻为了名望,互相攻击。做学问么,研究思索精微的玄理,广泛通晓种种知识,理应步步实践,去求得那遥远但究竟圆满的殊胜之果。一旦为了求名誉,骄傲自大,就会增长过患。

### 原典

譬如有人,磨一大石,勤加功力,经历日月,作小戏牛。用功既重,所期甚轻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。磨大石者,喻于学问,精勤劳苦;作小牛者,喻于名闻,互相是非。夫为学者,研思精微,博通多识,宜应履行,远求胜果。方求名誉,憍慢贡高,增长过患。

## 44欲食半饼喻

### 译文

譬如有人因为饿了,一口气吃了七枚煎饼。吃到六枚半的时候,便觉得饱了。这人懊恼后悔起来,抬手打著自己,说:「我现在已饱足了,都赖这半枚饼的原因。前面那六枚饼,就这么空佬佬地浪费掉了。倘若知道吃了这半个饼就能饱了,应先吃它才是。|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自古以来,就永远没有什么快乐的事情,然而世人痴愚颠倒,横空生出快乐的念头来,就像那个痴人,对半块饼产生会饱的想法。世人实在无知,竟以富贵为乐。那富贵么,追求之际很苦,待到获得了,守护住它也很苦,此后一旦又失去了,忧思念想又是苦,在早中晚三时中,都没有什么快乐。就好比衣食可以遮寒祛饥,便在辛苦营求中横空生出快乐的念头来。诸佛都说:「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这三界中都没有什么安乐,只都是大苦而已。」世上的人颠倒迷惑的缘故,方才横空生出快乐的念头来。

# 原典

譬如有人,因其饥故,盒七枚煎饼。食六枚半已,便得饱满。其人恚悔,以手自打,而作是言:「我今饱足,由此半饼。然前六饼,唐自捐弃。设知半饼能充足者,应先食之。」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从本以来,常无有乐,然其痴倒,横生乐想。如彼痴人,于半番饼生于饱想。世人无知,以富贵为乐。夫富贵者,求时甚苦,既获得已,守护亦苦,后还失之,忧念复苦,于三时中,都无有乐。犹如衣食,遮故名乐,于辛苦中横生乐想。诸佛说言:「三界无安,皆是大苦。」凡夫倒惑,横生乐想。

## 45奴守门喻

#### 译文

譬如有人将要出门远行,吩咐仆人道:「你好好守著门,并看管住驴子和绳索。」主人走后,邻村的人家这时正在奏乐,这仆人很想去听,心中动摇,不能自安,随即便用绳索系了门,放在驴上,赶著,到那奏乐的地方,去听音乐。仆人离去之后,屋中的财物都被贼偷去了。主人回来,问仆人道:「财宝那儿去了?」仆人答道:「主人先前嘱咐看守门、驴及绳子,除了这些以外,我就不知道了。」主人说:「留你守门,正是为了财物。财物丢失了,还要门作什么用?』

流转于生死的愚人,贪恋著爱欲的仆人,也是如此。如来教诚道:要常常护住引出种种烦恼、进入种种妄尘的六根这扇门,不要让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这六尘之贼进来,守住烦恼这头驴,不要让它随意驰走,看好爱欲这条绳索。然而有些比丘不奉行佛的教诲,贪求利养:装得清白,在幽静处坐禅;其实心意流驰,贪恋五欲,被色声香味迷惑住了。烦恼占据了整个的心,爱索缠缚住了整个的身,使得正念、觉意、道品之类的财宝都散失掉了。

# 原典

譬如有人将欲远行,勅其奴言:「尔好守门,并看驴索。」其主行后,时邻里家有作乐者,此奴欲听,不能自安,寻以索系门置于驴上,负至戏处,听其作乐。奴去之后,舍中财物贼尽持去。大家①行还,问其奴言:「财物所在?」奴便答言:「大家先付门、驴及索,自是以外,非奴所知。」大家复言:「留尔守门,正为财物。财物既失,用于门为?」

生死愚人,为爱奴仆,亦复如此。如来教诚,常护根门,莫苦六尘,守无明驴,看于爱索。而诸比丘不奉佛教,贪求利养;诈现清白,静处而坐;心意流驰,贪著五欲,为色声香味之所惑乱。无明覆心,爱索缠缚,正念②、觉意③、道品④财宝悉皆散失。

#### 注释

- ①大家: 王人。
- ②正念:能专心忆念佛法,叫做正念,心若是流驰散逸了,就应当摄它回来,使其止于正念上。
- ③觉意: 又作菩提心、无上道心, 即求无上菩提之心。
- ④道品:是达到涅盘境界的道法的品类,有三十七科。

### 46偷犛牛喻

译文

譬如有一个村子的人联手偷了一头髦牛,一起吃了。丢牛的人循著足迹,找至村中,叫住这个村的人打听情况,问道:「牛在这村不?」偷牛者答道:「我们其实没有村子。」失主又问:「你们村中有池,在那池边一起吃了这牛不?」村裹人答道:「没有池。」失主又问:「池边有树不?」村裹人答道:「没有树。」失主又问:「你们偷牛之时,在村子东边不?」村裹人答道:「没有东边。」失主又问:「当你们偷牛的时候,不是正午吗?」村裹人答道:「没有正午。」失主问道:「纵然可以没有村,没有树,天下哪可没有东边,没有时间?可见你们说谎了,完全不可相信。你们偷牛吃了不?」村裹人答道:「确实吃了。」

破戒的人也是这样,把罪过掩盖藏匿起来,不肯发露,死后就堕入了地狱。诸天的善神以天眼来观察,就掩盖藏匿不了了,就如那些偷牛吃的人,无法欺骗抵赖了。 原典

譬如一村,共偷犛牛①而共食之。其失牛者逐迹至村,唤此村人间其由状而语之言:「在尔此村不?」偷者封曰:「我实无村。」又问:「尔村中有池,在此池边共食牛不?」答言:「无池。」又问:「池傍有树不?」封言:「无树。」又问:「偷牛之时,在尔村东不?」封曰:「无东。」又问:「当尔偷牛非日中时耶?」对曰:「无中。」又问:「纵可无村及以无树,何有天下无东、无时?知尔妄语,都不可信。尔偷牛食不?|对曰:「实食。|

破戒之人亦复如是,覆藏罪过,不肯发露,死入地狱。诸天善神以天眼观,不得覆藏,如彼食牛,不得欺拒。

注释

解说

为了抵赖, 直至否定时间和空间的存在, 否定基本事理, 常是说谎者的手法, 因而也是检测说谎 与否的标尺。

# 47贫人能作鸳鸯呜喻

译文

从前外国的习俗, 在节庆之日裹, 所有妇女都佩戴优鉢罗华作为装饰。

有一个穷人,妻子对他说:「你若是能得来优鉢罗华与我佩戴,就做你的妻子;若是不能得到,我便离开你了。」她丈夫先前很能摹仿鸳鸯的叫声,便跨进国王的池沼,一边作鸳鸯的鸣声,一边偷优鉢罗华。这时守池人问道:「池中的是谁?」这穷人失口答道:「我是鸳鸯。」守池人将他

捉牢了,带到国王处去,走到半道上,穷人又抑扬有致地作起鸳鸯的鸣声来。守池人说:「你先前不叫,现在叫有什么用?」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终身杀生害命,作种种恶业,不调节心行,以使它朝善的方向发展,待到命终时,方说:「如今我想修行善业。」狱卒依然把他带去,付与阎罗王处治。虽是想修行善业,也已经晚了。就好像那个愚人,快到国王那儿了,才作起鸳鸯叫来。 原典

昔外国法,节①庆之日,一切妇女尽持优鉢罗华②,以为鬘③饰。

有一贫人,其妇语言:「尔若能得优钵罗华来用与我,为尔作妻;若不能得,我舍尔去。」其夫先来常善能作鸳鸯之鸣,即入王池,作鸳鸯鸣,偷优鉢罗华。时守池者而作是问:「池中者谁?」而此贫人失口答言:「我是鸳鸯。」守者捉得,将诣王所,而于中道复更和声作鸳鸯鸣。守池者言:「尔先不作,今作何益?」

世间愚入亦复如是,终身残害,作众恶业,不习④心行⑤,使令调善,临命终时,方言:「今我欲得修善。」狱卒将去,付阎罗王⑥。虽欲修善,亦无所及已。如彼愚人,欲到王所,作鸳鸯鸣。

注释

- ①「法节」,《丽藏》作「节法」,误,今据宋、元、明三藏改。
- ②僵鉢罗华: 梵文Utpala就是青莲华,叶子狭长,近下处稍圆,向上渐渐尖起来,很像佛眼。
- ③鬘: 梵文Soma译音的简称,将花朵贯串起来,作为装饰,佩戴在头上或身上。
- 4) 习: 调节。
- ⑤心行:心,念念迁流不已,或念善,或念恶,所以叫做心行。
- ⑥阎罗王: 梵文Yama-raja: 主管生死罪福之业, 役使鬼卒追摄罪人, 捶拷治罚, 决断善恶。

### 48野干为折树枝所打喻

### 译文

譬如野干在树下,风吹来,树枝折断了,堕落在它的脊背上。它就生气地闭上眼睛,不想看树了,离开了这块地方,到露天底下去了,乃至日暮了,也不肯回去。远远看见大树的枝柯被风吹得上下摇动,便以为那声音是在叫唤他呢?随即回到了树下。

愚痴的弟子也是这样, 出家了, 得以亲近师长, 由于小小的呵责, 便逃走了。后来又遇到坏朋友, 心中恼乱不已, 方回到师父那儿。这般来来去去, 就是愚惑的行为。

## 原典

譬如野干①,在于树下。风吹枝折,堕其脊上。即便闭目,不欲看树,舍弃而走,到于露地,乃至日暮,亦不肯来。遥见风吹大树,枝柯动摇上下,便

言唤我, 寻②来树下。

愚痴弟子亦复如是,已得出家,得近师长,以小呵责,即便逃走。复于后时遇恶知识,恼乱不已,方还师所。如是去来,是为愚惑。

注释

- ①野干: 似狐而小, 形色青黄, 如狗一般结群而行, 夜鸣如狼。
- ②寻:寻而、随即。

### 49小儿争分别毛喻

译文

譬如过去有两个小儿到河裏遨游嬉戏,在水底摸得一把毛。一小儿说:「这是仙人的胡须。」另一小儿说:「这是黑的毛。」当时河边住著一位仙人,这两个小儿争执不下,便到那仙人处,请他决断。而那仙人随即取了一把米和胡麻子,含在口中嚼了,吐在掌上,对小儿说道:「我掌中的像是孔雀屎。」这仙人没有回答他们的问题,人们都是知道这一点的。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说法的时候,随便地谈论其他种种毫不相关的学说,并不就理上正面答覆,如那个仙人答非所问一样,遭到一切人的嗤笑。浮泛散漫地虚说一通,都是这样子的。

# 原典

譬如昔日有二小儿入河邀戏,于此水底得一把毛。一小儿言:

「此是仙须。」一小儿言:「此是罴毛。」尔时河边有一仙人,此二小儿诤之不已,谐彼仙所,决其所疑。而彼仙人寻即取米及胡麻子,口中含嚼,吐著掌中,语小儿言:「我掌中者似孔雀屎。」而此仙人不答他问,人皆知之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说法之时,戏论诸法,不答正理,如彼仙人不答所问,为一切人之所嗤笑。浮漫虚说,亦复如是。解说

仙人把米和胡麻子嚼了,吐在掌上,说是像孔雀屎,他的意思大抵是那把毛既不是仙须,也不是 黑毛,不知道是什么毛,没有真正的答案。这种答非所问恰恰揭示了事物在那种情形下的真实性 ,后世禅宗多采用这类方法。

《长阿含经》卷十七<沙门果经>也记敘了这般情形。阿闍世王向六师外道提出这样的问题:「世间有许多通常的职业:象夫、马夫、御者、弓箭手、旗手、营官、士兵、皇家出身的高级将军、军事侦察员……所有这些人都在现世享受他们的职业的可见的果实……你能够告诉我一个沙门生活的任何现世可见的直接果实吗?」没有一个人直接回答这个问题,而只是解释他们自身的理论,因为从他们的观念出发,想不出沙门生活有什么可见的直接果实,没有确切的答案可言,这样一种问答恰也显示了一种他们所处情势的真实性。「不阑迦叶就是这样的,当问到一个沙门生活的直接利益是什么,他讲解他的无业报原理。尊者,正像一个人,当问到一粒芒果是什么,他回

答一条面包如何如何。」(见《顺世论》第六0八页,也可参见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一册第二0 九页)

### 50医治脊偻喻

译文

譬如有人突然患了佝偻病,请医生来疗治。医生把酥油涂在他身上,上下用板夹著,用力痛压,双目不觉一下子都压挤出来了。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为了修福业,就做生意,利用了许多非法的手段,事情虽是做成了,但是所得抵不过所失,来世进入了地狱,就好比双目迸出一般。

## 原典

譬如有人,卒患脊偻,请医疗治。医以酥涂,上下著板,用力痛压,不觉双目一时并出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为修福故,治生估贩,作诸非法,其事虽成,利不补害。将来之世,入于地狱,喻双目出。

### 51五人买婢共使作喻

译文

譬如五个人合买了一个婢女,其中一人吩咐这婢女道:「给我洗衣裳。」另有一人也说要洗衣裳。婢女就对他说,先给前面那位洗。后说者怒道:「我与他一道买了你的,为何独独他能这样?」就鞭打她十下。其他四人也想为何他独独可以这样.于是也就各鞭打她十下。

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这五阴也是这样。以种种烦恼为因缘合成了人这个身体,而这身体中的五阴 常常用生老病死无穷无尽的苦恼来鞭笞折磨众生。

### 原典

譬如五人共买一婢,其中一人语此婢言:「与我浣衣。」次有一人复语浣衣。婢语次者,先与其浣。后者恚曰:「我共前人同买于汝,云何独尔?」即鞭十下。如是五人各打十下。

五阴亦尔。烦恼因缘合成此身,而此五阴恒以生老病死无量苦恼搒①笞众生。

① 榜: 击打。

## 52伎儿作乐喻

#### 译文

譬如乐师在国王面前演奏,国王许诺给他一千个钱。事后向国王去索要,国王不肯给他。国王说:「你方才演奏的音乐,听著快乐,过后就没了:我许诺给你钱,也让你听著快乐,过后就没了。」

世间的因果报应也是这样。生在人中或是天上,虽是享受到少许的快乐,却也是并不实在的,都是易逝而不常住,倏忽间败灭了的,就像那音乐和许诺,无法长久地留住著。

# 原典

譬如伎儿王前作乐,王许千钱。后从王索,王不与之。王语之言:「汝向作乐,空乐我耳;我与汝钱,亦乐汝耳。|

世间果报亦复如是。人中天上,虽受少乐,亦无有实,无常败灭,不得久住,如彼空乐。

源流

《大智度论》卷九十二:譬如人有一子,喜在不净中戏,聚土为谷,以草木为鸟兽,而生爱著。 人有夺者,瞋恚啼哭。其父知已:「此子今虽爱著,此事易离耳,小(稍)大自休。」何以故? 此物非真故。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七0七页)

《高僧传》卷二〈鸠摩罗什〉:如昔狂人令绩师绩绵,极令细好。绩师加意,细若微尘,狂人犹恨其粗。绩师大怒,乃指空示曰:「此是细缕。」狂人曰:「何以不见?」师曰:「此缕极细,我工之良匠犹且不见,况他人耶?」狂人大喜,以付织师。师亦効焉,皆蒙上赏,而实无物。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册第三三0页)

# 53师患脚付二弟子喻

#### 译文

譬如某位大师有两位弟子。大师脚有病了,就让两个弟子每人一只脚,随时按摩。这两个弟子平常互相憎厌嫉妬,其中一位外出了,另一位就把他应按摩的脚用石头砸折了。他回来之后,见到这般情景,也气忿地把那人按摩的脚立即打断了。

佛门的弟子也是这样,大乘学者攻击排斥小乘,小乘学者也攻击排斥大乘,所以使得大圣的法典

在双方的争执中失去了它原初的意义。

## 原典

譬如一师有二弟子。其师患脚, 遣二弟子人当一脚随时按摩。其二弟子常相憎嫉, 一弟子行, 其一弟子捉其所当按摩之脚以石打折。彼既来已, 忿其如是, 复捉其人所按之脚寻复打折。

佛法学徒亦复如是,方等①学者非斥小乘,小乘学者复非方等,故使大圣法典二途兼亡。

注释

①方等:是大乘经典的通名,方指方广,等即平等,大乘理论的玄妙观念,放诸四海而皆准,所以说是方广;且又适用于凡夫与圣人,所以说是平等。

源流

昔雪山中有鸟名为共命,一身二头。一头常食美果,欲使身得安稳。一头便生嫉妬之心,而作是言:「彼常云何食好美果,我不曾得。』即取毒果食之,使二头俱死。(《杂宝藏经》卷三,见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四六四页)

### 54蛇头尾共争在前喻

译文

譬如有一条蛇,尾对头说:「我应在前面。」头答尾道:「我一直在前面,为何突然要变换位置呢?」头依然在前面,想行去,尾缠住了树,无法去了。就依尾在前面,不久堕落火坑中,烧烂而死。

师徒之间也是这样,说师父年老了,却总是在前面主持著,也应让我辈年少的作引导的首领。这些年轻人不熟习戒律,时时有所违犯,于是师徒彼此都牵连著,堕入于地狱中。

# 原典

譬如有蛇,尾与头言:「我应在前。」头语尾言:「我恒在前,何以卒尔?」头果在前,其尾缠树,不能得去。放尾在前,即堕火坑,烧烂而死。

师徒弟子亦复如是, 言师耆老每恒在前, 我诸年少应为导首。如是年少不闲①戒律, 多有所犯, 因即相牵入于地狱。

①闲: 同娴, 熟。

源流

《杂譬喻经》(比丘道略集、鸠摩罗什译)第二十五则: 昔有一蛇, 头尾自相与诤。头语尾曰:

「我应为大!」尾语头曰:「我亦应大!」头曰:「我有耳能听,有目能视,有口能食,行时最在前,是故可为大。汝无此术,不应为大。」尾曰:「我令汝去,故得去耳,若我以身遗木三匝三日而不已?」头遂不得去求食,饥饿垂死。头语尾言:「汝可放之,听汝为大。」尾闻其言,即时放之。复语尾言:「汝既为大,听汝在前行。」尾在前行,未经数步,堕火坑而死。

此喻僧中或有聪明大德上座能断法律,下有小者不肯顺从,上座力不能制,便语之言:「欲尔随意。」事不成济,俱堕非法,喻若彼蛇坠火坑也。

同前第二十六则: 昔有捕鸟师, 张罗网于泽上, 以鸟所食物著其中。众鸟命侣, 竞来食之。鸟师引其网, 众鸟尽堕网中。时有一鸟, 大而多力, 身举此网与众鸟俱飞而去。鸟师视影, 随而逐之。有人谓鸟师曰: 「鸟飞虚空, 而汝步逐, 何其愚哉!」鸟师答曰: 「不如是告。彼鸟日暮, 要求(才十西)宿, 进趣不同, 如是当堕。」其人故逐不止。日以转暮, 仰观众鸟, 翻飞争竞, 或欲趣东, 或欲趣西, 或望长林, 或欲赴渊。如是不已, 须臾便堕, 鸟师遂得次而杀之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二八页)

## 55愿为王剃须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位国王,有一个亲信在两军对阵交战中冒著生命危险救了他,使他毫毛未损。国王很是欢喜,要满足他的愿望,就问他:「你有什么要求,随你提出来,都满足你。」这位亲信就答道:「大王要剃须时,希望让我剃。」国王说:「这事若是能满足你的意愿,好的。」如此愚人,世人都嗤笑。统治半个天下,做大臣宰相,都是可以得到的,却求这种贱业。

愚人也是这样。诸佛过去时长期专就困难之处做苦行之事,自己达到了成佛的境地。若是能碰上佛出世、听闻佛的遗教以及获得人身,都是至难的事,就如盲龟百年浮出一次海面,恰好钻入了浮木的孔中一般。佛法难闻今已闻,人身难得今也得,然而愚人的意愿下劣,稍稍奉持一点儿戒律,就以为足够了,并不求涅盘这一胜妙之法。无心提出进一步的要求,自愿做些卑贱的事情,就以为很满足了。

## 原典

昔者有王,有一亲信,于军阵中,殁命救王,使得安全。王大欢喜,与其所愿。即便问言:「汝何所求,恣汝所欲。」臣便答言:「王剃须时,愿听我剃。」王言:「此事若适汝意,听汝所愿。」如此愚人,世人所笑。半国之治,大臣辅相,悉皆可得,乃求贱业。

愚人亦尔。诸佛于无量劫难行苦行,自致成佛。若得遇佛及值遗法,人身难得,譬如盲龟值浮木孔①。此二难值,今已遭遇,然其意劣,奉持少戒,便以为足,不求涅盘胜妙法也。无心进求,自行邪事,便以为足。 注释

①盲龟值浮木孔: 《杂阿含经》卷十六: 告诸比丘, 如大海中有一盲龟, 寿无量劫, 百年一遇出头, 复有浮木, 正有一

孔,漂流海浪,随风东西。盲龟百年一出,得遇此孔。至海东,浮木或至海西,围绕亦尔。虽复差违,或复相得。凡夫漂流五趣之海,还复人身,甚难于此。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二五七页,现存《杂阿含经》卷十六无此段)

### 56索无物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两个人同行,见有人拉著一车胡麻在高坡中上不去。这时拉车者对那两人说:「帮我推推车,走出这个高坡。」这两人说道:「给我们什么物呢?」拉车者道:「无物给你们。」这两人就帮他推车,到了平地上,对拉车者说:「拿物来给我。」他说:「无物。』那人又要求道:「就给我无物。」另一个人含笑说道:「他不肯给,何必相逼呢?」那人说道:「无物给我们,那必定应有无物的。」另一个人说道:「无物么,这是两个词合起来表示意思,就叫做假名,假借名称来表示而已,并非要有个实物来相应。」

世俗凡夫执著于无物这个假名,以为必有一个相应的实物,于是就追求进入无所有的境界,反而执著于这个无所有。另一个说无物之意的人,则以为它就是无相,因为种种现象都没有自性,都是因缘和合,都是空的。明瞭了这一点,在世界上对一切事物就无所愿求,若是无所愿求了,也就不造作生死之业,也就是无相、无愿、无作。但并不是实际存在著一个无相、无愿、无作的实境可以去求取,一旦去求取的话,就如那人要求给他无物一样的荒谬,这就是另一个人说无物的意思。

# 原典

昔有二人道中共行,见有一人将胡麻车在崄路中不能得前。时将车者语彼二人:「佐我推车,出此崄路。」二人答言:「与我何物?」将车者言:「无物与汝。」时此二人即佐推车,至于平地,语将车人言:「与我物来。」答言:「无物。」又复语言:「与我无物。」二人之中,其一人者含笑而言:「彼不肯与,何足为愁?」其人答言:「与我无物,必应有无物。」其一人言:「无物者,二字共合,是为假名。」

世俗凡夫著无物者,便生无所有处。第二人言无物者,即是无相、无愿、无作。

#### 解说

这是牵涉到词与物的问题。名实之间,多有不可对应的地方,尤其是论及玄理或显示某类最高境界的时候,往往如此。因而不可执著于言说,不能听闻无相(涅盘)就执著于无相,说无是为了祛除有,目的不在于无。为了挣脱这一层,佛家多藉用一语而又以另一语来祛除的办法,随说随扫,言说本身在作著自我分解的运作。

### 57蹋长者口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位大富翁,左右的人都想取得他的欢心,竭尽恭敬之能事。富翁吐痰时,左右侍奉的人马上用脚蹋掉。有一个愚人,赶不上机会去蹋,便想道:「若是吐在地上,众人即刻蹋掉了。还是趁他想吐的时候,我抢先蹋掉他。」于是长者正咳著要吐的时候,这愚人飞起一脚,蹋在长者口上,踢破了唇,折断了齿。富翁问愚人道:「你为何蹋我的口?」愚人答道:「长者若是痰出口落地,左右讨好的人捷足先蹋了。我虽是想蹋,总是赶不及。所以,痰要出口之际,抬脚先蹋,希望得您的欢心。」

大凡事物都须时机,时机未熟,强行去做,反而得到苦恼。因此,世人应当知晓是时机与不是时机。

## 原典

昔有大富长者,左右之人欲取其意,皆尽恭敬。长者唾时,左右侍人以脚蹋却。有一愚者,不及得蹋,而作是言:「若唾地者,诸人蹋却。欲唾之时,我当先蹋。」于是长者正欲咳唾,时此愚人即便举脚蹋长者口,破唇折齿。长者语愚人言:「汝何以故蹋我唇口?」愚人答言:「若长者唾出口落地,左右谄者已得蹋去。我虽欲蹋,每常不及。以是之故,唾欲出口,举脚先蹋,望得汝意。」

凡物须时,时未及到,强设功力,反得苦恼。以是之故,世人当知时与非时。

#### 源流

《杂譬喻经》(比丘道略集、鸠摩罗什译)第十四则:外国小人事贵人,欲得其意,见贵人唾地,竟来以足踰去之。有一人不大健剿,虽欲踰之,初不能得。后见贵人欲唾,始聚口时,便以足踰其口。贵人问言:「汝欲反耶,何故踰吾口?」小人答言:「我是好意,不欲反也。」贵人问言:「汝若不反,何以至是?」小人答言:「贵人唾时,我常欲踰唾。唾纔出口,众人恒夺我前,初不能得,是故就口中踰之也。」此喻论议时,要须义出口,然后难也。若义在口,理未宣明,便兴难者,喻若就口中蹋之也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二五页)

## 58二子分财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摩罗国有一位刹帝利,得了重病,知道必定要死了,便吩咐两个儿子:「我死之后,好好地分财物。」两位儿子依循父亲的遗教,在父亲死后,把财物分作两份。哥哥说弟弟分得不公平。

这时有一位蠢老头说:「我教你们分物,必定能分得平等。他就把眼前的所有物品都破作两份。如何破呢?就是衣裳在中间剪开,盘瓶也从中间敲开,所有瓮壜也砸开,钱也凿开。」他们按照蠢老头的分法,就把所有财物都弄破了,分作两份。如此分物,人人嗤笑。

这就好比各类外道偏于修习分别论。论门其实有四种:有决定答论门,譬如一切人都必当死的,这就是决定答论门。死了必定会轮回再生,这应分别开来说,爱着断尽了的人,出离了轮回,不会再受生,依然有爱着的人,必定有下一生,这叫做分别答论门。倘若有问人是最优胜的么?就应反问道你是相对于三恶道还是相对于诸天来说的?若是相对于三恶道来说,人确实是最优胜的:若是相对于诸天来说,人必定是不如的,诸如此类的命题,叫做反问答论门。若是外道的十四个问难,譬如问世界及众生有边际无边际、有终始无终始之类的问题,常人是无法了解的,所以佛弃置而不答,以不答为答,就叫置答论门。各类外道愚痴,却自以为有智慧,把这四种论破毁了,形成为一种分别论,就比如愚人分钱物,把钱都凿破为两段。

## 原典

昔摩罗国①有一刹利②,得病极重,必知定死,诫勅二子:「我死之后,善分财物。」二子随教,于其死后,分作二分。兄言弟分不平。尔时有一愚老人言:「教汝分物;使得平等。现所有物破作二分。云何破之?所谓衣裳中割作二分,盘瓶亦复中破作二分,所有瓮坻③亦破作二分,钱亦破作二分。」如是,一切所有财物尽皆破之,而作二分。如是分物,人所嗤笑。

如诸外道偏修分别论。论门有四种:有决定答论门,譬如人一切有皆死,此是决定答论门。死者必有生,是应分别答,爱尽者无生,有爱必有生,是名分别答论门。有问人为最胜不?应反问言汝问汝问三恶道,为问诸天?若问三恶道,人实为最胜;若问于诸天,人必为不如,如是等义,名反问答论门。若问十四难④,若间世界及众生有边无边,有终始无终始如是等义,名置答论门。诸外道愚痴,自以为智慧,破于四种论,作一分别论,喻如愚人分钱物,破钱为两段。

注释

①摩罗国: 梵文Malaya-

dasa这个国家的中央有摩罗耶山,在南天竺境域,所以国家以此为名。摩罗耶Malaya,是除垢的意思,因为这座山出产白旃檀香,进去后人变得香洁,所以叫除垢。提数dasa,是中央的意思。

②刹利:即刹帝利,意指王族及大臣,是印度四大种姓之一。婆罗门所编的《梨俱吠陀》卷十<原人歌>已叙四姓的来源:婆罗门(祭司)是布卢沙(人)的嘴;两臂成为刹帝利(王者);他的两腿就是吠舍(平民);从两足生出首陀罗(劳动者)。而佛经中叙述四姓的时候,总将释迦牟尼佛所自出身的刹帝利放在首位。

③項: 短头长身的壜。

④十四难: 乃对于外道以颠倒之见来问难之十四种事, 而佛则舍置不答。十四种事指: (一世间是恒常?仁世间是无常?仨)世间亦是恒常亦是无常?''''世间非恒常非无常?''''''''''''世间无边?''''''世间亦有边亦无边?'(八世间非有边非无边?'''''''''''''''',如来死后不存在? (十一)如来死后亦存在亦不存在? (十二)如来死后亦非存在亦非不存在? (十三)命(我)和身体是同一物? (十四)命(我)和身体是不同一物?

#### 解说

四种论门中的决定答论门、分别答论门、反问答论门的具体形式亦可参见《百喻经》的(引言)。

关于分别论, 《外道小乘四宗论》(提婆菩萨造,后魏菩提流支译)曾有记述,现在今译如左:

尼犍子外道论师说一切事物都是亦相同亦相异的……譬如我感觉白木棉布等。也可以说是同一的、一体的(白木棉布)。也可以说是相异的、分离的(白,木棉布)。譬如白在木棉布中别处不可以说这是白、这是木棉布,不可以像世上的人说这是牛、这是马之类一样。白木棉布又不是这样。所以我不说相异,也不说同一。若是同一的话,白消灭了,木棉布也应该消灭。再,如是同一的话也不应说赤木棉布、黑木棉布之类。所以我说可以讲同一,可以讲相异。

若提子论师说……我若提子不说一切事物同一、相异、也相同也相异。……因为这事物不能形成那事物,那事物不能形成这事物。因为这事物毕竟不是那事物,那事物也毕竟不是这事物。因为白不是木棉布,因为木棉布不是白。因为白(或木棉布)消灭了,木棉布(或白)就不应随之消灭。因为同一的话,白就是木棉布,木棉布就是白。不这样的话,白消灭了,木棉布也消灭:白(或木棉布)不消灭,木棉布(或白)也不消灭。若是这样的话,为何作虚妄的分别呢?那些事物是同一、相异、亦同一亦相异、非同一非相异。若是这样的话,木棉布也应是非木棉布、非不木棉布,白也应是非白、非不白。因为木棉布就是木棉布,白就是白,所以木棉布是非木棉布,白是非白,所以非白不可以是白。这样,同一、相异、亦同一亦相异、非同一非相异,就都是虚妄的分别,只是言说而已,并没有什么实义。(参见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册第一0五四至一0五五页)

分别论,往往从事物的各个不同方面来进行观察和分析,注意到了事物的运动、变化和相互作用。然而论说的过程往往也停止于相对的境地,半是半非,对事物的认识涂上了浓厚的不可知论的 色彩。

### 59观作瓶喻

#### 译文

譬如两个人到陶匠师傅那儿,看他脚蹋转轮作瓦瓶,看得着了迷。其中一人离去,前往参加盛大的宴会,得了极美的饍肴,又获了珍宝。另一人边看做瓶边想:「待我看完再去。」时间就这样渐渐地过去了,竞至太阳也下山了,依旧观瓶不已,结果误了吃饭。愚人也是这样,做着家务琐事,不觉得非常之事发生了。

今日经营这桩事,明日造作那般业。诸佛出世如大龙,法音之雷遍世间,法音单外无障碍,琐事缠身故不闻,不知死亡猝然至,失却此诸佛大会,不曾得佛法珍宝,常处恶道穷途中,背离弃置了正法。那位看瓶不已者,终究没有完结时,所以误失法会利,解脱机会永没了。

# 原典

譬如二人至陶师所,观其蹋轮而作瓦瓶,看无厌足。一人舍去,往至大会,极得美饍,又获珍宝。一人观瓶而作是言:「待我看讫。」如是渐冉①,乃至日没,观瓶不已,失于衣食。愚人亦尔,修理家务,不觉非常。

今日营此事,明日造彼业。明日造彼世间,雷音遍太出,缘事故不闻,缘事故不闻,不得法。不得法珍宝,常处恶事和,终于正法。彼观缘事无意已,是故失法利,永无解脱时。

注释

①渐冉:渐渐过去。

源流

《中阿含经》卷五十五:如有狗饥饿羸乏,至屠牛处。彼屠牛师净剔除肉,掷骨与狗。狗得骨已,处处咬啮,破唇缺齿,或伤咽喉,然狗不得以此除饥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一册第九四七页)

《法句譬喻经》卷三〈老耄品〉:譬如老鹄,守此空池,水无所获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九三页)

《大智度论》卷六十四:譬如人欲守护虚空,虚空雨不能坏,风日不能乾,刀杖等不能伤,若有人欲守护虚空者,徒自疲苦,于空无益。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五一三页)

# 60见水底金影喻

译文

从前有个痴人到大池边去,见水底有真金的影像,惊呼:「有金子。」就跳入水中翻泥觅求。弄得疲惫极了,却不得,便出来,坐下。须臾之间,水清了,又现出金子的色泽来,就再跳进去翻泥觅求,还是不得。父亲来找儿子了,见他这番模样,便问:「你在做什么,这般疲困?」儿子道:「水底有真金,我时时跳下去,想翻泥觅取,疲累极了,却不得。」父亲看了水底真金的影子,就知道金在树上。所以能够知道,是因为影子显现于水底。父亲说道:「必定是飞鸟衔来放在树上的。」儿子就按父亲的话,上树觅到了金子。

世上的愚痴人,也像这样不具有智慧。 在无我的五阴身中,横空产生有我的念头来。 就如那位见了金影的人,勤勤苦苦地求觅, 却徒劳而一无所得。

# 原典

昔有愚痴人往大池所,见水底影有真金像,谓呼有金,即入水中挠泥求觅。疲极不得,还出复坐。须臾水清,又现金色,复更入里挠泥更求觅,亦复不得。其父觅子,得来见子,而问子言:「汝何所作,疲困如是?」子白父言:「水底有真金,我时投水,欲挠泥取,疲极不得。」父看水底真金之影而知此金在于树上。所以知之,影现水底。其父言曰:「必飞鸟街金着于树上。」即随父语、上树求得。

凡夫愚痴人, 无智亦如是。 于无我阴中, 横生有我想。 如彼见金影, 勤苦而求觅, 徒劳无所得。

#### 源流

《众经撰杂譬喻经》卷下第四十二则: 昔有父子二人共居,入山斫林。泉水有黄金。子便归,求父索分(他的份额),言:「我不用余物,物尽与父,唯与我车牛一具,米二斛,获斫各一枚。」父不听之。数谏不止,父便与之言:「汝莫复来归。」子便入山,掘泉水中金。日日终不能得。父便共相将往视之,观如是金,仰视山头边,有金若山,影现水中,便上山以大木幢堕金于地。父语儿:「求之法,当云何?但掘水,何时当得?」

子不晓求金者,喻人不持五戒,但逐听色声,人身岂复可还得也?父者,喻如黠之求金者?观如(如有两种:一是各各相,是事相之如,然而这不是实有,就好比是水中金,是如之末:一是实相,是如之本,其中诸法缘会而成,一切皆空,所以空就是实相,就是真性,就是妙有,就是山头之金,就是如。)本末时,持佛五戒,加行十善,生天人身,世世不失,后得佛道果。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四二页)

《大庄严经论》卷二:譬如痴犬,有人打掷,便逐瓦石,不知寻本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二十九册第六二三页)

《长阿含经》卷七: (事火) 梵志欲游人间,语小儿曰: 「我有少缘(事缘),欲暂出行。汝善守护此火,慎勿使灭。若火灭者,当以钻钻木,取火燃之。」具诫勅已,出林游行。梵志去后,小儿贪戏,不数视火,火遂便灭。小儿戏还,见火已灭,吹灰求火,不能得已,便以斧劈薪求火,复不能得,又复斩薪,置于白中,捣以求火,又不能得。

尔时梵志于林间还诸彼林所,问小儿曰:「吾先勅汝,使守护火,火不灭耶?」小儿对曰:「我向出戏,不时(时时)护视,火今已灭。」复问小儿:「汝以何方便更求火耶?』小儿报曰:「火出于木,我以斧破木求火,不得:复斩之令碎,置于臼中杵捣求火,复不能得。」时彼梵志以钻钻木出火,积薪而燃,告小儿曰:「夫欲求火法应如此,不应破薪杵碎而求。」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三十一册第八十四页)

### 61 梵天弟子造物因喻

译文

婆罗门教的徒众都说:「大梵天王是世间之父,能造万物,是造万物的主人。」有一位弟子说:「我也能造万物。」其实是愚痴,却自以为有智慧,对梵天说:「我想造万物。」梵天王答道:「不要生这个念头,你不能造的。」他不听梵天王的话,就动手造物了。梵天王见了弟子所造的物,就对他说:「你头造得太大,颈脖太小;手做得太大,臂太小;脚作得太小,脚后跟太大,如毘舍闍鬼一般。」

从这可以知晓事物都是四大元素因缘和合,各自借着本身的业力,从而创造出来的,不是梵天王能造的。诸佛说佛道的意义,不执着于两个边见,也就是不执着于常见,也不执着于断见,就像八正道那样说佛道的意义。诸外道见了这等断或常的事隋,便产生了执著之情,用这来欺诳世间,造作出具有规范意义的形像来,而所说的其实并不具有规范意义。

## 原典

婆罗门众皆言:「大梵天王①是世间父,能造万物,造万物主者。」有弟子言:「我亦能造万物。」实是愚痴,自谓有智,语梵天言:「我欲造万物。」梵天王语言:「莫作此意,汝不能造。」不用天语,便欲造物。梵天见其弟子所造之物,即语之言:「汝作头太大,作项极小;作手太大,作臂极小:作脚极小,作踵极大。如似毘舍闍鬼。」

以此义当知各各自业所造,非梵天能造。诸佛说法不着二边,亦不着断,亦不着常②,如似八正道③说法。诸外道见是断、常事已,便生执着,欺诳世间,作法形像,所说实是非法。

注释

- ①大梵天王: 梵文Brahman, 系印度神话的创世大神, 名尸弃, 为娑婆世界之主。
- ②常:过去之我,也就是现在之我,相续不断,便是常。若是以为我是今世才生的,并不借着过去的因,这就是断。
- ③八正道:(一正见,见苦集灭道这四谛之理;(二正思惟,经思惟而使真智增长;(三正语,不作一切虚妄不实之语;(四正业,断除一切邪妄之行;(五正命,顺著正法而活命;(六正精进,发用真智而强修涅盘之道;(七)正念,以真智忆念正道而无邪念;(八正定,摄诸散乱,身心寂静,正住真空之理,坚定不移。解说

宇宙的起源和演化、因和果的关系是印度哲学思想的核心问题。常见也就是因中有果,断见则是因中无果。持因中有果的是数论派,梁陈之际真谛译的《金七十论》是这一派的要典,认为宇宙起源于一个根本因,而解脱则是要使精神脱离物质而独立,认识那根本因。此书所引的《路歌夜多论》(即顺世论Lakayata)中的诗:「鹅能生白色,鹦鹉生绿色,孔雀生杂色,我亦从此生。」则显示了因中无果的断见。「我」是指人的精神、灵魂,它也是像鹅之白、鹦鹉之绿那样自然而然产生的,也就是说,是依赖于物质而产生的,这样,精神、灵魂便不是独立存在的,也没有创造世界的梵天。这种以为我及世间万物并不借着过去的因、而是自然产生的观念,可以拿阿耆

### 多·翅舍钦婆罗(Ajita

kesakambali)的无因论作代表,《大毘婆沙论》卷一九九引述道:「现见孔雀鸾凤鸡等,山石草木花果刺等,色形差别,皆不由因,自然而有。彼作是说:谁铦诸刺?谁画禽兽?谁积山原?谁凿涧谷?谁复雕镂?草木花菓,如是一切,皆不由因。于造世间,无自在者。」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七册第九九七页)

而佛教则离弃了这两个极端的观念,认为一切都是互相联系、互相影响的,各自有因又互相为缘,不常、不断。如火焰相续,后火不是前火(不是同一物),但无前火则也无后火(有着相续性)。

## 62病人食雉肉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病得着实厉害。良医诊断了一下,说需经常吃一种维肉便可以治愈这病。而这位病人买了一只雉,吃完之后,便不再吃了。医生后来见着了他,便问:「你的病好了没有?」这位病人答道:「大夫您先前教我常吃雉肉,而雉肉都是一样的,所以当时吃完一只之后,便不再吃了。」医生又说:「若是吃完了一只,为什么不继续吃下去呢?你现在只吃了一只雉,如何能希望治愈好呢?」

一切外道也都是这样,听闻佛、菩萨这无上良医说,应当解悟心是有觉有智的主体,识是了别、是心的作用。外道等执着于常见,便以为过去、现在、未来都只是一个心识,相续不断,没有变迁生灭,精神独立于物质而存在,总是同一个物。就好比雉肉都是同样一种雉肉一样,吃了一只,也就等于吃了全部,所以就无法治愈他们的愚惑烦恼的毛病。具有大智慧的诸佛指导诸外道祛除常见,因为一切事物刹那之间都在生灭变化著,哪有精神能脱离物质而恒常不变的呢?如那世俗的医生教病人继续吃雉肉方才可以治愈毛病一样,佛陀也教示众生,使其悟解一切事物时时都在坏灭,所以不常,又时时相续,所以不断,这样就可以剗除常见之病。

## 原典

昔有一人,病患委笃。良医占之,云须恒食一种雉肉,可得愈病。而此病者市得一雉,食之已尽,更不复食。医于后时见便问之:「汝病愈未?」病者答言:「医先教我恒食雉肉,是故今者食一雉已尽,更不敢食。」医复语言:「若前雉已尽,何不更食?汝今云何止食一雉,望得愈病?」

一切外道亦复如是,闻佛、菩萨无上良医说言当解心识,外道等执于常见,便谓过去未来现在唯是一识,无有迁谢,犹食一雉,是故不能疗其愚惑烦恼之病。大智诸佛教诸外道除其常见,一切诸法念念生灭,何有一识常恒不变?如彼世医教更食雉而得病愈,佛亦如是,教诸众生,舍得解诸法坏故不常,续故不断,即得劉除常见之病。

### 63伎儿着戏罗刹服共相惊怖喻

译文

从前乾陀卫国有一班艺人,因为岁时饥馑就到别处去觅求生计。途经婆罗新山,而这山中素来多恶鬼,如吃人的罗刹鬼之类。当时这帮艺人一起在山中过夜,山中风寒,就燃火而卧。有一位艺人觉得冷,就起来披上演罗刹用的戏衣,向火而坐。伙伴中有人一觉醒来,猝然看见火边有一个罗刹鬼,竟不细察一下,爬起来就逃。于是惊动了其他伴侣,全都逃奔而去。这时,那个穿罗刹衣的人不明就里也立即跟了上去,奔驰绝走。众人见他在后面,以为要加害于他们,倍增惶怖,就越山渡河、投沟赴壑、身体都伤破了、委顿跌踬、疲惫不堪。直至天明,方才知道不是鬼。

世上的人也都是这样,处于烦恼饥馑这样的不可避免然而却能使人悟解真理的善法之中,转而想远求涅盘的四种功德常、乐、我、净这样的无上法食,就在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五阴之身中硬是执着为有我,因为这种有我的看法的缘故,便流驰于生死之途,受着烦恼的追逐,无法自在,坠堕在火、血、刀这三涂恶趣的沟壑中。至天明,譬喻生死夜尽,智慧明晓,方才知道五阴之身只是四大和合而已,没有什么真正的我。

## 原典

昔乾陀卫国①有诸伎儿因时饥俭逐食他土。经婆罗新山,而此山中素饶恶鬼食人罗刹②。时诸伎儿会宿山中,山中风寒,燃火而卧。伎人之中有患寒者,着彼戏衣罗刹之服,向火而坐。时行伴中从睡寤者,卒见火边有一罗刹,竟不谛观,舍之而走。遂相惊动,一切伴侣悉皆逃奔。时彼伴中着罗刹衣者亦复寻逐,奔驰绝走。诸同行者见其在后,谓欲加害,倍增惶怖,越度山河、投赴沟壑、身体伤破、疲极委顿、乃至天明、方知非鬼。

一切凡夫亦复如是,处于烦恼饥俭善法而欲远求常乐我净无上法食,便于五阴之中横计于我,以我见故,流驰生死,烦恼所逐,不得自在,坠堕三涂③恶趣沟壑。至天明着,喻生死夜尽智慧明晓,方知五阴无有真我。 注释

①乾陀卫国: 梵文Gandhavat的音译, 意为香遍国, 因为处处有香气馥郁的花。在中国文献中, 尚称小月氏、乾陀(《魏书·西域传》)、月氏国(《高僧传·昙无竭传》)、犍陀罗、建陀罗(慧超《往五天竺国传》)、健陀罗(《吴船录》)、犍陀卫(《法显传》)、犍陀越(《水经注》引释氏《西域志》), 位于斯瓦脱河最下游的东岸、喀布尔河的北岸, 即现今的白沙瓦(Peshawar)和拉瓦尔品第(Rawalpindi)地区。乾陀卫国是亚洲古代史上著名大国。公元前四世纪末, 马其顿亚历山大入侵南亚, 乾陀卫文化艺术曾受希腊影响。公元前三世纪时, 摩竭国(孔雀王朝)阿育王遣佛教徒来此传教,遂形成举世闻名的乾陀卫式佛教艺术。

②罗刹: 梵文Raksasa, 意为恶鬼, 食人血肉, 或飞空, 或地行, 很是捷疾可畏。

③三涂:又作三途。即火涂、刀涂、血涂,义同三恶道之地狱、饿鬼、畜生,乃因身口意诸恶业所引生之处。(一)火涂:即地狱道,以于彼处受镬汤炉炭之热所苦。(二)刀涂:即饿鬼道,以于彼处常受刀杖驱逼等之苦。(三血涂:即畜生道,以下彼处众生,强者凌弱,互相吞噉,饮血食肉,故称血涂。

#### 解说

可与第三十五则〈宝箧镜喻〉并读。

## 64人谓故屋中有恶鬼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间老屋,人人都说房内常有恶鬼,就都害怕,不敢进去住。这时有一个人,自认为大胆,说:「我想进这屋中去睡一夜。」就进去住下了。后来另有一个人,自以为胆勇要胜过前面那个人,又听傍人说这屋中常有恶鬼,就想进去,一把推开门来。先进入的那位以为他是鬼,也就一把挡住门,不让他上来。后来的这位也以为有鬼。于是两人抗衡着,直到天明,你看看我,我看看你,方知都不是鬼。

世上的人也都是这样。人都是四大元素借着互为条件的因缘暂时会聚起来,构成一个身体,并没有一个主宰作用的元素存在,二推析起来,谁是我呢?然而世人硬是执著于我是你非,强生争讼,如那两个人的争斗,毫无差别。

### 原典

昔有故屋,人谓此室常有恶鬼,皆悉怖畏,不敢寝息。时有一人,自谓大胆,而作是言:「我欲入此室中寄卧一宿。」;即入宿止。后有一人,自谓胆勇胜于前人,复闻傍人言,此室中恒有恶鬼,即欲入中,排门将前。时先入者谓其是鬼,即复推门,遮不听前。在后来者复谓有鬼。二人斗争,遂至天明,既相睹已,方知非鬼。

一切世人亦复如是。因缘暂会,无有宰主,二推析,谁是我者?然诸众生横计是非,强行争讼,如彼二人,等无差别。

### 65五百欢喜丸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个女人,荒淫无度,欲情既已煽旺了,就嫉恶起自己的丈夫来。时时想着办法,计谋着要残害他,设了种种计策,却得不到下手的机会。恰遇上丈夫受聘出使邻国,女人设法偷做了毒药丸,欲用来害死丈夫,骗说道:「如今你要远行了,恐怕有吃不上东西的时候,我做了五百个欢喜丸,用作路上的干粮,就拿这送你吧!你若是出国进了人家的地界,饿了,就可以取出来吃的。」

丈夫听了她的话,出了国界,还没来得及吃掉,夜暗下来了,便停在林间,准备住一宿。因为畏惧恶兽,就上树去避,欢喜丸便忘记放在树下。就在这一夜,五百偷贼盗了国王五百匹马及诸多宝物,来到了树下。逃遁的缘故,都饥渴极了,见树下有欢喜丸,众贼拿了,各人吃下一丸去。药的毒力旺盛,五百个贼一时都死了。至天明,树上人见群贼死在树下,就以刀箭斫射死尸,伪装了一个场面,收领了鞍马和财宝,向国城驱赶而去。

这时国王带了一群人马循迹逐来,恰好在中途遇上了。那国王问道:「你是什么人?哪里得的马?」这人答道:「我是某国人,在路上碰到这群贼,就与他们斫射起来。五百个贼如今都在树下同在一处死了,这才得了马和珍宝来投大王的都城。如若不信,可派人去查看杀贼的地方,满目疮痍呢!」国王即派亲信前去,果如其言。国王兴奋异常,叹说不曾有、不曾有。回到都城,便厚封爵位,重加赏赐,划了领地与他。国王的旧臣都生了嫉妬之情,进言道:「他是外方人,不可深信。对他的宠遇怎么一下子这样丰厚,封爵加赏竟然超过了旧臣?」外方人听闻了,说:「谁有勇气健力,敢与我比试一下,请到平旷之处较量一番。」旧臣愕然,没人敢站出来。

后来这国的旷野之中有只凶猛的狮子,截道杀人,断绝了通路。那些旧臣就细细商议起来:「这外方人,自称勇健无敌,如今若是又能杀了那只狮子,为国除害,倒真是非凡的人了。」议罢,便去说给国王听。国王旋即赐给刀杖,派他去了。外方人受了命,硬是鼓起勇气,向狮子那儿行去。狮子见了,奋激鸣吼,腾跃而前。外方人惊怖万分,转身爬上树去。狮子仰头张口,盯着树上。这人慌乱急促之中,落了手中捉着的刀,恰好掉进狮子口中,狮子顷刻间死了。当时外方人大喜过望,急急地来对国王讲。国王倍加宠遇,国中人民顿时都敬服,赞叹不已。

那女人的欢喜丸,譬喻以妄心求福报而行的不净施:国王派他作使者,譬喻导引人入正道的善知识:到得另一国,譬喻进入诸天:杀了群贼,譬喻得须陀洹道,坚定地断除了五欲及种种烦恼:遇上那位国王,譬喻遭逢圣贤:国中产生嫉妬的旧臣,譬喻诸外道见有智者断灭了烦恼及五欲,便进行诽谤,说没有这等事;外方人激厉地说旧臣没人能是他的对手,譬喻外道无人敢抗衡:杀死狮子,譬喻破除恶魔;既断灭了烦恼,又降伏了恶魔,便得到无执着于事物之念的阿罗汉道果的封赏:常常惊怖退却,譬喻能以弱制强;那布施初先虽不存什么净心,然而,其布施时逢遇善知识便获得了殊胜的果报:不净施尚且如此,何况又是善心欢喜地行布施呢?所以应当在可以生长出果报来的福田上动心修行布施。

# 原典

昔有一妇, 荒淫无度, 欲情既盛, 嫉恶其夫。每思方策, 规①欲残害, 种种设计, 不得其便。会值其夫聘使邻国, 妇密为计, 造毒药丸, 欲用害夫, 诈语夫言: 「尔今远使, 虑有乏短。今我造作五百欢喜丸②, 用为资粮, 以送于尔。尔若出国至他境界, 饥困之时, 乃可取盒。」

夫用其言,至他界已,未及食之,于夜闇中,止宿林间,畏惧恶兽,上树避之,其欢喜丸忘置树下。即以其夜,值五百偷贼盗彼国王五百匹马并及宝物来至树下。由其逃突,尽皆饥渴,于其树下见欢喜丸,诸贼取已,各食一丸。药毒气盛,五百群贼一时俱死。时树上人至天明已,见此群贼死在树下,诈以刀箭斫射死尸,收其鞍马并及财宝,驱向彼国。

时彼国王多将人众案迹来逐,会于中路值于彼王。彼王问言:「尔是何人?何处得马?」其人答言:「我是某国人,而于道路值此群贼,共相斫射。五百群贼今皆一处死在树下,由是之故我得此马及以珍宝来投王国。若不见信,可遣往看贼之疮痍杀害处所。」王时即遣亲信往看,果如其言。王时欣然

,叹未曾有。既还国已,厚加爵赏,大赐珍宝,封以聚落。彼王旧臣咸生嫉妬,而白王言:「彼是远人,未可服信。如何卒尔宠遇过厚,至于爵赏踰越旧臣?」远人闻已,而作是言:「谁有勇健,能共我试,请于平原校其技能。」旧人愕然,无敢敌者。

后时彼国大旷野中有恶狮子,截道杀人,断绝王路。时彼旧臣详共议之:「彼远人者,自谓勇健无能敌者,今复若能杀彼狮子,为国除害,真为奇特。」作是议已,便白于王。王闻是已,给赐刀杖,寻即遣之。尔时远人既受勅已,坚强其意,向狮子所。狮子见之,奋激鸣吼,腾跃而前。远人惊怖,即便上树。狮子张口,仰头向树。其人怖急,失所捉刀,值狮子口,狮子寻死。尔时远人叹喜踊跃,来白于王。王倍宠遇。时彼国人率尔敬服,咸皆赞叹。

其妇人欢喜丸者,喻不净施;王遣使者,喻善知识;至他国者,喻于诸天;杀群贼者,喻得须陀洹,强断五欲并诸烦恼;遇彼国王者,喻遭值圣贤;国旧人等生嫉妬者,喻诸外道见有智者能断烦恼及以五欲,便生诽谤,言无此事;远人激厉而言旧臣无能与我共为敌者,喻于外道无敢抗衡;杀狮子者,喻破恶魔;既断烦恼,又伏恶魔,使得无着道果封赏:每常怖怯者,喻能以弱而制于强;其施初时虽无净心,然披其施,遇善知识便获胜报;不净之施犹尚如此,况复善心欢喜布施?是故应当于福田所勤心修施。

①规, 宋、元、明三藏俱作「频|。规, 谋也。

②欢喜丸: 梵文Mahotika, 一种饼, 用酥、面、蜜、姜、胡椒、荜菱、蒲萄、胡桃、石榴、桵子和合而成。

#### 66口诵乘船法而不解用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位长者的儿子与一帮商人入海去采宝。这位长者的儿子对入海驾船的方法可琅琅上口,譬如到了大海的漩涡、洄流、礁矶激溅之处,应当这样把、这样整、这样停之类。他对大家说:「入海方法,我全知道。」众人听了,完全相信他的话。到得海中,没过多时,船师得了病,忽然之间,死去了。长者的儿子就接替了他,航至漩洄的急流之中,大叫着:「应这样把、这样整。」船盘回旋转,不能前进到宝渚去,没多久全船商人都没水而死。

世人也是这样,稍微修习了一下禅法、安般数息观和不净观,虽是记诵住了文词,却不通其中的意思,也不了解修行的种种方法,妄自张扬说已深透地理解了,便胡乱传授禅法,使得一意精进的人迷乱了,失了自性清净心,颠倒错乱了诸法的殊别之相,经年累月都毫无收获,就像那位愚人,使得他人没于海中。

# 原典

昔有大长者子,共诸商人入海采宝。此长者子善诵入海捉船方法,若入海水 漩洑洄流矶激之处,当如是捉如是正如是住。语众人言:「入海方法,我悉 知之。」众人闻已,深信其语。既至海中,未经几时,船师遇病,忽然便死 。时长者子即便代处,至洄洑驶流之中,唱言:「当如是捉如是正。」船盘 回旋转,不能前进至于宝所,举船商人没水而死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少习禅法、安般数息①及不净观,虽诵其文,不解其义,种种方法,实无所晓,自言善解,妄授禅法,使前人迷乱失心,倒错法相,终年累岁,空无所获,如彼愚人,使他没海。

①安般数息:安般, 梵文Anapana,或译安那般那,安是呼出气息,般是吸入气息,一心点数那气息,勿令忘失,就叫做数息观。

### 67夫妇食饼共为要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对夫妇,家有三块饼。两人各吃了一块,剩下一块,两人约定道:「若是谁说话了,定是不给他这块饼了。」之后,为了这一块饼的缘故,各各不敢言语。过了一会儿,有贼入室来偷取财物,家中所有,尽入了贼手。夫妇两人因为先前有约定的缘故,眼看著,不语。贼见他们一言不发,就在其丈夫的面前侵辱起他的妻子来。丈夫亲眼见了,也依然不说。妻子便大喊有贼,对丈夫叫道:「你这愚痴的人,怎么为了一块饼,眼看着贼这般也不喊?」丈夫拍手笑道:「咄!蠢婢子,我得定了饼,你没份了。」世人听了此事,无不嗤笑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为了小名利的缘故,硬是装出静默的样子来,却受着虚假引致的烦恼,这种种恶贼的侵侮,丧失了善法,坠堕于三涂,都毫不怖畏。也不去觅求出离生死的正道,一意在五欲中耽着嬉戏,虽是遭了大苦报,也不以为祸患。就如那个为饼失财的愚人,没有什么差别。 原典

昔有夫妇,有三番饼。夫妇共分,各食一饼。余一番在,共作要①言:「若有语者,要不与饼。」既作要已,为一饼故,各不敢语。须臾有贼入家偷盗,取其财物。一切所有,尽毕贼手。夫妇二人,以先要故,眼看不语。贼见不语,即其夫前,侵略其妇,其夫眼见,亦复不语。妇便唤贼,语其夫言:「云何痴人,为一饼故,见贼不唤?」其夫拍手笑言:「咄!婢,我定得饼,不复与尔。」世人闻之、无不嗤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为小名利故,诈现静默,为虚假烦恼种种恶贼之所侵略,丧其善法,坠堕三涂,都不怖畏求出世道,方于五欲耽着嬉戏,虽遭大苦,不以为患,如彼愚人,等无有异。

注释

①要:约。

### 68共相怨害喻

译文

曾有一人,与他人结了怨,愁忧不乐。有人问道:「你什么事儿这么愁苦憔悴?」他随即答道:「有人毁谤我,我无力还击。不知有什么方法可以报复他,就愁成这个样子了。」这人说道:「只有毘陀罗咒可以害他,但有一个过患,还来不及害他,却反而先害了自己。』他听罢,便大欢喜:「希望教会我。虽是要害及自身,只要能损害他,就行。」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出于怨恨的缘故,想觅求毘陀罗咒来害别人,终竟还没有害成,先被这怨恨害了自己,堕于畜生饿鬼之涂中。就如那个害人反先害己的愚人,没有什么差别。 原典

昔有一人, 共他相瞋, 愁忧不乐。有人问言: 「汝今何故愁悴如是?」即答之言: 「有人毀我, 力不能报。不知何方可得报之, 足以愁耳。」有人语言: 「唯有毘陀罗咒①可以害彼, 但有一患, 未及害彼, 反自害己。」其人闻已, 便大欢喜: 「愿但教我, 虽当自害, 要望伤彼。」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为瞋恚故,欲求毘陀罗咒用恼于彼,竟未害他,先为瞋恚反自恼害,堕于畜生饿鬼,如彼愚人,等无差别。

①毘陀罗咒:毘陀罗,梵文Vetala意为起尸鬼。先觅求一个全身死人,用咒语让他站起来,将刀放在他手中,叫他去杀人。要先办好一只羊,一棵芭蕉树。若是杀不了那个人的话,便回过来杀这羊、这树。否则的话,就回过来杀作咒术的人。

源流

《经律异相》卷四十四引《譬喻经》:昔有一人于市卖毘耶鬼。欲买鬼者问索几许。鬼主言:「二百两金。」曰:「此鬼有何奇异,乃索尔所金耶?」曰:「此鬼甚巧,无物不为,计一日作,当百人。唯有一病,宜先防护之。」问:「为何等病?」曰:「此鬼欲使作时,昼夜使之,莫令停息。若无作者,便还害主。」主人顾金将归,令作田种,作田种竟,便使木作,木作竞,复使治地,作屋,舂磨,炊爨,初不宁息。数年之中,乃致大富。主人有事,当行作客,忘不处分。而鬼复欲作,无有次第,取主人儿内釜中,燃火煮之。比主人还,子以烂熟。伤切懊恼,知复何言。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二三一至二三二页)

《佛说四十二章经》:佛言,恶人害贤者,犹仰天而唾,唾不汙天,还汙己身,逆风全人,尘不 汙彼,还全于身。(《大正藏》第十七册第七二二页)

## 69效其祖先急速食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从北天竺到南天竺去,住得久了,就娶了那儿的女人做妻子。妻子给他准备了饭菜,他到手便急急地吞了下去,一点也不顾及它有多烫。妻子奇怪了,说:「这儿又没有强盗来抢,有什么要紧事,这般急匆匆的,不慢悠悠地细嚼徐咽?』他答道:「这里有秘密,不能告诉你。」妻子听了这话,以为有什么奇异的法术,便缠着问。良久,他方才答道:「自我祖父以来,常是速咽急吞.我如今是仿效他们.就这么快了。」

世间的凡夫也是这样,不通达正理,不明晓善恶,作出种种邪行来,不以为耻,却说自我祖父以来已是这样的作法,便至死都依循着做下去,毫不舍离,就像那个愚人,效习着急吞速咽,以为是好的吃法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从北天竺至南天竺,住止既久,即聘其女共为夫妇。时妇为夫造设饮食,夫得急吞不避其热。妇时怪之,语其夫言:「此中无贼劫夺人者,有何急事,忽忽乃尔,不安徐食?」夫答妇言:「有好密事,不得语汝。」妇闻其言,谓有异法,殷勤问之。良久,乃答:「我祖父已来,法常速食,我今效之,是故疾耳。」

世间凡夫亦复如是,不达正理,不知善恶,作诸邪行,不以为耻,而云我祖父已来作如是法,至死受行,终不舍离,如彼愚人,习其速食,以为好法。解说

传统自是有好坏的, 不可一概依循不违。

# 经典三

# 70尝庵婆罗果喻

译文

曾有一位长者, 想吃庵婆罗果, 便派人拿了钱到他人果园中去买, 吩咐道: 「很甜美的, 你就买

来。」他就拿钱去买果了。果园主说:「我这树的果都很好,没有一个坏的。你尝一个,就知道了。」买果人说:「我要一个一个都尝了,才买。若是只尝了一个,怎知好坏呢?」随即取果一一尝了,拿回家来。长者见了,觉得厌恶,便都扔了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听说受持戒律、进行布施可以得到大富极乐,身体会觉得安稳怡惬,没有烦闷狂躁之类的毛病,世人不肯相信,说:「布施得福,我真的得了,然后才可相信。」放眼望去,现世的贵贱贫富,都是先世业行所获的果报,却不知推一想十,以果求因,总怀着不信的心理,需自己亲身经历了方信。一旦命终了,就丧失了一切财物,如那个愚人,将果一一尝了,只好把一切的果都丢弃了。

## 原典

昔有一长者遣人持钱至他园中买庵婆罗果①而欲食之,而勅之曰:「好甜美者,汝当买来。」即便持钱往买其果。果主言:「我此树果悉皆美好,无一恶者。汝咽一果,足以知之。」买果者言:「我今当一一尝之,然后当取。若但尝一,何以可知?」寻即取果一一皆尝,持来归家。长者见已,恶而不食,便一切都弃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闻持戒施得大富乐,身当安隐,无有诸患,不肯信之,而作是言:「布施得福,我自得时,然后可信。」目睹现世贵贱贫穷皆是先业所获果报,不知推一以求因果,方怀不信,须己自经。一旦命终,财物丧失,如彼尝果,一切都弃。

注释

①庵婆罗果: 梵文Amra即芒果。花多而结子甚少,有两个品种,小的一种生时青色熟时转黄,大的却始终是青色。 解说

实践是非常必要且有效的,然而绝对的实践主义不仅时时碰壁,而且不可能做到。也可参见本书 (引言),佛对梵志「若未泥洹,云何得知泥洹常乐?」的回答。

## 71为二妇故丧其两目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娶了两位妻子,若是亲近其中的一位,另一位就生气了,决断不下,便在两位妻子中间直端端地仰卧着。正值天下大雨,屋舍淋漏,水土俱下,堕落在他的眼中。因先有约定的缘故,不敢起身躲避,便使得双目都失明了。

世间的凡夫也是这样,亲近坏朋友,习行非法的事,迷惑了身心,造作出恶业,堕于三恶道中,长处生死轮回,丧失掉慧眼,就好像那个愚人,为了两个妻子的缘故,使双目都失明了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 聘取二妇, 若近其一, 为一所瞋, 不能裁断, 便在二妇中间正身仰卧。值天大雨, 屋舍淋漏, 水土俱下, 堕其眼中。以先有要, 不敢起避, 遂令二目俱失其明。

世间凡夫亦复如是,亲近邪友,习行非法,造作结业,堕三恶道,长处生死,丧其慧眼,如彼愚夫,为二妇故,二眼俱失。 源流

《经律异相》卷四十四引《十卷譬喻经》卷三:昔有一人作两业,有二妇。适诣小妇,小妇语言:「我年少,婿年老,我不乐住,可往大妇处作居。」其婿拔去白发。适至大妇处,大妇语言:「我年老,头已白。婿头黑,宜去。」于是拔黑作白,如是不止,头遂秃尽。二妇恶之,便各舍去,坐愁致死。过去世时,作寺中狗。水东一寺,水西一寺。闻犍搥鸣,狗便往得食。后日两寺同时鸣磬,狗浮水欲渡,适欲至西,复恐东寺食好:向东,复恐西寺食好。如是犹豫,溺死水中。(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二三一页)

### 72 喻米决口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人到丈母娘家去,见她在家捣米,就去那儿偷了一把米含在嘴里。妻子来见丈夫,想跟他说话,而他满口含着米,唔唔地不应答,因为在妻子面前怕难为情,不肯吐弃出来,也就不说话了。妻子见他不说话,奇怪了,抬手摸看,以为他口肿了,便对父亲说:「我丈夫刚来,忽然患了口肿,都不能说话了。」她父亲随即叫来医生替他治疗。医生说:「这病极重,开了刀,方可治好。」就用刀决破了他的口,米从中泻了出来,事情败露了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做了种种恶行,毁犯了清净的戒律,就把过错覆藏起来,不肯发露,堕入于地狱、畜生、饿鬼这类恶道中。就好比那个愚人,出于小小的难为情,不肯吐出米来,以刀决口,方显露出他的过失来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至妇家舍,见其捣米,便往其所偷米唵之。妇来见夫,欲共其语,满口中米,都不应和,羞其妇故,不肯弃之,是以不语。妇怪不语,以手摸看,谓其口肿,语其父言:「我夫始来,卒得口肿,都不能语。」其父即便唤医治之。时医言曰:「此病最重,以刀决之,可得差耳。」即便以刀决破其口,米从中出,其事彰露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作诸恶行,犯于净戒,覆藏其过,不肯发露,堕于地狱、畜生、饿鬼。如彼愚人,以小羞故,不肯吐米,以刀决口,乃显其过。

## 73诈言马死喻

#### 译文

从前一个人骑着一匹黑马入阵与敌作战,由于恐惧害怕,不敢战斗了;便用血污涂在面孔上,装出死的模样来,卧在死人中间。所骑的马便被别人夺走了,军队离去后,便想回家,就截了人家的白马尾回来。到了家,有人问他:「你骑的那匹马如今在哪里?为何不骑呢?」他答道:「我的马已死了,就拿了尾巴回来。」傍人说道:「你的马原本是黑的,尾巴怎么是白的呢?』他默然无答,遭到众人的嗤笑。

世上的人也是这样,说自己积善行好,修行慈心,不食酒肉,然而却杀害众生,鞭捶棒打,虚妄地自称行善,其实无恶不作,就像那个愚人,骗说马死了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骑一黑马入阵击贼,以其怖故,不能战斗,便以血污涂其面目,诈现死相,卧死人中。其所乘马为他所夺,军众既去,便欲还家,即截他人白马尾来。既到舍已,有人问言:「汝所乘马今为所在?何以不乘?」答言:「我马已死,遂持尾来。」傍人语言:「汝马本黑,尾何以白?」默然无对,为人所笑。

世间之人亦复如是,自言善好,修行慈心,不食酒肉,然杀害众生,加诸楚毒,妄自称善,无恶不造,如彼愚人,诈言马死。

# 74出家凡夫贪利养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位国王,设立了一条教法:凡是婆罗门等教徒居住在我国内必须将身体洗净,若不洗净,则驱使他做种种苦役。有位婆罗门空提着澡罐,谎说洗净了。别人替他注了水,他随即就泻弃掉,说:「我不洗净,国王自己洗身去吧!」迫于国王的命令,为了避开苦役,就妄说洗净了,其实并没有洗。

出家的凡夫也是如此,剃了头,穿了缁衣,内心其实毁了禁戒:装出持戒的样子来,企望得到利养,又避去国王的劳役。外形虽似沙门,内心其实充满了虚假和欺骗,就如提着空瓶一样,只有外相而已。

# 原典

昔有国王,设于教法:诸有婆罗门等在我国内制抑①洗净,不洗净者:驱令策使种种苦役。有婆罗门空捉澡罐,诈言洗净。人为着水,即便泻弃,便作

是言:「我不洗净,王自洗之!」为王意故,用避王役。妄言洗净,实不洗之。

出家凡夫亦复如是,剃头染衣②,内实毁禁;诈现持戒,望求利养,复避王役;外似沙门,内实虚欺。如捉空瓶,但有外相。

- ①制抑:制,束缚;抑,压;意为必须。
- ②染衣:即僧衣,以木兰等色染之,故名染衣。古印度平民一般身着白衣。

### 75驼瓮俱失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个人,先是在瓮中盛了谷子。骆驼伸头进瓮中吃谷子,过后伸不出来了。如此,这人很是忧恼。有一位老人来对他说:「你不要愁啊!我教你怎样弄出来,你听我的话,必定能快快弄出。你应斩掉它的头,自然可出来了。」就采用了他的话,以刀斩头。既杀了骆驼,又破了瓮,如此愚人,世间所笑。

凡夫愚人也是这样,一意向往正觉,志在求得声闻、缘觉、菩萨三乘之果,那么,就应该受持禁戒,防止种种恶行,然而为了财、色、名、食、睡这五欲的享受,毁破了净戒。既犯了戒,又舍离三乘,纵心极意,无恶不作。三乘和净戒,两样都丧失了,如那个愚人一样,骆驼和瓮都失掉了。

## 原典

昔有一人,先瓮中盛谷。骆驼入头瓮中食谷,后不得出。既不得出,以为忧恼。有一老人来语之言:「汝莫愁也!我教汝出,汝用我语,必得速出。汝当斩头,自得出之。」即用其语,以刀斩头。既复杀驼,而复破瓮,如此之人,世间所笑。

凡夫愚人亦复如是, 悕心菩提, 志求三乘, 宜持禁戒, 防护诸恶, 然为五欲, 毁破净戒。既犯禁已, 舍离三乘, 纵心极意, 无恶不造。乘及净戒, 二俱捐舍, 如彼愚人, 驼瓮俱失。

### 76田夫思王女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个农夫,至京城游玩,见国王的女儿颜貌端正,世所稀有,便昼夜想念,情不能已。渴望与她接近,又没有路径可以达到,便思念得面色瘀黄,遂即成了重病。亲友邻里便问他为什么会

这样,他答道:「我往日见及国王的女儿,颜貌端正,渴想着与她接近,不能办到的缘故,这就病了。我若是得不到,必死无疑。」亲友说道:「我们会替你想好办法的,让你得到她,先不要愁呵!」大家日后见了他,对他说:「我们为你想的办法以为是可以得到的,只是公主不肯。」田夫听了,欣然而笑,高呼着必可得到的,必可得到的。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不分别春夏秋冬的时节,便在冬天将种子掷撒土中,祈望得到果实,却是白白浪费功夫,一无所获,芽茎枝叶之类都不会有。世间的愚人修习了一点点福业,便以为圆满具足了,菩提道果已可证得,就像那位渴望得到公主的田夫一样。

## 原典

昔有田夫,游行城邑,见国王女颜貌端正,世所希有,昼夜想念,情不能已。思与交通,无由可遂,颜色瘀黄,即成重病。诸所亲里便问其人何故如是,答亲里言:「我昨见王女,颜貌端正,思与交通,不能得故,是以病耳。我若不得,必死无疑。」诸亲语言:「我当为汝作好方便,使汝得之,勿得愁也。」后日见之,便语之言:「我等为汝便为是得,唯王女不欲。」田夫闻之,欣然而笑,谓呼必得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不别时节春夏秋冬,便于冬时掷种土中,望得果实,徒丧其功,空无所获,芽茎枝叶一切都失。世间愚人修习少福,谓为具足,便谓菩提已可证得,如彼田夫悕望王女。

#### 77构驴乳喻

#### 译文

从前,边远国家的人不认得驴,听说驴乳甚美,也都没有尝到过。当时一些人得了一头公驴,想 捋挤牠的乳来尝尝,便争着将牠捉住。其中有捉头的,有捉耳的,有捉尾的,有捉脚的,又有捉 生殖器的,各人都想先得,就上前去,吮吸了一番。其中有捉住驴鞭的,叫道,啊哈!这是乳了, 随即捋挤起来,祈望得到乳汁。众人一无所得,疲厌了。徒然地劳苦了一番,毫无结果,遭到世 人的嗤笑。

外道凡夫也是这样, 耳闻了修道的方法, 却不知道怎样实行, 在不应修求的地方, 妄生出迷念来, 形成种种邪见。于是裸露身体, 自忍饥饿, 投身悬崖, 赴于火中, 以为可以得道, 由于这种邪见, 便堕落于三恶道之中, 如那些在公驴身上妄求乳汁的愚人一样。

## 原典

昔边国人不识于驴,闻他说言驴乳甚美,都无识者。尔时诸人得一父驴,欲 构其乳,争共捉之。其中有捉头者,有捉耳者,有捉尾者,有捉脚者,复有 捉器者,各欲先得,于前饮之。中捉驴根,谓呼是乳,即便构之,望得其乳 。众人疲厌,都无所得。徒自劳苦,空无所获,为一切世人之所嗤笑。

外道凡夫亦复如是,闻说于道,不应求处,妄生想念,起种种邪见。裸形自饿,投岩赴火,以是邪见,堕于恶道,如彼愚人妄求于乳。 源流

《大智度论》卷二十三:所求不以道,不识事缘,如(上殼+下牛)角求乳,无明覆故。(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册第二三二页)

# 78与儿期早行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个人,夜中对儿子说:「明日与你一道到那村落去,有些东西想去索取。」儿子听了,至次日清晨,竟不问父亲索取什么,独自直奔那儿去了。到了那地方,身体疲惫极了,却一无所获,又吃不着东西,饥渴得要命。随即又往回跑,来见父亲。父亲见儿子回来,训责道:「你这愚痴的人.没有智慧.为何不等等我?空空地来回跑.白白地受饥苦.被众人嗤笑!

凡夫俗子也是这样,倘若得以出家,就剃除须发,穿上三类法衣,却不向明师谘询道法,失掉了种种禅定道品的功德,沙门应有的妙果都失掉了。就如那个愚人一样,空佬佬来回跑,徒然受疲劳,外形虽似沙门,其实一无所得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夜语儿言:「明当共汝至彼聚落,有所取索。」儿闻其语已,至明清旦,竟不问父,独往诣彼。既至彼已,身体疲极,空无所获,又不得食,饥渴欲死。寻复回还,来见其父。父见子来,深责之言:「汝大愚痴,无有智慧,何不待我?空自往来,徒受其苦,为一切世人之所嗤笑。」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设得出家,即剃须发,服三法衣①,不求明师谘受道法,失诸禅定道品功德,沙门妙果一切都失。如彼愚人虚作往返徒自疲劳,形似沙门,实无所得。

注释

①三法衣:一是僧伽胝,梵文Samghati,系三衣中最大的,所以称为大衣,此衣由许多布条缝合而成,所以又称杂碎衣、复衣,凡入王宫、乞食、说法时,须穿僧伽胝。二是郁多罗僧,梵文Uttarasanga,系上衣,由七条布制成,所以又称七条衣。三是安陀会,梵文Artanvasaka,系下衣或内衣,又称五条衣。

# 79为王负机喻

译文

从前有一位国王,想入无忧园中欢娱嬉乐,吩咐一个臣子道:「你拿一张矮櫈子来,放到园中去,我好用来做休息。」当时那人羞于拿着一张櫈子,便对国王说:「我不能拿,我愿背着。」国王便把三十六张櫈子放在他背上,叫他担负到园中去。这样的愚人,遭世人嗤笑。

凡夫俗子也是这样,若是见到女人的一根头发在地上,便说自己持着禁戒呢,不肯去捡。后来受到烦恼的迷惑,三十六种不净之物如发毛爪齿屎尿之类无一不拿,不觉得什么肮脏,也没有什么惭愧,至死都不肯舍弃,就像那个背着櫈子的愚人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王,欲入无忧园中欢娱受乐,勅一臣言:「汝捉一杌,持至彼园,我用坐息。」时彼使人羞不肯捉,而白王言:「我不能捉,我愿担之。」时王便以三十六杌置其背上,驱使担之,至于园中。如是愚人,为世所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若见女人一发在地,自言持戒,不肯捉之。后为烦恼所惑,三十六物①发毛爪齿屎尿不净不以为丑,三十六物一时都捉,不生惭愧,至死不舍,如彼愚人担负于杌。

注释

①三十六物:外相十二,发毛爪齿屎尿之类;身器十二,皮血之类;内含十二,赤痰白痰之类。

# 80倒灌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个人腹部患病了。医生说:「需灌一下肠,才会好。」便去把各种灌具拿拢来,准备给他洗肠。医生离去的那会儿,这人取药吃了下去,结果腹胀得要命,无法忍受。医生回来一见,奇怪了,就问:「为什么会这样?」他答道:「刚才的灌药,我吃下去了,所以难受得要死。」医生听罢,狠狠责备道:「你这大愚人,不懂用法,从肛门灌的,哪是口服的!」随即又用另外的药给他吃了下去,方才吐了出来,病才好。这样的愚人,遭世人的嗤笑。

凡夫俗子也是这样,想修学禅观的种种方法,应不净的,反而观数息,应观数息的,反而观地水火风空识等六界的不净和假合。这样颠倒了上下,不了解其中的根本意义,就白白地把生命的大好时光无谓地耗费掉了,到头来还要被它困扰住。不谘询良师,颠倒了禅法,盲修瞎练,就像那个愚人饮服灌药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患下部病。医言:「当须倒灌,乃可瘥耳。」便集灌具,欲以灌之。医未至顷,便取服之。腹胀欲死,不能自胜。医既来至,怪其所以,即便问之:「何故如是?」即答医言:「向时灌药,我取服之,是故欲死。」 医闻是语,深责之言:「汝大愚人,不解方便。」即更①以余药服之,方得 吐下, 尔乃得瘥。如是愚人, 为世所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 欲修学禅观种种方法, 应观不净, 反观数息, 应数息者, 反观六界②。颠倒上下, 无有根本, 徒丧身命, 为其所困。不谘良师, 颠倒禅法, 如彼愚人, 饮服不净。

注释

①「更」,《丽藏》作「便」,今据宋、元、明三藏改。

②六界:又叫六大,地(骨肉)、水(血)、火(暖热)、风(呼吸)、空(耳鼻之孔空)、识(苦、乐)这六大假合起来,构成身体。

## 81为熊所啮喻

#### 译文

曾有父子俩与伙伴同行。儿子入林,被熊咬了,抓伤了身体,急忽忽逃出森林来,回到伙伴们身边。父亲见儿子身体受了伤,惊讶地问:「你怎么会遭受这种伤害?」儿子告诉父亲:「有一种东西,身上的毛长长的,来毁害我。」父亲便执取弓箭,到林间去,见及一位仙人,毛发长长的,便挽弓欲射。傍人说道:「为何射他呢?这人从不伤害任何众生,应该去惩治那伤人的。」

世上的蠢人也是这样,受了那虽身着法服而没有道行的人的辱骂,便去滥害善良而有德行的人。就好比那位父亲,熊咬伤了他的儿子,而去随意加害于仙人。

# 原典

昔有父子与伴共行。其子入林为熊所啮, 爪坏身体, 困急出林, 还至伴边。 父见其子身体伤坏, 怪问之言: 「汝今何故被此疮害?」子报父言: 「有一种物, 身毛耽毵①, 来毁害我。」父执弓箭, 往到林间, 见一仙人, 毛发深长, 便欲射之。傍人语言: 「何故射之?此人无害, 当治有过。」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为彼虽着法服无道行者之所骂辱,面滥害良善有德之人,喻如彼父,熊伤其子,而枉加神仙。

①耽毵:毛极长貌。

## 82比种田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位农夫,来到一块田边,只见一片好麦苗,生长郁茂,便问主人道:「怎么能使这麦子长势旺盛?」主人答道:「把地整治得平平松松,又施上粪水,就这样旺了。」这人就依照著方法来

用,将粪水均匀地施在田里,要撒下种子,却怕自己的脚蹋在田地里会使它坚硬,而使麦子长不出来,想著,我应坐在坐床上,叫人抬着,我在上面撒种,这才好呢。就让四个人每人擎起坐床的一脚,到田里撒种去。地踩得更板实了,为人嗤笑。怕自己两足把地踩实了,更添上八足以防止坚硬。

凡夫俗子也是这样,既修行了禁戒这块田地,善芽即将萌生,应当谘询良师,以便受行他的教诫,让法芽生长旺盛,却反而违犯了禁戒,多作了许多恶行,使得戒芽无法生长。就如那人怕自己的两只脚会把地踩硬,反倒添了八只。

# 原典

昔有野人,来至田里,见好麦苗,生长郁茂,问麦主言:「云何能令是麦茂好?」其主答言:「平治其地,兼加粪水,故得如是。」彼人即便依法用之,即以水粪调和其田,下种于地。畏其自脚蹋地令坚其麦不生,我当坐一床上使人舆之于上散种,尔乃好耳。即使四人,人擎一脚至田散种。地坚愈甚,为人嗤笑。恐己二足,更增八足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既修戒田,善芽将生,应当师谘受行教诫,令法芽生,而反违犯,多作诸恶,便使戒芽不生,喻如彼人畏其二足,倒加其八。

#### 83猕猴喻

### 译文

曾有一头猕猴, 被大人打了, 没有办法, 反而把怨气出在小儿身上。

凡夫愚人也是这样,先前所瞋怨的人,岁月更迭不停之中,已在过去死了。对于相续后生者,以为是前人的延伸,就凭空生出瞋怒之念来,恶毒的愤恚之气转而愈加深浓了,就像那只痴猴,被大人打了,反而泄怒在小儿身上。

# 原典

昔有一猕猴, 为大人所打, 不能奈何, 反怨小儿。

凡夫愚人亦复如是, 先所瞋人, 代谢不停, 灭在过去。乃于相续后生之法, 谓是前者, 妄生瞋念, 毒恚弥深, 如彼痴猴, 为大人所打, 反瞋小儿。

# 84月蚀打狗喻

译文

从前阿修罗王见日月明净,就伸手将它遮障住,于是日月就蚀了。无知的人以为是天狗把月吃了去,出于直觉的反应,就逐狗而打,其实狗没有罪咎,是人把恶横加在牠身上。

凡夫也是这样, 贪欲、瞋恚、愚痴, 却让自己的身体平白地受苦行的折磨, 卧在荆棘的刺上, 身体用火来烤, 就好像月亮蚀了, 平白无故地打狗一样。

# 原典

昔阿修罗①王见日月明净,以手障之。无智常人,狗无罪咎,横加于恶。

凡夫亦尔, 贪瞋愚痴, 横苦其身, 卧棘刺上, 五热炙身②, 如彼月蚀, 枉横打狗。

注释

①阿修罗: 六道之一,八部众之一,十界之一。印度最古诸神之一,系属战斗一类之鬼神,经常被视为恶神,而与帝释天争斗不休,致出现修罗场、修罗战等名词。

②五热炙身: 古印度外道苦行之一。即曝晒于烈日之下, 而于身体四方燃火之苦行。行此苦行之外道, 即称五热炙身外道。

源流

《楼炭经》卷五: 阿修伦天王名罗呼, 其体高二万八千里, 以月十五日立海中央, 海水裁 (纔) 至其斋 (肚脐), 低头窥须弥罗宝泰山及四方上镇, 以指覆日月, 天下晦暝, 或覆日, 以昼为夜, 所谓日月蚀, 时厄光明也。

《长阿含经》卷二十:有大阿修罗王名曰罗呵……月十五日入海中央化其形体,下水着斋,上窥须弥,指覆日月。日月天子见其丑形,皆大恐惧,无复光明。游瞩之时,有自然风,吹门开闭,吹地令净,吹华分散……忽自念言:我有威德神力如是,而置忉利王及日月诸天行我头上。誓取日月,以为耳珰。渐大瞋忿,加欲捶之。(参见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二三八至二三九页)

## 85妇女患眼痛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个女人,眼痛得厉害。一位自认有知识的女人问道:「你眼睛痛么?」她答道:「眼痛呵!」那女人又说:「有眼必定要痛。我如今虽然不痛,却想把眼都挑了,以防止它以后痛。」傍人说道:「眼若是在么,或痛,或不痛:眼若是没有了,便会终身长痛。」

凡夫愚人也是这样,听说富贵是衰败患难的源头,就畏惧了,索性就不布施了。害怕若是布施的话,以后得了果报,财物越发殷实丰裕起来,那么衰败患难的源头也越发活活而来,肯定更重地受苦恼了。有人说道:「你若是布施的话,或苦或乐;若是不布施的话,则贫穷大苦。」就像那个女人忍不了短暂的痛,便想挑掉双眼,那才是长痛了。

# 原典

昔有一女人极患眼痛。有知识女人问言:「汝眼痛耶?」答言:「眼痛!」彼女复言:「有眼必痛。我虽未痛,并欲挑眼,恐其后痛。」傍人语言:「眼若在者,或痛、不痛;眼若无者,终身长痛。」

凡愚之人亦复如是,闻富贵者衰患之本,畏,不布施,恐后得报,财物殷溢,重受苦恼。有人语言:「汝若施时,或苦或乐;若不施者,贫穷大苦。」如彼女人,不忍痛,便欲去眼,乃为长痛。

## 86父取儿耳珰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父子二人因事同行,拦路抢劫的强盗突然出现了,想来夺取他们的财物。儿子耳中戴着真金耳环,父亲见强盗飙忽而来,怕失了耳环,就用手去牵拉它,耳朵一时拉断不了。为了耳环的缘故,就斩下了儿子的头。须臾之间,强盗离弃而去了。回去把儿子的头重新安到肩上去,但已无法接平复原了。这样的愚人,被世人嗤笑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为了名利的缘故,写出一些不能增进善法而无意义的论来,肆口说现世、后世这二世有或二世无:前世死的刹那至再次受生的刹那,这中间时期的有或无:受想思等法有或无,种种妄想的论调,无法探得佛法的真实。别人以按照佛陀所说的教法来破斥他的戏论,便说我论中都没有这等观念。这样的愚人,为了小名利,就特意说妄语,丧失沙门应修证的道果,身坏命终之后,堕于三恶道中。就像那个愚人,为了一点点利,就斩去了儿子的头。

# 原典

昔有父子二人缘事共行,路贼卒起,欲来剥之。其儿耳中有真金珰,其父见贼卒发,畏失耳珰,即便以手挽之,耳不时决,为耳珰故,便斩儿头。须臾之间,贼便弃去。还以儿头着以肩上,不可平复。如是愚人,为世间所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为名利故,造作戏论,言二世有二世无,中阴①有中阴 无,心数法有心数法无,种种妄想,不得法实。他人以如法论破其所论,便 言我论中都无是说。如是愚人,为小名利,便故妄语,丧沙门道果,身坏命 终,堕三恶道,如彼愚人,为少利故,斩其儿头。

#### 注释

①中阴: 梵语antara-

bhava,又译作中有、中蕴、中阴有。指人自死亡至再次受生期间之识身。据《俱舍论》卷十载,「中有」,即前世死之瞬间(死有)至次世受生之刹那(生有)的中间时期。此「中有身」即「识身」之存在,乃由意所生之化生身,非由精血等外缘所成,故又称为意生身;且专食香以资养其身,故称健达缚;又常希求、寻察次世当生之处,故称为求生;又因其为本有坏后,于次生之间暂时而起,故又称为起。中有之身,唯于欲、色二界受生者有之,于无色界受生者则无此身。

又据《俱舍论》卷九载,中有身由极微细之物质所构成,其当生之趣由业所引,故其形量与所趣之本有的形状相似。此中,欲界中有之形量,如五、六岁之小儿,然诸根明利;菩萨之中有如盛年时,其形量周圆具诸相好,若入胎时,照百俱胝之四大洲等,色界中有之形量,则圆满如本有,且由惭愧心之故,与衣俱生。菩萨之中有亦与衣俱生。又此中有身因极细微,故仅同类可相见,然若修得极净天眼者亦能得见。

源流

《三慧经》:山中揭鸟,尾有长毛,毛有所着,便不敢复去,爱之恐拔,覆为猎者所得,身为分散,而为一毛故。(《大正藏》第十七册第七0三页)

## 87劫盗分财喻

译文

从前有群贼一道行劫,抢来许多财物,就共同分了。其他都是多少一样地平分,只有鹿野出的钦婆罗衣颜色不是很好,就列为下等物,给最劣的贼。那下劣者得了,恚恨不已,叹说道不公平、不合算。拿到城里去卖,许多富贵长者给了他很高的价钱,一人所得数倍于其他伙伴,方才大欢喜。

就好比世人不知道布施到底是有报还是无报,便稍稍行了点布施,结果得以生于天上,享受到无量的欢乐,方才悔恨起来,后悔不广行布施,犹如钦婆罗衣后来卖得大价钱,才开始高兴起来。 布施也是这样,少施多得,方自我庆幸起来,后又悔恨不多做一点。

# 原典

昔有群贼共行劫盗,多取财物,即共分之。等以为分,唯有鹿野钦婆罗①色不纯好,以为下分,与最劣者。下劣者得之恚恨,谓呼大失。至城卖之,诸贵长者多与其价,一人所得倍于众伴,方乃欢喜,踊悦无量。

犹如世人不知布施有报无报,而行少施,得生天上,受无量乐,方更悔恨,悔不广施,如钦婆罗后得大价,乃生欢喜。施亦如是,少作多得,尔乃自庆,恨不益为。

注释

①钦婆罗: 梵文kambala是细羊毛织的衣服, 一般为外道所穿。

源流

《众经撰杂譬喻经》卷下第二十八则: 昔有导师入海采宝。时有五百人追之共行。导师谓曰: 「海中有五难: 一者激流, 二者洄波, 三者大鱼, 四者女鬼, 五者醉菜。能度此难, 乃可共行。」众人要讫, 乘风入海, 到宝渚, 各行采宝。一人不胜菜香, 食之, 一醉七日。众人宝足, 颿风已到, 欲严还出, 鸣鼓集人, 一人不满, 四布求之, 见卧树下, 醉未曾醒。共扶来还, 折树枝柱之, 共归还国。

家门闻喜,悉来迎逆。醉者见无所得,独甚愁戚。醉人不乐,柱杖入市,市人求价,乃至二万两金,其人与之。问:「杖有何德?」曰:「此为树宝,捣烧此杖,熏诸瓦石,悉成珍宝。」(《

## 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三八页)

《诸经中要事》: 昔有贫寒孤独老公,家无自业,遇市一斧,是众宝之英,而不识之,持行所株,卖之以供微命。用斧欲尽,会见外国治生大估客,名曰萨薄,见斧识之,便问老公:「卖此斧不?」老公言:「我仰此斧活,不卖。」萨薄复言:「与公绢百疋,何以不卖?」公不应和。萨薄复言:「与公二百疋。」公便怅然不乐。萨薄复言:「嫌少当益,公何以不乐?与五百疋。」公便大啼哭。萨薄复问公:「缉少当益,何以啼哭?」公言:「我不恨绢少,恨我愚痴。此斧本长尺半,斫地以尽,余有五十,犹得五百疋绢,是以为恨耳。」萨薄复言:「勿有遗恨,今与公千疋绢。」即便破券持去,薪火烧之,尽成贵宝。(转引自《经律异相》卷四十四,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三册第二三三页)

## 88猕猴把豆喻

译文

曾有一只猕猴,手持一把豆,误落一豆在地,便舍下手中豆,想找到失落的那一粒豆。那一粒豆没找到,先前舍下的,都被鸡鸭吃光了。

凡夫出家也有相类似的情形,初先破毁了一戒,却不加以忏悔,因不忏悔的缘故,便放逸了,破毁就滋蔓开来,一切戒律都舍弃了,就像那只猕猴一样,失了一粒豆,便舍弃了一把。

# 原典

昔有一猕猴,持一把豆,误落一豆在地,便舍手中豆,欲觅其一。未得一豆, ,先所舍者,鸡鸭食尽。

凡夫出家亦复如是,初毁一戒而不能悔,以不悔故,放逸滋蔓,一切都舍,如彼猕猴,失其一豆,一切都弃。 源流

《旧杂譬喻经》卷上: 昔有妇人,富有金银,与男子交通,尽取金银衣物相遂俱去。到一急水河边,男子语言: 「汝持财物来,我先度之,当还迎汝。」男子度已,便走不还。妇人独住水边,忧苦无人可救。唯见一野狐,捕得一鹰,复见河鱼,舍鹰拾鱼。鱼既不得,复失本鹰。妇语狐曰: 「汝何太痴,贪捕其两,不得其一。」狐言: 「我痴尚可,汝痴剧我也。」(《大正藏》第四册第五一四页)

## 89得金鼠狼喻

译文

曾有一人,走在路上,途中拾得一只金鼠狼,兴奋不已,放在怀中,继续跋涉前行。到了水边,想渡过去,脱下衣来,置于地上,转眼间金鼠狼变成了毒蛇。这人考虑了好一会儿,决定宁可让

毒蛇螫杀, 也要怀牠渡河。精诚所至, 冥冥中有了感应, 毒蛇又化为金鼠狼。傍边的愚人见毒蛇变成了真宝, 以为是必然的事实, 也拿了毒蛇放在怀裏, 立即就被毒蛇咬了, 丧身殒命。

世间的愚人就是这样,见行善获得果报,就只为了利养,来依附于正法,内中并不具真心,命终之后,便堕入于恶道,如捉了毒蛇,被咬而死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在路而行,道中得一金鼠狼,心生喜踊,持置怀中,涉道而进。 至水欲渡,脱衣置地,寻时金鼠变为毒蛇。此人深思,宁为毒蛇螫杀,要当 怀去。心至冥感,还化为金。傍边愚人见其毒蛇变成真宝,谓为恒尔,复取 毒蛇内着怀里,即为毒蛇之所蜇螫,丧身殒命。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见善获利,内无真心,但为利养来附于法,命终之后,堕于恶处,如捉毒蛇,被螫而死。

# 90地得金钱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个穷人,在路上走着,路途中偶然拾得一囊金钱,心中大喜,随即一一点数起来。还没能数完,失主忽然寻找过来,把钱全都夺了回去。这人当时后悔没有快快离去,懊恼的心情,使他十分痛苦不堪承受。

值遇上佛法的人也是这样,虽是遇见了三宝福田,然而不精勤方便修行善业的话,有朝一日忽然命终了,便堕入于三恶道中,就像那个愚人一样,还被失主夺了钱去。如偈所说:

今日造这个业.明日做那桩事.

执着于快乐不思索一下苦,不知不觉死贼来抢了命去。

急忽忽做这做那. 凡夫众生人人这样.

就像那愚人埋头数金钱, 空欢喜一场, 所得到的金钱转眼间又失去了。

## 原典

昔有贫人,在路而行,道中偶得一囊金钱,心大喜跃,即便数之。数未能周,金主忽至,尽还夺钱。其人当时悔不疾去,懊恼之情,甚为极苦。

遇佛法者亦复如是,虽得值遇三宝福田,不勤方便修行善业,忽尔命终,堕三恶道,如彼愚人,还为其主夺钱而去。如偈所说:

今日营此业,明日造彼事,

乐着不观苦, 不觉死贼至。

忽忽营众务,凡人无不尔,如彼数金钱,其事亦如是。

# 91贫人欲与富者等财物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个穷人,稍微有点财物,见了大富翁,便想与他们的财产一样多。由于做不到这点的缘故,虽是有那么一点财产,也想丢弃到水中去。傍人说道:「这些财物虽少,也可养活你数日,为何无端端要舍弃扔到水中去呢?」

世上的愚人也是这样,虽然出了家,得了一点利养,可是心中常存着奢望,对不能与年高德重的人获得同样的利养,觉得不满足:见那些宿旧有德的人学问修养很好,得到众多的供养,便想与他们等同。因为做不到,心中就怀着忧苦,打算不再修持佛法了,就像那个愚人无法与富翁相比,便想丢弃自己的财物。

# 原典

昔有一贫人,少有财物,见大富者,意欲共等。不能等故,虽有少财,欲弃水中。傍人语言:「此物虽尠,可得延君性命数日,何故舍弃掷着水中?」

世间愚人亦复如是,虽得出家,少得利养,心有希望,常怀不足,不能得与高德者等获其利养,见他宿旧有德之人素有多闻,多众供养,意欲等之。不能等故,心怀忧苦,便欲罢道,如彼愚人欲等富者,自弃己财。

# 92小儿得欢喜丸喻

#### 译文

从前有一个乳母抱着小儿赶路,走得累极了,沈沈地睡去。这时有人拿欢喜丸送给小儿。小儿伸手接住,贪着它的美味,对身上的东西就不管了。这人立即把小孩所挂的项圈、璎珞、衣物都解下拿走了。

比丘也是这样,喜欢在熙攘热闹的地方贪得一点儿利养,被烦恼贼夺走了他原有的功德戒宝璎珞,就如那个小儿贪着一点儿美味的缘故,身上一切都被贼拿去了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乳母抱儿涉路,行道疲极,眠睡不觉。时有一人持欢喜丸授与小儿。小儿得已,贪其美味,不顾身物。此人即时解其钳鏁璎珞衣物,都尽持去。

比丘亦尔, 乐在众务惯闹之处贪少利养, 为烦恼贼夺其功德戒宝璎珞, 如彼小儿贪少味故, 一切所有, 贼尽持去。 源流

《佛说四十二章经》:财色之于人,譬如小儿贪刀刃之蜜,甜不足一食之美,然有截舌之患也。(《大正藏》第十七册第七二三页)

《无明罗刹经》:如蝇堕蜜,得味甚寡,所失甚多。(《大正藏》第十六册第八五四页)

《大庄严经论》卷七:譬如嬰孩者,捉火欲食之,如鱼吞钩饵,如鸟网所覆,诸兽坠穽陷,皆由贪味故。(《中华大藏经》第二十九册第六六四页)

# 93老母捉熊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位老妇在树下卧息,一头熊想来抓搏她。这时老妇绕树逃避,熊随即在后面追逐,并且一手抱住树,另一手去捉老妇。老妇急了,赶忙缘树揿住那只伸过来的手,与原先抱著的那只一道都按捺在树上,熊就这样合抱着树,动弹不了。又有另外一个人来到这儿,老妇说道:「你帮我一道捉住牠,杀了,肉大家平分。」那人信了老妇的话,就上来帮着捉住。待捉定了,老妇即刻舍熊而走,那人后来就被熊困住了。这样的愚人,遭到世人的嗤笑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作了一些不合正理的论说,并不完善周密, 文辞也繁冗重赘, 有着诸多毛病, 还没写完杀青, 便舍下死去了。后人阅读了, 想替它作解释, 却无法明达它的意旨, 反而被这论说困住了, 就如那个愚人代别人捉熊自己反被殃害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老母在树下卧,熊欲来搏。尔时老母遶树走避,熊寻后逐,一手抱树,欲捉老母。老母得急,即时合树捺熊两手,熊不得动。更有异人来至其所,老母语言:「汝共我捉,杀分其肉。」时彼人者信老母语,即时共捉。既捉之已、老母即便舍熊而走。其人于后为熊所困。如是愚人、为世所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此,作诸异论,既不善好,文辞繁重,多有诸病,竟不成讫,便舍终亡。后人捉之,欲为解释,不达其意,反为所困,如彼愚人代他捉熊反自被害。

## 94摩尼水窦喻

译文

曾有一人,与他人妻子私通。奸事未毕,丈夫从外面回来,随即察觉了,便停在门外,准备候他出来之际,一下杀了他。妇人便对他说:「我丈夫已察觉了,再没有别的出处好走,只有摩尼才可以出得去。」这是叫他从水洞中钻出去。这人误解为摩尼珠,就到处寻觅,却毫无踪影。就说:「找不到摩尼珠,我终究无法离去的。」不一会儿,就被那丈夫杀了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有人说:「生死轮回之中,没有永恒的实体存在。身心遭受烦恼的缠缚,一切事物都依赖于因缘而存在,自身并没有本质的恒常性,因而人也没有起着主宰作用的自我或灵魂。也就是说,无常是苦,而苦是空、无我的,所以应离弃绝对断灭不续、绝对永恒不变这两种片面性,处于不断不常的中道。在这中道中,就能得到解脱,不受生死的缠缚。」凡夫误解了这话,便推求世界有边际还是无边际,众生有我还是无我,始终不能系念思察中道之理,忽然命终了,遭了无常的杀害,堕于三恶道中,就像那个愚人,四处推求摩尼珠,被他人杀害一样。

# 原典

昔有一人,与他妇通。交通未竟,夫从外来,即便觉之,住于门外,何其出时,便欲杀害。妇语人言:「我夫已觉,更无出处,唯有摩尼①可以得出。」欲令其人从水窦出。其人错解谓摩尼珠,所在求觅,而不知处。即作是言:「不见摩尼珠,我终不去。」须臾之间,为其所杀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有人语言:「生死之中,无常苦空无我,离断、常二边,处于中道,于此中道,可得解脱。」凡夫错解,便求世界有边无边及以众生有我无我,竟不能观中道之理,忽然命终,为于无常之所杀害,堕三恶道,如彼愚人推求摩尼,为他所害。 注释

①摩尼:《丽藏》原注:「摩尼者,齐云水窦孔也。」除了水窦孔这一意义之外,还是珠的一种名称,这种宝珠出自龙王的脑中,人若是得了这珠,毒就不能害,入火也不怕烧。那人显然理解作后面这一种意义,想凭恃此珠免害,所以说不见此终不去。

#### 95二鸽喻

#### 译文

曾有雌雄两只鸽子,同住在一个巢里。秋天果子熟时,叨取了满满一巢。后来,果子干缩,只成半巢了。雄鸽训责雌鸽道:「叨来果子,辛勤劳苦,你独自偷吃,只剩一半。」雌鸽答道:「我没偷吃,果子自己减少下去的。」雄鸽不信,怒道:「不是你独自吃了,怎么会减少?」就啄杀了雌鸽。没过几日,天降大雨,果子受了湿润,又恢复到原先的一巢。雄鸽见了,方悔恨起来:「她的确没吃,我错杀了她。」便悲鸣着叫唤雌鸽:「你哪儿去了?」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心中存着是非颠倒的观念,迷执地追求五欲的快乐,不系心思观察事物的流动变迁,犯了杀、盗、淫、妄之类重大禁戒,后来悔恨了,毕竟已无可挽回,只有悲叹不已,如那只愚鸽一般。

# 原典

昔有雄雌二鸽,共同一巢。秋果熟时,取果满巢。于其后时,果干减少,唯半巢在。雄瞋雌言:「取果勤苦,汝独食之,唯有半在。」雌鸽答言:「我不独食,果自减少。」雄鸽不信,瞋恚而言:「非汝独食,何由减少?」即便以觜啄雌鸽杀。未经几日,天降大雨,果得湿润,还复如故。雄鸽见已,方生悔恨:「彼实不食,我妄杀他。」即悲鸣命唤雌鸽:「汝何处去?」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 颠倒在怀, 妄取欲乐, 不观无常, 犯于重禁, 悔之于后, 竟何所及, 后唯悲叹, 如彼愚鸧。

## 96诈称眼盲喻

## 译文

从前有位工匠师傅,为国王作劳务,不能堪忍其苦,便谎称眼盲,就推掉了这份苦差役。其他的工匠听说了,便想把自己的眼睛弄坏,来避开苦役。有人说:「你们何必自毁呢?白白地受眼瞎的苦。」这样的愚人,为世人所笑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为了一点点名誉及利养,便有意说谎,毁坏了净戒,身死命终后,堕于三恶道中,就像那些愚人,为了一点点益处,便想毁坏自己的眼睛。 **原典** 

昔有工匠师,为王作务,不堪其苦,诈言眼盲,便得脱苦。有余作师闻之,便欲自坏其目,用避苦役。有人语言:「汝何以自毁,徒受其苦?」如是愚人,为世人所笑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为少名誉及以利养,便故妄语,毁坏净戒,身死命终堕 三恶道,如彼愚人,为少利故,自坏其目。

### 97为恶贼所劫失(die)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两人结伴共行于旷野之中。一人穿着一件木棉布衣,途中被劫贼抢剥掉了,另一人逃开,躲入了草丛中。那被抢者先前曾在衣领里裹藏了一枚金钱,便对贼说:「这衣裳恰好值一枚金钱,我现在想用一枚金钱来赎回去。」贼问:「金钱在哪儿?」这人就从衣领中解取出来给他看,并说:「这是真金,你若是不信我说的,如今这草中有位好金匠,可去问他。」贼见了草丛中的人,

也把那人的衣裳抢去了。这种愚人,衣裳和金钱都失却了,还让别人也遭劫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修行各类道法,作种种功德,一旦遭到烦恼贼的劫掠,丧失了善法和种种功德,不但自身失掉了功德利益,还使他人也失掉了道业,身坏命终后堕于三恶道中,如那愚人一样,使得大家都遭致劫掠。

# 原典

昔有二人为伴共行旷野。一人被一领 (die) , 中路为贼所剥,一人逃避,走入草中。其失 (die) 者先于 (die) 头裹一金钱,便语贼言:「此衣适可直一枚金钱,我今求以一枚金钱而用赎之。」贼言:「金钱今在何处?」即便 (die) 头解取示之,而语贼言:「此是真金,若不信我语,今此草中有好金师,可往问之。」贼既见之,复取其衣。如是愚人, (die) 与金钱,一切都失,自失其利,复使彼失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修行道品,作诸功德,为烦恼贼之所劫掠,失 其善法,丧诸功德,不但自失其利,复使余人失其道业,身坏命终 堕三恶道,如彼愚人,彼此都失。

# 98小儿得大龟喻

#### 译文

曾有一个小儿,在陆地游戏,得了一只大龟,想杀掉它,却不知怎样下手,便问人道:「怎么才能杀掉呢?」有人告诉他:「你只要掷入水中去,立刻就可杀死。」当时小儿信了他的话,就掷入水中。龟得了水,便游走而去。

凡夫之人也是这样,想守护眼耳鼻舌身意这六根,修行种种功德,不知如何入手,便问人道:「作什么样相生相助的事情才能解脱呢?」邪见外道、天魔波旬及坏朋友恶导师就对他说:「你只要纵意于色声香味触法六尘,恣情于财色名食睡五欲,照我的话做去,必定能得解脱。」不好好想想,就依了他的话去施行,这样的愚人身坏命终后就堕于三恶道,就像那小儿将龟掷于水中一般,杀不死,反而跑了,这愚人纵意恣情,得不了解脱,反堕入恶涂。

# 原典

昔有一小儿,陆地游戏,得一大龟,意欲杀之,不知方便,而问人言:「云何得杀?」有人语言:「汝但掷置水中,即时可杀。」尔时小儿信其语故,

即掷水中。龟得水已,即便走去。

凡夫之人亦复如是,欲守护六根,修诸功德,不解方便,而问人言:「作何因缘而得解脱?」邪见外道,天魔波旬①及恶知识而语之言:「汝但极意六尘、恣情五欲,如我语者,必得解脱。」如是愚人,不谛思惟,便用其语,身坏命终堕三恶道,如彼小儿掷龟水中。

注释

①波旬:恶魔名,是欲界第六天的魔王。波旬意译为杀者、恶者,因为他常想断灭人寻求佛法的智慧之命,劝人作恶弃善。

解说

持因中无果的断见,在修行实践中形成截然相异的两派,一是苦行,坐卧于荆棘之上,盛夏之日,五热炙身,冬节,冻冰亲体。另一便是恣情极意地行乐,以顺世论派为代表。十一世纪克里希那弥湿罗的「觉月初升」一剧对此有生动的表现,今摘引如左,以便读者瞭解《百喻经》所反对的思想的一些背景,其中遮伐加(Carvaka)是顺世论派的倡导人。

(大痴王率随从前呼后拥上)

大痴王: (笑) 啊!这些愚蠢的人真是荒唐啊!

离开身体有灵魂,

另一世界去享福:

好比盼望空中树,

开花结果甜蜜蜜。

这个世界就是被那些骗子用自己捏造的东西欺骗了。

多少信徒满嘴胡说不存在的东西,

责备讲真话的不信者, 毕竟是枉然: 肉体毁灭后,

变化出来的纯精神的灵魂再单独出现,有谁真的看见?

(想一想, 用称赞口气) 唯有顺世派才算是经典理论。

他们只承认感觉是知识的来源, 地、水、火、风是元素,

利和欲是人生的目的, 只有元素起意识作用,

没有另一世界, 死亡就是解脱。

我们的这种意思,由于主编订了传给遮伐加,他又传给了一代又一代弟子,成为在世间广泛传播 的经典。

(遮伐加率弟子上)

遮伐加:孩子!你要知道,只有政治(刑法)才是学问:其中包括了经济(利论)。三部《吠陀》经典是骗子的胡说八道,并没有升天的特殊方法。

若说杀掉的牲畜死了能够上天庭,

那么为何祭祀者不肯去杀他父亲?

假如死去的人能由祭品得饱餐,

那么灭了的灯加油还能冒火焰?

弟子:老师!如果吃喝就是一个人的最高目的,那么这些修道圣贤为什么要放弃世间乐趣,用种种极严厉的苦行,如十二天绝食,三日一餐,吃牛粪、牛尿、牛奶、酸牛奶的拌合物等等来折磨

#### 自己呢?

遮伐加:这些被骗子编造的经典所迷惑的傻瓜,妄想用希望中的甜食获得饱餐啊! 弟子:老师!圣贤们还说,世间欢乐都混杂着苦恼,所以应当放弃。

遮伐加: (笑) 啊!这正是那些畜牲的愚蠢的表现。

人们接触外界对象产生的欢乐.

因为连系着痛苦就应当抛去.

这是蠢人的考虑。

请问有哪个求利益的人.

会因为有壳子和灰尘,

愿把满装白米的稻谷放弃?

(引自金克木的《印度文化论集》,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一九八三年,一六二—— 一六四页)

顺世派所攻击的主要是苦行派和婆罗门的思想。

## 偈颂

### 译文

# 原典

此论我所造,和合喜笑语。 多①损正实说,观义应不应。 如似苦毒②药,和合于石蜜, 药为破坏病,此论亦如是。 正法中戏笑,譬如彼王药, 佛正法寂定,明照于世间; 如服吐下药,以酥润体中, 我今以此义,显法于寂定。 如阿伽陀③药,树叶而裹之, 取药涂毒竟,树叶还弃之; 戏笑如叶裹,实义在其中, 智者取正义,戏笑便应弃。 尊者僧伽斯那造作《痴华鬘》竟。

#### 注释

- ①多:有助益。
- ②毒: 极、很、修饰前面的苦。
- ③阿伽陀: 梵文Agada, 意为普去(众疾), 又意为无价, 是说这药功效好, 去众病, 价值无量。

#### 解说

此偈颂述说了好笑的故事的作用和人们对之应持的态度。《百喻经》大抵从攻击、反对的立场来立论,是用来破除坏病的。为了使这药易于入口,便和合了一连串引人入胜的故事,读者品尝了,不免哈哈大笑,心意散乱摇扬开来。然而此经的意图是要人们脱离妄心妄想,专静于一,系心思察其中的道理,静定的灯火,方照物了然。

又,说了这些痴人痴事,一如将腹中致病的败物吐了出来,为了调理身体,就需要用酥、用真理来滋补一下。当然,这是在寂定之时,在心如明镜之际,滋补最为有效,真理显现得最为清晰。 好笑的故事终究是权,是方便,是向彼岸行进的筏,一旦目的达到,即应舍弃,不可执着。